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瑞 典

（2020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参赞的话

瑞典是第一个与新中国建交的西方国家。60多年来，中瑞双边关系健康发展，经济合作不断扩大。1957年中瑞签订政府间贸易协定。1979年建立中瑞经贸合作联合委员会。1980年瑞典对中国实行进口产品普惠制。1982年双方签署投资保护协定，瑞典开始对华直接投资。1985年和1991年瑞典分别取消了对中国瓷器和纺织品、服装的配额。1986年双方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协定。1993年签署知识产权谅解备忘录。2007年和2010年签署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谅解备忘录和中长期规划。2012年签署关于在经贸联委会项下成立节能环保工作组的谅解备忘录。2015年签署关于继续开展企业社会责任合作的谅解备忘录。近年来，瑞典政府和商界更加重视新兴市场尤其是中国市场，着力调整对华合作战略，积极参与中国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特别是2015年，瑞典宣布实施新出口战略，将中国视为重点开拓对象。



2019年，中瑞双边贸易额达176.53亿美元，同比增长2.78%。其中，我国对瑞典出口85.16亿美元，同比增长3.53%；我国自瑞典进口91.37亿美元，增长2.09%。中国是瑞典在亚洲的第一大贸易伙伴，瑞典则是中国在欧盟的第八大贸易伙伴。截至2019年底，进入中国的瑞典企业超过500家，瑞典在华投资项目1629个，实际投资53.8亿美元，主要行业包括电信、汽车及零部件、电器、建材、印刷、制药、服装、家具和造纸等。同时，中国对瑞典的投资也不断增加，在信息通讯、生命科学、金融、节能环保等领域的合作进一步加深。截至2019年底，中国在瑞典直接投资存量80.2亿美元，涉及汽车、金融、贸易、信息通讯、软件开发、航空运输及生物制药等行业。

近年来，随着“走出去”步伐加快，中国对瑞典投资方式从过去的独资经营为主，向独资、并购、入股等多元化发展，其中不乏成功案例，如吉利并购沃尔沃汽车等。与此同时，中资企业在瑞典投资经营也面临一些挑战，主要体现在：文化差异、中资企业国际化程度不高造成双方企业在管理水平和理念的差异、与当地工会能否和谐相处、新公司中方人员的工作签证申请周期较长，以及劳动力成本和生活成本较高等。

瑞典政局稳定，法律健全，市场开放，信用体系完备，经营环境良好，经济社会高度发达。瑞典工业门类齐全，传统制造业和新兴产业竞争力强，创新研发能力居世界前列。瑞典政府奉行自由贸易政策，强调公平竞争。

作为北欧高福利国家的典范，瑞典近年来稳居世界竞争力排行榜前列。欧债危机以来，瑞典经济呈低速增长，高失业和通货紧缩相互交织。尽管如此，作为北欧最大的发达经济体，瑞典仍是“一带一路”倡议和中国制造2025战略重要的合作伙伴，是中国高铁、风电设备、电信设备以及金融业等“走出去”进入欧洲市场的重要桥梁。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欢迎有实力的中国企业前来投资合作，我们愿竭诚为国内企业在瑞典开展贸易和投资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中瑞经济合作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服务于国内经济建设。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参赞 韩晓东
2020年5月

目 录

| | |
|-------------------------|----|
|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 1 |
| 1. 瑞典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 2 |
| 1.1 瑞典的昨天和今天 | 2 |
| 1.2 瑞典的地理环境怎样? | 2 |
| 1.2.1 地理位置 | 2 |
| 1.2.2 行政区划 | 2 |
| 1.2.3 自然资源 | 3 |
| 1.2.4 气候条件 | 3 |
| 1.2.5 人口分布 | 4 |
| 1.3 瑞典的政治环境如何? | 4 |
| 1.3.1 政治制度 | 4 |
| 1.3.2 主要党派 | 5 |
| 1.3.3 外交关系 | 6 |
| 1.3.4 政府机构 | 7 |
| 1.4 瑞典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 7 |
| 1.4.1 民族 | 7 |
| 1.4.2 语言 | 7 |
| 1.4.3 宗教 | 8 |
| 1.4.4 习俗 | 8 |
| 1.4.5 科教和医疗 | 8 |
|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 9 |
| 1.4.7 主要媒体 | 10 |
| 1.4.8 社会治安 | 10 |
| 1.4.9 节假日 | 10 |
| 2. 瑞典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 12 |
| 2.1 瑞典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 12 |
| 2.1.1 投资吸引力 | 12 |
| 2.1.2 宏观经济 | 12 |
| 2.1.3 重点/特色产业 | 13 |

| | |
|------------------------------|----|
| 2.1.4 发展规划 | 16 |
| 2.2 瑞典国内市场有多大? | 16 |
| 2.2.1 销售总额 | 16 |
| 2.2.2 生活支出 | 16 |
| 2.2.3 物价水平 | 17 |
| 2.3 瑞典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 17 |
| 2.3.1 公路 | 17 |
| 2.3.2 铁路 | 17 |
| 2.3.3 空运 | 17 |
| 2.3.4 水运 | 18 |
| 2.3.5 通信 | 18 |
| 2.3.6 电力 | 18 |
|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 19 |
| 2.4 瑞典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 20 |
| 2.4.1 贸易关系 | 20 |
| 2.4.2 辐射市场 | 22 |
| 2.4.3 吸收外资 | 22 |
| 2.4.4 外国援助 | 23 |
| 2.4.5 中瑞经贸 | 23 |
| 2.5 瑞典金融环境怎么样? | 26 |
| 2.5.1 当地货币 | 26 |
| 2.5.2 外汇管理 | 26 |
|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 27 |
| 2.5.4 融资服务 | 27 |
| 2.5.5 信用卡使用 | 28 |
| 2.6 瑞典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 28 |
| 2.7 瑞典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 28 |
| 2.7.1 水、电、气、油价格 | 28 |
|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 28 |
| 2.7.3 外籍劳务需求..... | 29 |
|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 31 |
| 2.7.5 建筑成本 | 31 |
| 3. 瑞典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 33 |

| | |
|-------------------------------|----|
|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 33 |
| 3.1.1 贸易主管部门 | 33 |
| 3.1.2 贸易法规体系 | 33 |
|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 33 |
|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 34 |
|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 35 |
|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 36 |
| 3.2.1 投资主管部门 | 36 |
|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 36 |
|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 36 |
| 3.2.4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 40 |
| 3.3 瑞典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有哪些？ | 40 |
|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 40 |
|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 41 |
| 3.4 瑞典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 44 |
| 3.4.1 优惠政策框架 | 44 |
| 3.4.2 地区鼓励政策 | 44 |
| 3.4.3 新的贸易和投资鼓励政策 | 45 |
|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 45 |
| 3.6 瑞典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 46 |
| 3.6.1 劳工法的核心内容 | 46 |
|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 47 |
|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 48 |
| 3.7 外国企业在瑞典是否可以获得土地/林地？ | 49 |
|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 49 |
|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 50 |
|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 50 |
|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 50 |
|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 50 |
|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 50 |
| 3.9.1 对当地金融业投资准入的规定 | 51 |
| 3.9.2 对当地金融业监管的规定 | 51 |
| 3.10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 51 |
|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 5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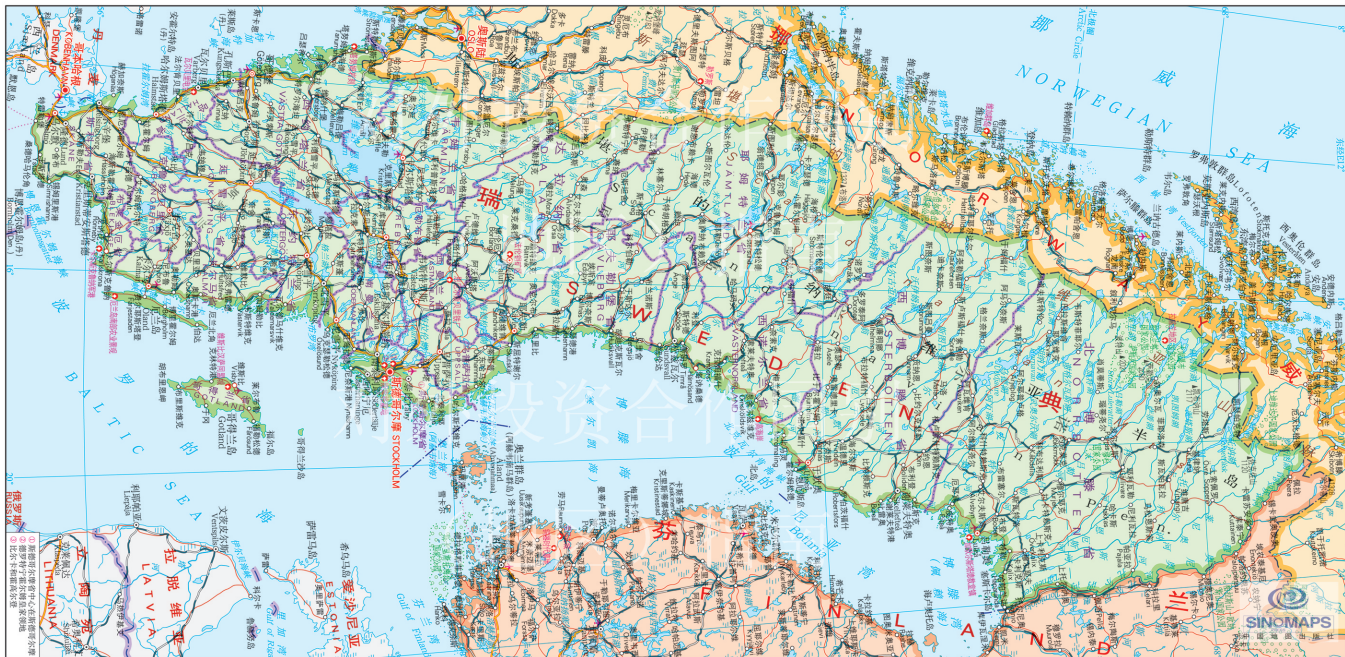
| | |
|------------------------------------|-----------|
|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 52 |
|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 52 |
|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 52 |
| 3.11 瑞典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 53 |
| 3.12 瑞典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 55 |
| 3.12.1 许可制度 | 55 |
| 3.12.2 招标方式 | 55 |
| 3.13 瑞典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 55 |
| 3.13.1 中国与瑞典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 55 |
| 3.13.2 中国与瑞典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 55 |
| 3.13.3 中国与瑞典签署的其他协议 | 56 |
| 3.14 瑞典对文化领域投资有何规定? | 57 |
| 3.14.1 当地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 57 |
| 3.14.2 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的规定和限制 | 57 |
| 3.14.3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 57 |
| 3.15 瑞典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 58 |
|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 58 |
|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 59 |
| 3.16 在瑞典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 60 |
| 4. 在瑞典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 63 |
| 4.1 在瑞典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 63 |
|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 63 |
|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 63 |
|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 63 |
|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 64 |
| 4.2.1 获取信息 | 64 |
| 4.2.2 招标投标 | 64 |
| 4.2.3 政府采购 | 64 |
| 4.2.4 许可手续 | 64 |
|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 64 |
| 4.3.1 申请专利 | 65 |
| 4.3.2 注册商标 | 65 |

| | |
|---------------------------------|----|
| 4.4 企业在瑞典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 65 |
| 4.4.1 报税时间 | 65 |
| 4.4.2 报税渠道 | 66 |
| 4.4.3 报税手续 | 66 |
| 4.4.4 报税资料 | 66 |
| 4.5 赴瑞典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 66 |
| 4.5.1 主管部门 | 66 |
| 4.5.2 工作许可制度 | 66 |
| 4.5.3 申请程序 | 66 |
| 4.5.4 提供资料 | 67 |
|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 | 67 |
| 4.6.1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 67 |
| 4.6.2 瑞典中资企业协会 | 67 |
| 4.6.3 瑞典驻中国大使馆 | 68 |
|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 68 |
| 4.6.5 UNDP 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 68 |
|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 69 |
| 4.6.7 瑞典投资促进机构 | 69 |
| 5. 中国企业到瑞典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 70 |
| 5.1 投资方面 | 70 |
| 5.2 贸易方面 | 72 |
| 5.3 承包工程方面 | 73 |
| 5.4 劳务合作方面 | 73 |
|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 74 |
| 5.6 其他应注意事项 | 74 |
| 6. 中国企业如何在瑞典建立和谐关系? | 77 |
|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 77 |
|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 77 |
|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 78 |
|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 79 |
|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 79 |
|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 80 |

| | |
|--|-----------|
|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 81 |
|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 81 |
|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 82 |
| 7. 中国企业/人员在瑞典遇到问题该怎么办? | 83 |
| 7.1 寻求法律保护 | 83 |
|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 83 |
| 7.3 取得中国驻瑞典使(领)馆保护 | 83 |
|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 84 |
| 7.5 其他应对措施 | 84 |
| 8. 在瑞典遭遇重大突发事件怎么办? | 86 |
| 8.1 瑞典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 | 86 |
| 8.2 瑞典疫情防控措施 | 87 |
| 8.3 瑞典疫情防控措施对外商投资合作业务的影响 | 88 |
| 8.4 瑞典对受影响的外商投资企业有哪些支持政策? | 88 |
| 8.5 新冠肺炎疫情对当地中资企业的影响及防范当地疫情风险的建议 | 90 |
| 附录1 瑞典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 92 |
| 附录2 瑞典主要华人商会、中资机构一览表 | 93 |
| 附录3 瑞典主要的经贸促进机构 | 95 |
| 附录4 在瑞典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部分) | 97 |
| 后记 | 98 |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瑞典王国（The Kingdom of Sweden，以下简称“瑞典”或“瑞”）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瑞典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瑞典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瑞典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瑞典》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瑞典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瑞典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瑞典的昨天和今天

公元1100年前后，瑞典开始形成统一的国家。1157年兼并芬兰；1397年与丹麦、挪威结成卡尔马联盟，受丹麦统治；1523年脱离联盟独立。1600至1718年间是瑞典的“全盛时期”，领土包括现在的芬兰、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以及俄国、波兰和德国的波罗的海沿岸地区。1809年瑞俄战争后被迫割让芬兰。1814年瑞典参加反拿破仑战争，打败丹麦后夺得挪威，结成瑞挪联盟，1905年挪威独立。在两次世界大战中，瑞典均保持中立。1995年瑞典加入欧盟。

瑞典素以高工资、高税收、高福利著称。瑞典市场经济发达，公共服务规范完善，产业结构优化，创新能力强，资本市场稳健，可持续发展有后劲。瑞典的人均资源、发展竞争力、科技创新能力和人均跨国公司数量等指标均在世界名列前茅。

1.2 瑞典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瑞典位于北欧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东部。西邻挪威，东北接芬兰，东临波罗的海，西南濒北海，同丹麦隔海相望。领土面积为45万平方公里（不包括领海面积）。领海有12海里，海岸线长约2181公里，约15%的土地在北极圈内。地形狭长，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北部为诺尔兰高原，南部及沿海多为平原或丘陵。约有10万个湖泊，可通航河流较少。

瑞典所属时区为东1时区，当地时间比北京时间晚7小时。每年3月最后一个星期天至10月最后一个星期天实行夏时制，届时当地时间比北京时间晚6小时。

1.2.2 行政区划

瑞典全国有21个省和290个市。省级长官由中央政府任命，市级领导机构由选举产生，省、市均有较大自主权。

首都斯德哥尔摩（Stockholm，瑞典语意为“木桩之岛”）建于1250年，是瑞典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瑞典第二大港口城市，面积186平方公里，人口237.7万。斯德哥尔摩省除市区外，还包括其周围4个市政区。斯德哥尔摩地处波罗的海和梅拉伦湖之间，岛屿星罗棋布，2万多个岛屿中有大岛14个，桥梁70多座，素有“北方威尼斯”之称。斯德哥尔摩商业

产值及海港吞吐量占全国的1/5，有60%的大型企业及金融机构总部设在这里。斯德哥尔摩也是一座文化名城，市内有50多座博物馆以及瑞典皇家科学院、瑞典工程科学院、斯德哥尔摩大学、皇家工学院、国家博物馆、皇家图书馆、音乐厅等许多重要的文化和教育机构。

瑞典第二大城市是哥德堡，为西部经济中心，是沃尔沃和斯凯孚公司总部所在地。第三大城市是马尔默，与丹麦首都哥本哈根隔海相望，其所在的厄勒松德地区生物医药及环境产业活跃。瑞典其他经济中心城市还包括乌普萨拉、韦斯特洛斯、延雪坪、林雪坪、隆德等。



斯德哥尔摩

1.2.3 自然资源

铁矿、森林和水力是瑞典的三大资源。已探明铁矿储量36.5亿吨，系欧洲最大的铁矿砂出口国。铀矿储量25至30万吨。森林覆盖率为54%，蓄材26.4亿立方米。平年可利用的水力资源有2014万千瓦（1760亿千瓦时），已开发81%。此外，北部和中部地区有硫、铜、铅、锌、砷等矿，储量不大。

1.2.4 气候条件

瑞典大部分地区属温带大陆性气候，最南部属温带海洋性气候。受北大西洋暖流影响，平均气温1月北部零下16摄氏度，南部零下0.7摄氏度，7月北部14.2摄氏度，南部17.2摄氏度。

1.2.5 人口分布

截至2019年12月底，瑞典人口总数为1032万，是欧洲人口密度最低的国家。人口主要集中在以斯德哥尔摩、哥德堡和马尔默3大城市为中心的地区。主要地区人口情况是：斯德哥尔摩省237.7万，南曼兰省29.8万，东约特兰省46.5万，延雪平省36.3万，卡马尔省20.1万，哥特兰省6.0万，西约特兰省（含哥德堡）172.6万，斯科讷省（含马尔默）137.8万，乌普萨拉省38.3万，韦姆兰省28.2万，厄勒布鲁省30.5万，西曼兰省27.6万，达拉纳省28.8万，耶夫勒堡省28.7万，西诺尔兰省24.5万，西博滕省27.1万。华人约3.7万，主要集中在斯德哥尔摩、马尔默、哥德堡等地区。

1.3 瑞典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政治】2018年9月，瑞典举行大选，社会民主党、环境党分获28.26%和4.41%的选票，后经多轮投票，最终在2019年1月社会民主党和环境党在中间党和自由党的支持下组成少数联合政府。瑞典政局总体平稳。联合政府谨慎施政，坚持稳健的财政和经济政策，积极促进就业，努力改善福利。由于在议会居少数地位，政府在预算、医疗改革、税收等重大问题上不得不寻求与反对党达成妥协。同时，执政联盟各党在核能使用、青年就业等问题上存在较大分歧，政府施政受到多方掣肘。

【宪法】现行《宪法》由四部基本法律组成：《政府法典》（1809年制定，1974年修订）、《王位继承法》（1810年制定，1979年修订）、《出版自由法》（1949年制定）和《表达自由基本法》（1992年制定）。宪法规定瑞典实行君主立宪制。国王是国家元首，作为国家象征仅履行代表性或礼仪性职责，不能干预议会和政府工作。议会是立法机构，由普选产生。政府是国家最高行政机构，对议会负责。国王的长子女是法定王位继承人。现任国王卡尔十六世·古斯塔夫，1973年9月15日继承王位。

【议会】1971年改为一院制，共349名议员，议员经普选产生，任期4年。《议会组织法》规定，政党在大选中需获得全国选票的4%或一个选区的12%才能进入议会。2018年9月9日，瑞典举行议会选举，温和党成员安德烈亚斯·诺伦为新议长。

【政府】首相有权任命各大臣（即部长）和各部负责人（一个部可能有若干大臣）。传统上，内阁成员一般也是议员，但非议员或某个领域的专业人士也可能成为内阁成员。内阁成员必须拥有10年以上的瑞典国籍。内阁成员可被首相或被议会投不信任票解除职务。议会绝大多数投不信任票也可导致整个政府辞职。2019年1月18日，议会以115票支持、153票反

对、77票弃权，以少于过半反对票（即175票），通过斯特凡·勒文连任首相。新政府设23名内阁大臣，其中12名为女性。瑞典政府的特点是“小政府、大机构”。政府部门规模较小，大多数部门在100人左右。尽管部分高级官员与政党相关联，但大部分政府部门的公务员与政治脱钩。政府的各部门主要负责编制和分配预算，以及制定与执行机构相关的法规、规章和指令等。政府部门既不参与执法，也不参与具体行政工作。在处理国际和欧盟相关的事务时，各部门需在各自职权范围内与外交部共同合作。对于某些重大事项，政府一般会任命一个专门委员会，对具体问题进行调查（一般1至2年），然后提出修改立法的建议。这些委员会一般由一名主席和各政党、机构代表以及专家、顾问组成。

瑞典政府的决议由不同的中央政府机构执行，这些机构一般依照不同部门的指令来运作。如外交部下设国家贸易署、国际发展合作署、投资促进署、出口信贷委员会等。这些行政执行机构负责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议，每个机构的领导（一般称署长）由政府委任。一些机构负责人可能带有政治背景或为前政客，但整个机构独立于政治之外。



斯德哥尔摩市政府大楼

1.3.2 主要党派

【社会民主工党】1889年成立，瑞典第一大政党。主张保持和发展福

利制度，积极参与国际合作。2018年9月大选得票率28.26%，2019年1月与环境党在中间党、自由党支持下组成少数联合政府。现任主席斯特凡·勒文。

【环境党】1981年9月成立。现有党员约2万人。强调环保，主张关闭核电站，反对加入欧元区。2018年9月大选得票率4.41%，与社民党联合执政。现任主要领导人伊萨贝拉·略芬（女）和佩尔·布隆德。

【温和党】1904年成立。原名温和联合党，2006年改为现名。现有党员约5.5万人。主张坚持私有制和为企业减税，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主张加入北约。现为最大的在野党。现任主席乌尔夫·克里斯特松。

【自由党】1934年成立。原名人民党，2015年改为现名。现有党员约1.8万人。主张自由竞争和宽松的移民政策。现任主席尼亚姆科·萨布尼。

【中间党】1913年成立，原名农民协会，1958年改为现名。现有党员约4.4万人。反对加入欧盟和北约，反对中央集权，强调环保。现任主席安妮·略夫（女）。

【基督教民主党】1964年成立，曾用名基督教社会民主党，1996年改为现名。坚持基督教价值观，重视家庭、公民社会的重要性和政治的边界。现任主席埃巴·布什·托尔（女）。

【左翼党】1917年成立，曾用名左翼党共产党人，1990年改为现名，自称为社会主义、女权主义及具有环保意识的政党。要求缩短工时，重视妇女权利，反对加入欧盟。现任主席尤纳斯·舍斯泰特。

【瑞典民主党】1988年成立，属极右翼，反对外来移民。现为议会第三大党。现任领导人吉米·奥克森。

1.3.3 外交关系

【对外政策】奉行“和平时期军事不结盟，以求邻近地区发生战争时能够守中立”政策。加入欧盟、申根协定，但未加入欧元区。没有加入北约，但系北约“和平伙伴关系”成员国并参与经联合国授权、北约主导的国际维和行动。以维护国际法和尊重人权为对外政策两大基石，希望通过提供发展援助、参与国际维和行动等方式承担应有的全球责任，成为国际发展合作领域的“领导力量”。积极推动联合国改革，密切关注国际热点问题。将同欧盟国家的合作放在外交和安全政策的特殊地位，支持欧盟继续扩大，主张加强跨大西洋合作，视周边地区为自身安全基础，重视发展同亚太及新兴国家的关系。

【同中国的关系】瑞典于1950年1月14日承认新中国，1950年5月9日同中国建交，是第一个与中国建交的西方国家。同年，两国互派大使，耿飚为中国驻瑞典首任大使。建交后，中瑞关系平稳发展，两国在政治、

经济、文化等各领域、各层次的交流与合作日益增多并取得显著成果。2006年7月，瑞典国王卡尔十六世·古斯塔夫对华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瑞典“哥德堡号”仿古船驶抵广州的欢迎仪式。2007年6月，胡锦涛主席对瑞典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哥德堡号”仿古船返航抵达仪式，此访是中国国家元首首次对瑞典进行国事访问。2010年3月，时任国家副主席习近平访问瑞典，分别会见瑞典国王卡尔十六世·古斯塔夫、首相赖因费尔特、议长韦斯特贝里。2012年4月，温家宝总理访问瑞典。2013年6月，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访问瑞典。2015年3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人民大会堂同来华出席博鳌亚洲论坛2015年年会的瑞典首相勒文举行会谈。2015年4月，张高丽副总理会见来华访问的瑞典副首相罗姆松。2017年6月26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会见来华出席夏季达沃斯论坛的瑞典首相勒文。2019年，中国副部级以上官员到访瑞典68次。

1.3.4 政府机构

瑞典现任政府于2019年1月成立，由现任首相斯特凡·勒文组建，由社会民主党和环境党在中间党、自由党支持下组成少数联合政府。

瑞典政府主要部委包括司法部、外交部、国防部、卫生部、财政部、教育部、环境部、企业与创新部、文化部、劳动部、基础设施部等。

1.4 瑞典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瑞典民族成分比较简单，主体民族为瑞典人，占90%，北部有芬兰族和拉普族，此外还有少量丹麦人、挪威人、德意志人、犹太人等。瑞典在文化、语言和种族方面是单一的国家，最近20年瑞典逐步成为一个大量接收移民的国家。2015年以来，因叙利亚局势恶化，瑞典接收难民超过16万，其中一半获得居留许可。预计阿拉伯人将成为瑞典重要的少数族裔。

华人目前在瑞典政治、经济领域影响力有限。随着中国国家经济的发展和国际影响力增强，特别是新生代华人和新移民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华人在从事餐饮、商贸等传统行业的基础上，更多地在科研、教育、法律等行业取得显著成绩，在当地影响力不断增强。

1.4.2 语言

瑞典语是瑞典的民族语言和官方语言，另外有约2万拉普人讲拉普语，北部边远地区有3万人讲芬兰语。此外，英语是瑞典学校中的必修课，大多数上世纪40年代以后出生的瑞典人都会讲英语。英语和德语是通用的商业语言。随着近年来大量以阿拉伯语为母语的人口涌入，阿拉伯语的使用

可能比芬兰语更为普遍，但目前还缺乏官方数据统计。

1.4.3 宗教

瑞典的国教是基督教路德宗，90%的国民信奉国教。国王是教会的最高首脑，有权就宗教会议推荐的3人候选名单指定大主教和主教。法律规定，非信奉国教公民不得担任首相。每逢复活节和圣诞节，大多数教徒都前往教堂祈祷。

1.4.4 习俗

瑞典虽远离欧洲大陆文化中心，但文化依然丰富多彩。对大自然近乎崇拜的绘画，风格独特的建筑，辉煌的电影和戏剧，排名世界第三仅次于英美的音乐出口，迷你主义和华丽夸张的现代工业设计，简约干净的传统民间艺术，遍布全国的美食餐馆等，都显示了瑞典简洁、新颖、淳朴、感伤、眷恋乡土和返璞归真的文化气质，并展现了瑞典在吸收其他先进文化并进行发挥和创造的能力。

瑞典人文化素质较高，热情好客，淳朴诚实，谈吐文明，行为规矩，重诺守时。瑞典人十分重视环境保护，爱花、爱鸟和其他野生动物，热爱大自然。雇员每周工作5天，每年享受5周的法定带薪假期。人们喜欢利用闲暇时间到野外活动，到森林和田野远足，采摘野果和蘑菇，到大海和湖泊去游泳、泛舟、垂钓。在昼长夜短的夏季，大家纷纷到国外旅游，瑞典已成为世界上外出旅游人数最多的国家之一。体育活动更是瑞典人的爱好，网球、冰球、乒乓球、足球、手球、高尔夫球、赛马等竞技项目普及率高并有较高水平，有2万多个体育协会和俱乐部。

瑞典法律规定，自2005年6月1日起任何人不得在室内吸烟，违者依法论处。在餐馆不得饮用自带酒，否则将处以重罚。不得体罚孩子。

1.4.5 科教和医疗

【科技】瑞典实行“科教立国”政策，科教发达，具有悠久的创新传统。全国科研力量主要集中在国家资助的全国各级高校、专业研究所、皇家科学院和工程院以及企业资助的下属研发部门。科研开发投入逐年增加，每年开展研发项目约5000多个。著名化学家诺贝尔（Nobel）发明了雷管和黄色炸药，根据其遗嘱于1901年开始颁发“诺贝尔奖”，用于奖励世界上有成就的科学家。克拉福德发明了“人造肾”透析技术，并设立了“克拉福德”自然科学奖。安全火柴、高压直流电、三点式安全带、现代冰箱、心脏起搏器、透析机等均是瑞典人的创新成果。在信息、环保、生物制药、电子技术和工业机器人的研究与开发方面成就较大。2019年瑞典政府研发投入预算开支约为370亿瑞典克朗。

【教育】瑞典公立学校实行义务教育制度，本国公民和持有1年以上瑞典居留许可并获得人口号（Person Number）的外国公民及其未成年子女均可享受几乎免费的小学至高中阶段教育，包括学前教育（针对1-5岁儿童）、学前班（入学前一年）、九年义务教育（7-16岁，1-9年级）和高中教育（10-12年级）。其中九年义务教育还包括针对萨米族原住民子女开设的萨米学校。同时瑞典也拥有顶尖的私立中小学，收费约10万-20万克朗/年。瑞典在校生共计89.2万，其中高中在校生39.5万。全国有各类高校49所（其中综合性大学7所，艺术类院校9所），其中乌普萨拉大学（Uppsala University）距今已有500多年历史，在校学生41万人，教师15万人。护理高等学校5所。瑞典文化生活丰富，产业发达，有各类博物馆241个，各类专业图书馆389个。

【医疗】上世纪30年代以来，瑞典就成为世界上典型的高福利国家，公民一律平等享受国家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是社会福利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府通过财政拨款维持各类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营并支付公民医疗费用。这种国家垄断投资、管理和经营的模式一直延续了50年，体现了政府关于人人平等享受医疗服务的宗旨，但是其弊端也日渐明显，国家垄断造成服务效率低下，医疗经费不断膨胀，从而难以满足公民对医疗服务的需要。从上世纪90年代至今，瑞典政府根据形势的变化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这种改革虽然没有改变国家对医疗服务统筹拨款的框架，但在提高医疗服务效率方面引进了一定的市场化经营管理和竞争激励机制。

瑞典本国公民及持有1年以上居留签证并获得人口号（Person Number）的外国人均享受国家医疗保险。无医疗保险的非本国公民看病费用十分昂贵。建议中国公民到瑞典访问、旅游或学习，一定在国内或当地购买医疗保险。

2018年瑞典中央政府在医疗卫生健康领域的总支出达784亿克朗，是瑞典政府最大的开支项目；2019年瑞典男性预期寿命81.3岁，女性预期寿命84.7岁。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瑞典职工在工会的人会率高达70%左右。主要的工会组织有三个：全国总工会（蓝领工会）、职工工会（白领工会）和专业协会工会（高级知识分子联合会）。多年来瑞典工会的作用比其他国家工会的作用要大，主要原因是社会民主党在较长时间内发挥了巨大作用。全国总工会有150万会员，主要由体力劳动者组成，是瑞典最大的工人组织，由14个行业工会组成，其中最大的行业工会为地方当局工人联盟，会员为50万，其次是五金工会，会员35万人。职工工会有125万会员，其中96万为非体力劳动者，下设15个行业工会。专业协会工会有60万会员，下设22个行业

工会，主要由学者、研究人员、企业主或雇员组成。

【雇主协会】瑞典雇主协会成立于2001年，下设49个组织，包括6万个会员企业，覆盖超过1600万雇员。其中大多数企业规模不大，70%的企业雇员人数不超过10个，仅有1.5%的企业雇员人数超过250个。瑞典未制定最低工资标准，而由雇主和工会通过集体协议对工资和工作条件达成共识。集体协议具有规范作用。

【罢工】2019年，北欧航空公司（SAS）发生大规模罢工事件。

1.4.7 主要媒体

【通讯社】瑞典通讯社于1921年创立，为半官方新闻机构，是最主要的新闻机构。

【新闻媒体】全国有报纸90种。主要报纸和媒介包括《每日新闻》（Dagens Nyheter）、《瑞典日报》（Svenska Dagbladet）、《南瑞典日报》（Sydsvenska Dagbladet）、《哥德堡邮报》（Gteborgsposten）、《今日工业报》（Dagens Industri）、《晚报》（Aftonbladet）、《瑞典快报》（Expressen）、瑞典国家电视台（Sveriges Television）、瑞典国家广播电台（Sveriges Radio）、瑞典电视4台（TV4）等。瑞典主要报纸和媒介都提供在线服务，但只有少数媒体发布英文新闻（如新闻网 www.local.se，www.swedishwire.se）。

【对华舆论】当地主流媒体对华报道总体消极负面，近期涉及个别中国人等个案及中国对瑞典投资、新冠疫情防控等多有负面炒作，对双边关系造成不良影响。

1.4.8 社会治安

瑞典社会治安状况总体良好，但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影响，近年来枪击、谋杀、抢劫等恶性案件时有发生，马尔默等少数地区暴力案件多发、治安较差，犯罪分子针对中国来访游客和团组的抢劫和偷窃案件也呈增长态势。前往瑞典的中国公民需注意看管好自己的护照、现金等重要物品，避免人包分离。同时，将护照复印件和几张照片与证件原件分开携带，以备急需。特别注意在车站、饭店、景区等人员嘈杂场所的财物安全。入夜后避免独自在树林或人烟稀少的地方滞留。

自2015年瑞典接收大量难民以来，各地不断发生治安事件。2019年，向警察、海关或检察机关报告犯罪数量大约为155万例，比2018年减少2220起。2017年4月7日，斯德哥尔摩市中心发生卡车撞击行人的恐袭，造成4人死亡，15人受伤。

1.4.9 节假日

主要节假日包括元旦（1月1日）、主显节（1月6日）、耶稣受难日、复活节（每年春分月圆之后的首个星期日）、基督升天节、国庆节（6月6日）、仲夏节（6月下旬）、万圣节（11月4日）、圣诞节（12月25日）等。

一般6月底至8月初为休假季节。每周六、日为公休日。

2. 瑞典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瑞典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瑞典投资环境优越，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市场开放，强调公平竞争。由于国内市场小，瑞典企业自创立之初即面向国际市场，知名跨国企业众多，瑞典经济外向型特征突出。因此，瑞典政府始终奉行自由贸易政策，强调公平竞争。在此原则下，瑞典对外资采取开放态度，对不同产权和国籍的资本一视同仁，一般情况下，不会为保护本国产业限制外国企业，也不针对外资实行特别的鼓励优惠政策。瑞典无针对外汇流动的特殊管制措施。

（2）公共服务体系完善。瑞典政府廉洁，政务公开透明，网络化程度高。就业、医疗、住房和教育服务网遍布全国，社会保障体系完善，人民安居乐业，幸福指数高。道路、铁路、水运、机场、港口等基础设施完备。

（3）市场环境良好。瑞典以诚信、法治、公平闻名于世。市场规范有序，具有开放、现代和友好的商业环境。公司注册手续简便。咨询服务业发达，商业伙伴素质高。金融业发达，专业化程度高。各类专业人才齐全，技术工人资源充足，劳动生产率高。工会与劳资双方关系融洽，一般采取合作态度，极少发生公开和正面冲突。瑞典企业税在欧洲具有竞争优势，税制公开透明，操作简便。此外，瑞典人生活时尚，乐于尝试，易于接受新事物，因此，瑞典成为众多国外企业产品、新技术的试验场。

（4）创新能力强。瑞典是全球最具创新能力的国家之一，人均拥有发明专利和专利申请居世界前列。崇尚创新的传统、包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开放式教育及完善的福利制度等形成了瑞典优越的创新环境。近年，瑞典研发投入约占GDP的3%-4%，以民间资本为主，是全球研发投入比例最高的国家之一。

世界经济论坛《2019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瑞典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1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8位。

福布斯发布的《2020年全球营商环境排名》显示，瑞典在190个经济体的营商便利度排名中排第10位。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近年来瑞典经济稳步、健康发展。2008年和2009年，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瑞典国内生产总值（GDP）出现负增长。2010年

以来，经济逐步恢复，但受欧债危机和内需减弱影响，近几年增速放缓，2019年GDP总额为5.03万亿克朗，同比增长1.2%。

表2-1：2015-2019年瑞典经济增长情况

| 年份 | 2015 | 2016 | 2017 | 2018 | 2019 |
|------------|------|------|------|------|------|
| GDP（亿美元） | 4926 | 4930 | 5615 | 5322 | 5314 |
| 增长率（%） | 4.1 | 3.3 | 2.4 | 2.3 | 1.2 |
| 人均GDP（万美元） | 5.0 | 5.1 | 5.3 | 5.3 | 5.2 |

注：GDP增长率根据瑞典本国货币进行计算

资料来源：瑞典统计局及countryeconomy网站

【产业结构】2018年，瑞典第一、二、三产业占GDP的比重分别为1.4%、26.6%和72.0%。

【GDP构成】2019年瑞典GDP中，出口总额1.52万亿克朗、投资1.05万亿克朗，占GDP比重分别为30.2%、20.8%。

【财政收支】2019年，瑞典中央政府财政收入为2.46万亿克朗，约合2670亿美元，财政支出为2.44万亿克朗，约合2650亿美元，财政盈余达184亿克朗，约合20亿美元。

【债务情况】截至2019年底，瑞典政府公共债务余额占GDP比重为35.1%，远低于欧盟平均水平。

【主权债务等级】2020年，国际评级机构穆迪对瑞典主权信用评级为AAA，展望为稳定。截至2020年3月，国际评级机构惠誉对瑞典主权信用评级为AAA，前景展望为稳定。

【通货膨胀】2019年瑞典全年通货膨胀率为1.8%。

2.1.3 重点/特色产业

瑞典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新技术研发国家之一，在信息通讯、生命科学、清洁能源、环保、汽车等领域研发实力强。瑞典工业发达，主要包括矿业、机械制造业、森林及造纸工业、电力设备、汽车、化工、电信、食品加工等。

【信息通讯产业】瑞典是信息通讯产业高度发达的国家。目前，公众（16-85岁居民）网络使用率为95%，10人以上企业网络使用率为98%，公共事业部门网络使用率为95%。4G覆盖率城市为100%，乡村为98%。根据其宽带战略，瑞典正打造世界级宽带。2018年，瑞典企业IT设备及服务开支为615亿瑞典克朗。瑞典从事电信产业的企业约1.7万家，其中94%为IT服务业，6%为电子工业，从业人员25万。瑞典出口的电信产品75%是通信设备。近年来瑞典的软件公司发展较快，特别是在金融机构和证券交易软件方面比较突出。在通讯技术发展方面以无线电、通讯软件、汽车

电子通讯、光电、嵌入式系统芯片为主。其中，爱立信公司（Ericsson）是世界最大的移动网络设备供应商之一，在2018年《财富》世界500强中名列第500位，2019年未上榜。

【生命科学产业】瑞典生命科技产业的生物科技、医学技术、医药、医疗器械、诊断设备在国际上具有重要地位。瑞典拥有影响世界的医学发明，如心脏起搏器、呼吸器、人造肾、超声波、伽马刀、局部麻醉等，此外在系统技术、非扩散测量技术以及生物材料的研究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瑞典约有800家企业从事生命科学产业，共有雇员4万人左右，大部分从事研发和市场工作，还有大量专业咨询和分包公司，形成了完整的产业环境。瑞典生命科学产业主要集中在三个地区，其中斯德哥尔摩—乌普萨拉地区是欧洲领先的生命科学产业带之一，拥有世界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如卡罗林斯卡医学院（Karolinska Institute）、乌普萨拉大学（Uppsala University）、皇家理工学院（KTH）等。该地区聚集了全国58%的生命科学企业，如法玛西亚（Pharmacia，已与辉瑞合作）、阿斯利康（Astra Zeneca）、通用医疗（GE Healthcare）等知名跨国公司。另外两个产业带主要集中在瑞典南部，一个在哥德堡附近，以药物研发和临床为主；另一个在隆德—马尔默地区，以生物技术为主，拥有全国17%的生物技术企业。从行业分布看，瑞典的生命科学产业以药物研制为主，占行业总量的54%；其次是生物技术器材等，占21%。

【汽车产业】瑞典的汽车制造工业居世界领先地位，是瑞典的重要产业，也是最大的出口部门。瑞典的汽车业拥有三大世界品牌：沃尔沃、萨伯和斯堪尼亚。瑞典汽车业为出口导向型产业，每年生产的商用车中90%以上用于出口，全球市场占有率超过20%。沃尔沃汽车集团（Volvo）和斯堪尼亚（Skania）是国际知名的商用车制造商，历史悠久，技术雄厚，市场占有率大。沃尔沃集团在2019年《财富》世界500强中名列第253位。

瑞典的汽车技术在五方面较为突出：（1）安全：瑞典的汽车安全技术世界闻名，汽车安全带是瑞典人发明的，奥托立夫汽车安全公司（Autoliv）是享誉世界的汽车安全企业。目前瑞典正在开发汽车主动安全系统和自动驾驶技术。（2）远程信息处理：拥有这一领域世界领先的公司，包括萨博、斯堪尼亚、沃尔沃轿车、沃尔沃卡车、爱立信（移动通讯系统的供应商）、泰利亚（Telia，通讯网络运营商）及其一批IT系统供应商。（3）环保：沃尔沃轿车公司是首家生产可用多种燃料（天然气/生化气体和汽油）汽车的公司；Preem精炼厂是世界领先的环保产品（低硫柴油）生产商；哥德堡是瑞典首个设立环保区域的城市，该区域禁止老标号重型柴油车通过；沃尔沃（Torslanda）喷漆厂是世界上最洁净的轿车厂

之一，每辆轿车VOC的排放降低95%。瑞典主要车企目前均在大力研发新能源汽车。(4)冬季测试中心：在北极圈以南30公里处的瑞典北部Arjeplog地区，严寒的冬季气候成为冬季测试中心的理想之地，许多国际公司将其冬季测试中心设在瑞典。(5)设计与工程，包括质量与工程：工程能力、生产持续保证、道路耐受力；工业设计能力与认证；生产技术诀窍：斯堪尼亚的模块生产系统；创新：车辆生产商与供应商诸如SKF、Autoliv和Haldex都是创新的范例。

【清洁能源】自上世纪七十年代石油危机以来，瑞典投巨资研发可替代能源，石油占能源供给比重大幅下降，较为成熟的清洁能源技术的使用量在能源结构中占比越来越大。目前，瑞典电力生产基本实现无油、无煤，电力来源主要来源于水电和核电。目前，瑞典所使用能源54.6%为可再生能源，瑞典99%的发电量实现零碳排放，水电、风电和核电占比分别为46%、11%和34%，生物和废弃物发电量占8%，煤和石油发电量仅占1%。瑞典政府2019年太阳能补贴计划额外拨款7.36亿瑞典克朗。乌普萨拉市出产的太阳能板在发电效能方面创下国际同类产品的最高记录；垃圾作为燃料来发电供热普及速度快，非矿业垃圾总量的28%用来发电供热，43%用于再循环利用；瑞典在烟气清洁方面设备和技术先进，不会造成环境污染；生物燃料是清洁能源发展最快的能源，瑞典在利用速生柳作为能源发电方面技术成熟；在生物燃料技术的应用还体现在动力车用燃料上，混合燃料轿车已占轿车市场份额的10%；瑞典是第一个使用沼气动力火车的国家，瑞典生物气体公司开发的沼气动力火车2005年首驶，时速达到130公里。除开发利用清洁能源外，诸多瑞典公司如Wallenstam房产、宜家等注重在节能方面的投资，并对外宣称在不久的将来要实现能源自给自足。

【环保产业】瑞典环保产业发展迅速，环保技术发达。主要技术有：污水处理、废气排放控制、固体垃圾回收与处理等。据瑞典统计局统计，瑞典环保产业年产值约2202.8亿瑞典克朗，环保企业共16136家。其中，著名环保企业包括：阿法拉伐(Alfa Laval)集团、普拉克公司、恩瓦克公司(Envac)等。瑞典环保产业出口强劲，出口主要市场是欧盟和波罗的海国家。中国已成为瑞典在亚洲最大的环保产品出口市场。

【旅游业】瑞典旅游业稳定发展，主要旅游地有首都斯德哥尔摩、北部自然保护区、南部的哥德堡市和斯考奈省。瑞典政府最新统计数据 displays，2018年瑞典旅游业总收入为3370亿瑞典克朗，比上年增长6%，带动就业超过17万。其中，来自中国、印度和美国的游客人数增长显著。

2019年，瑞典有1家公司跻身世界500强。

表2-2：2020年跻身世界500强的瑞典公司

| 排名 | 企业名称 | 所在 | 销售收入 | 利润 |
|----|------|----|------|----|
|----|------|----|------|----|

| | | 行业 | (百万美元) | (百万美元) |
|-----|---------------|----|---------|--------|
| 259 | 沃尔沃集团 (VOLVO) | 汽车 | 45689.9 | 3793 |

资料来源：《财富》杂志

2.1.4 发展规划

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以后，瑞典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刺激经济复苏的措施，主要包括降息、减税、扩大财政投入、加大出口信贷以及扶持汽车工业等，其中刺激经济增长的3年计划影响较大。

2012年3月，瑞典宣布启动“40点计划（40-point programme）”，以实现到2015年瑞典出口翻番的目标。“40点计划”指在确立的与出口相关的5个核心目标领域共采取40项举措。这5个核心目标分别是：促进全球自由贸易；促进与具有战略意义的国家和地区发展贸易；促进建立更加开放和贸易友好型欧洲市场；提升瑞典在全球更加清晰和积极的国家形象；更好地利用国内出口资源。“40点计划”的公布是瑞典应对欧债危机，提升瑞典出口竞争力以保障瑞典经济稳定发展的重要举措。其中，明确涉及对华贸易政策有三项，主要包括政府采购、信息技术产品自由贸易和与“金砖四国”的贸易。

为改变出口现状，增强出口企业活力、拓展国际市场，瑞典政府于2015年10月宣布实施新出口战略。战略关注与出口相关的22个重点领域的现存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瑞典政府高度重视中国市场，“出口战略”中将中国视为重点开拓对象。

2019年12月瑞典政府宣布实施新出口战略，作为2015年战略的升级和更新。2017年、2018年、2019年瑞典进出口总额增长率分别为9.2%、11.4%、3.2%。

2.2 瑞典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2019年瑞典家庭消费支出2.4万亿克朗，同比增长1.4%。

2.2.2 生活支出

2019年四季度，家庭总储蓄金额为200亿瑞典克朗，家庭财富总量增长3840亿瑞典克朗。根据瑞典统计局最新数据，瑞典各类家庭可支配收入中位数为37.14万克朗。在人均生活支出费用中，食品与非酒精类饮品占12.5%，住房、水电等占25.7%，交通占12.1%，食品烟草占3.9%，休闲娱乐和文化占11.0%，酒店、外出就餐等占7.1%，服装和日用消费品费用

分别占4.2%和5.9%等。

2.2.3 物价水平

瑞典基本生活品价格大致为：面粉约10克朗/公斤，大米15-30克朗/公斤，牛奶11-14克朗/升，白面包15-25克朗/斤，食用油17.5克朗/升，猪肉70克朗/公斤，牛肉140-180克朗/公斤，鸡肉100克朗/公斤，鸡蛋30-40克朗/打，番茄30克朗/公斤，大白菜25克朗/公斤。2020年3月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生活品价格有所上涨。

2.3 瑞典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瑞典公路总长23万公里，其中有国道、省道10.6万公里。2018年全国公路货运量4.81亿吨。公路运输现已承担国内客运量的90%和货运量的50%左右。瑞典公路网北接芬兰，西临挪威，南可通过丹麦到达欧洲大陆。

2.3.2 铁路

铁路在瑞典国内运输中占有重要地位。截至2019年，铁路总长15568公里，其中电气化铁路占2/3。全国铁路货运量6935万吨，54%为国内货物。轨道交通客运量达2.3亿人次。主要线路有连接南部大城市的环线（斯德哥尔摩—哥德堡—马尔默—斯德哥尔摩）以及北部输出铁矿砂的吕勒奥—基律纳—纳尔维克（挪威）线。瑞典铁路与丹麦和挪威等国相连，凭在瑞典有效的欧铁通票，可免费搭乘从哥德堡和斯德哥尔摩开往奥斯陆的列车。2019年第一季度，瑞典列车准时率为91%。2018年5月30日，瑞典政府决定启动国家交通体系计划2018-2029，计划发展高铁。

瑞典主要城市建有地铁和城铁，首都斯德哥尔摩现有在用车站100个，并因装饰品而闻名，被誉为“世界最长艺术馆”。

2.3.3 空运

瑞典拥有众多大中小航空公司，航线众多，航运便利。瑞典全国共有商用机场（年均运送乘客超过1.5万人的机场）32个。瑞典、丹麦、美国和挪威共同拥有北欧航空公司（SAS），瑞典政府持有其中的14.82%的股份。该公司现有服役飞机157架，航线遍及五大洲50多个国家上百个城市以及国内的24个城市。此外，瑞典还有安德森商业航空公司（Andersson Business Jet）、商业喷气公司（Business Jet）等从事商业旅行服务和国内短途旅行的10多个小型航空公司。经由德国至荷兰或英国港口的航线是瑞典最繁忙的航空线。中国飞往瑞典的直航（北京—斯德哥尔摩）由中国

国际航空公司经营，几乎每天都有航班。东方航空公司于2018年6月开设了上海—斯德哥尔摩直航。

2.3.4 水运

海运是瑞典水运的主要方式。2018年，瑞典所有港口吞吐量总和为1.8亿吨，客运量3006万人次。主要海港有哥德堡、斯德哥尔摩、吕勒奥、乌克瑟勒松德和马尔默。哥德堡是第一大港，年吞吐量2300万吨。大多数港口拥有储藏干货、农产品及冷冻产品的先进储藏设备。内陆的配送由大型托运承包公司负责，即使国内最边远地区也可很快到达。内河航运在瑞典居于次要地位，全国运河总长约2603公里，瑞典9条运河和挪威2条运河共同组成瑞典和挪威运河协会，负责改善河道、周边环保及旅游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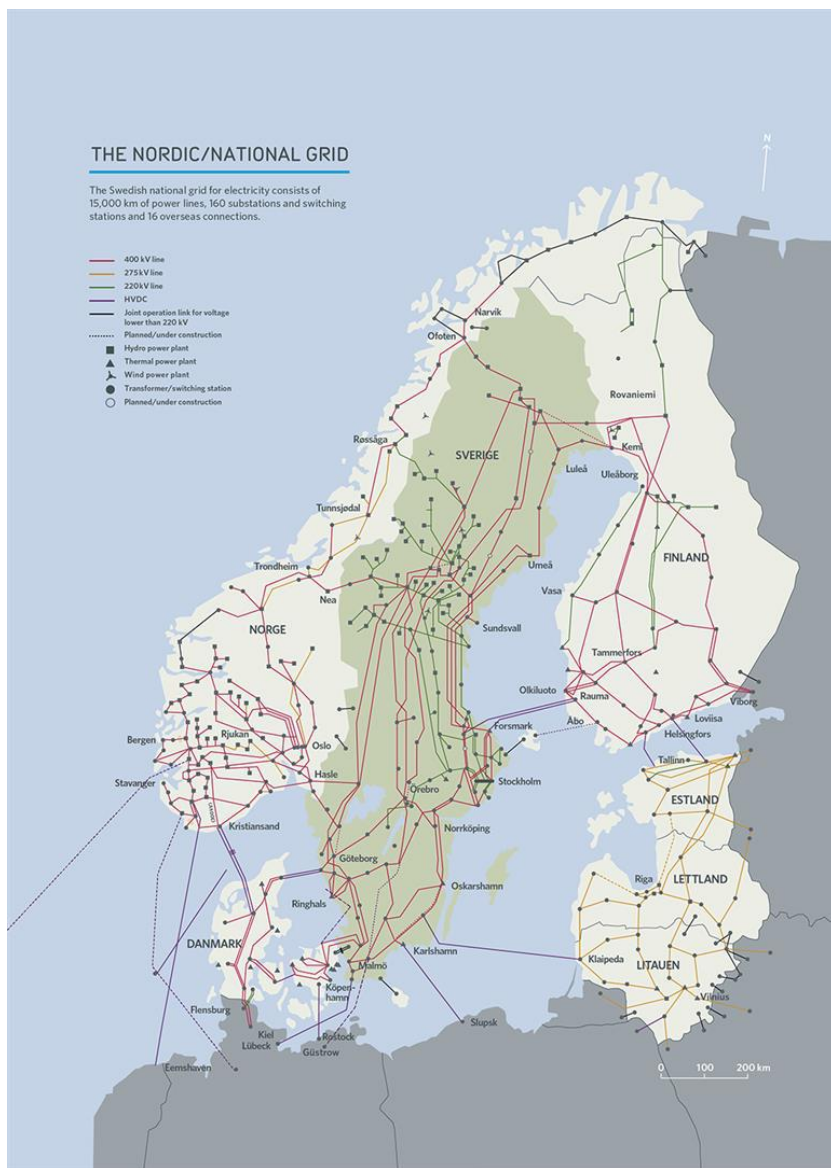
哥德堡港

2.3.5 通信

瑞典邮政、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服务便捷，境内覆盖4G网络。国内邮资7瑞典克朗起，国际邮资16瑞典克朗起。移动电话和网络服务在瑞典及周边国家通用，可办理通话及流量包业务，境内电话每分钟2-6瑞典克朗，移动流量10G约350瑞典克朗。

2.3.6 电力

瑞典电网共铺设56.4万公里电缆，全国电力装机容量3336万千瓦时，年发电量152.5太瓦小时，年电力消费量130.1太瓦小时，电力出口大于进口，是世界上人均电力生产量和消费量最高的国家之一，可以在满足国内需求的同时出口。瑞典电网已与挪威、丹麦、芬兰等北欧邻国及德国、波兰等欧盟国家实现互联互通。



北欧国家电网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近年来，瑞典基础设施投资规模总体稳定。2013年6月，瑞典交通管理局向工商部（现企业与创新部）提交了《2014-2025年国家交通发展计划草案》。该草案由交通管理局会同市政、工业、环境等部门共同起草，计划在2014-2025年投资6020亿瑞典克朗（约合910亿美元）用于改善全国铁路、公路和市政交通。其中，5220亿克朗由国家财政出资，800亿克朗通过征收基础设施建设税或融资解决。在财政出资部分，2810亿克朗用于完善国家交通系统，新建快速铁路或公路，860亿用于国家铁路运行、维护和再投资，1550亿克朗用于现有国家公路的运行、维护和重建（包括公私共同融资的私营公路）。2018年5月30日，瑞典政府决定启动国家交通体系计划2018-2029，计划发展高铁。

目前，活跃在瑞典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的大多为当地企业，如斯堪斯卡公司、NCC公司、PEAB公司等。上述企业不仅占据当地市场龙头地位，在国际承包工程市场也有不俗表现。例如，斯堪斯卡公司不仅是瑞典和北欧地区最大的工程建设企业，也是全球知名的国际承包商。

瑞典企业与创新部（Ministry of Enterprise and Innovation）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主管部门，更多关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信息可参考以下网站：

www.nationellaplanen.se/

www.trafikverket.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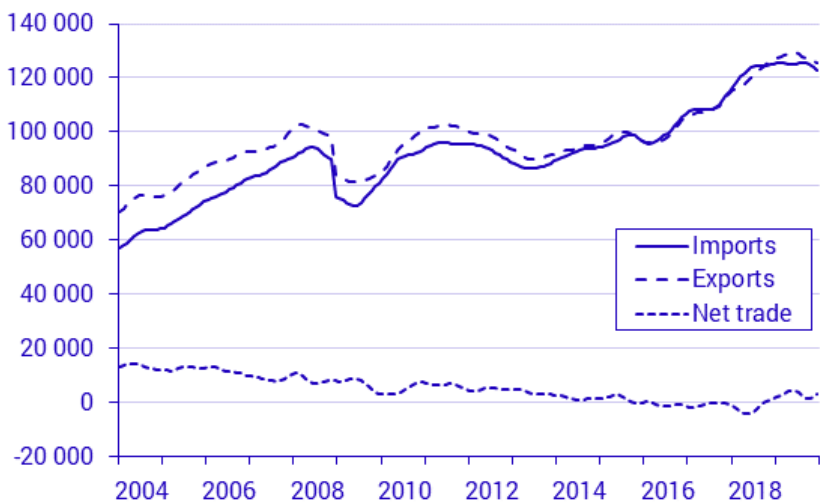
瑞典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确定项目承包商，中资企业可通过投标参与，主要为EPC模式。

2.4 瑞典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1950年4月30日，瑞典加入关税及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GATT），1995年1月1日成为世界贸易组织（World Trade Organization）成员，同时成为欧盟正式成员。

【贸易总量】瑞典人口较少，国内市场容量小，经济高度依赖对外贸易，主张市场开放和自由贸易。从1991年起，瑞典政府逐步取消了进口配额。近年瑞典的货物贸易额约占GDP的60%。瑞典人口只占世界总人口的0.2%，其贸易额却占世界贸易总额的2%。2019年瑞典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为30198亿瑞典克朗，其中出口15183亿瑞典克朗，进口15015亿瑞典克朗，贸易顺差168亿瑞典克朗。



Source: Statistics Sweden

Data up to and including March 2020

瑞典货物贸易情况

【商品结构】瑞典出口产品数量的一半以上是工程技术产品，电子和通讯设备、机械和交通设备等占有重要地位。2020年1-2月，瑞典机械及交通设备出口占出口总量的43.2%，其次是化工和橡胶产品、原材料等，汽车以外的交通设备出口增速最快，同比增长68%。

瑞典工业主要为组装工业，很大程度上依赖进口货物，大部分货物进口都是出于工业的需要。机电产品、矿产品和运输设备是瑞典的主要进口商品。

表2-3：2019年瑞典主要出口产品

(单位：亿瑞典克朗)

| 商品名称 | 出口额 | 占比 (%) |
|---------|------|--------|
| 机械、交通设备 | 6907 | 45.5 |
| 化工产品 | 2149 | 14.2 |
| 杂项制品 | 2067 | 13.6 |
| 矿产 | 1526 | 10.1 |

资料来源：瑞典统计局

表2-4：2019年瑞典主要进口产品

(单位：亿瑞典克朗)

| 商品名称 | 进口额 | 占比 (%) |
|------|-----|--------|
|------|-----|--------|

| | | |
|---------|------|------|
| 机械，交通设备 | 6627 | 44.2 |
| 杂项制品 | 3399 | 22.6 |
| 化工产品 | 1856 | 12.4 |
| 能源电力产品 | 1577 | 10.5 |

资料来源：瑞典统计局

【主要贸易伙伴】欧洲是瑞典最重要的外贸市场，欧盟为瑞典最大贸易伙伴。2019年，瑞典与欧盟的进口和出口贸易分别占总贸易额的70.3%和57.9%。2019年瑞典最重要的贸易伙伴包括德国、挪威、荷兰、丹麦、芬兰、英国、中国等。瑞典对新兴经济体的贸易额增长平稳，“金砖四国”均已进入瑞典前30位贸易伙伴行列。

【服务贸易】2019年，瑞典服务贸易出口7205亿克朗，进口7048亿克朗，顺差157亿克朗。瑞典对中国大陆服务贸易额较少，出口176亿克朗，进口138亿克朗。瑞典主要出口服务为通讯和信息服务、交通、技术支持、研究等，主要进口服务为交通、通讯和信息服务、技术支持、咨询、管理等。

2.4.2 辐射市场

1995年瑞典加入欧盟后，执行欧盟共同贸易政策，并完全融入欧盟市场及关税联盟中，瑞典还是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并享受欧盟同其他国家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优惠。瑞典是世界贸易组织(WTO)成员国之一，主张全球范围内最大程度的自由贸易，积极推动多边贸易体系的发展。

瑞典位于波罗的海地区的中心，是波罗的海和北欧地区的关键纽带，南接东欧和西欧，地理位置得天独厚。在该地区最领先的20家创新企业中，有12家来自瑞典，同时瑞典还拥有最多的美国专利，并吸收了波罗的海地区约半数的外国直接投资。

2.4.3 吸收外资

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不断加速、瑞典政府缩小经济管制范围以及瑞典加入欧盟，流入瑞典的外国直接投资总体呈增长趋势。为吸引外资，增加就业，瑞典自2013年起将公司税从26.3%降至22%，又自2019年1月1日起降为21.4%，并将在2021年降为20.6%，成为新的避税天堂。瑞典公司税不仅低于OECD平均税率25.5%，也低于欧盟平均税率23.4%。

据瑞典国家贸易署报告，瑞典2019年对外投资2160亿克朗，吸收外资1950亿。瑞典的外国投资者主要来自德国、芬兰、美国、爱尔兰、荷兰、卢森堡等国。挪威和丹麦的投资也十分活跃，中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

家的公司也有投资。

表2-5：2016-2019年瑞典吸收外资情况

(单位：亿瑞典克朗)

|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
| 吸收外资总额 | 1508 | 1039 | 1610 | 1950 |

资料来源：瑞典统计局

瑞典的外国直接投资覆盖多个行业，包括信息通信技术、制造和工程领域、纸浆和造纸、制药和生物技术、交通、能源、采矿和矿物、酒店和餐厅以及零售和房地产等。其中，制药与化学、机械与设备以及能源所占的比例最大。近年来，瑞典25%的投资增长都集中在信息技术领域，大量国际信息技术公司和电信公司纷纷在瑞典设立了研发中心。此外，瑞典的服务业在总体上体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外国投资。外商投资活动以多种形式进行，包括兼并、收购、证券投资和绿地投资等。

2.4.4 外国援助

瑞典未接受国际援助，对外援助规模和质量较高，主要面向非洲和中东地区，由瑞典国际发展合作署（SIDA）负责援外业务。瑞典接纳难民数在欧洲国家排名前列。

2.4.5 中瑞经贸

瑞典是第一个与中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西方国家（1950年5月建交）。在中国各个发展阶段，中瑞一直保持着良好的经贸合作关系，瑞典企业率先在中国设立代表处、组建合资企业、独资企业和研发中心。近年来，双边贸易、技术合作和双向投资更是取得了长足发展。

表2-6：2014-2019年中瑞贸易、投资和技术引进情况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
|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 139.6 | 135.2 | 124.6 | 149.1 | 171.5 | 176.5 |
| 进出口同比增减（%） | 1.3 | -3.1 | -7.8 | 19.5 | 15 | 2.8 |
| 中国出口（亿美元） | 71.7 | 71 | 63.1 | 70.3 | 82 | 85.2 |
| 中国出口同比增减（%） | 5.4 | -1 | -11.1 | 11.3 | 16.7 | 3.5 |
| 中国进口（亿美元） | 67.9 | 64.2 | 61.5 | 78.8 | 89.5 | 91.4 |
| 中国进口同比增减（%） | -2.8 | -5.5 | -4.2 | 28.0 | 13.5 | 2.1 |
| 进出口差额（亿美元） | 3.8 | 6.8 | 1.6 | -8.5 | -7.5 | -6.2 |
| 中方对瑞直接投资流量（亿美元） | 1.3 | 3.2 | 1.3 | 1.4 | 2.7 | 11 |

| | | | | | | |
|-------------|------|-----|------|------|------|------|
| 瑞在华投资额(亿美元) | 3.6 | 5.3 | 7.5 | 5.1 | 1.6 | 3.7 |
| 投资项目数(个) | 52 | 52 | 56 | 42 | 82 | 92 |
| 技术引进项目数(个) | 83 | 65 | 77 | 74 | 119 | 148 |
| 技术引进金额(亿美元) | 10.8 | 7.5 | 19.3 | 11.7 | 10.4 | 22.9 |

资料来源：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双边贸易**】据中国海关统计，2019年，中瑞双边贸易额达176.82亿美元，同比增长3.1%，其中，中国对瑞典出口85.38亿美元，同比增长4.2%；中国自瑞典进口91.43亿美元，同比增长2.1%。2017年，瑞典历经25年，首次在中瑞贸易中由逆差转为顺差，2018年和2019年继续保持顺差地位，充分反映了中国对瑞典优质产品需求旺盛，两国务实合作潜力巨大。据瑞典官方统计，2019年中国是瑞典第8大出口市场和第5大进口市场，是瑞典在亚洲最大的贸易伙伴。中国主要出口服装、箱包、鞋类、塑料制品、纺织品、焦炭、罐头、玩具、家具和电信产品；主要进口通讯产品、精密机电、建筑及采矿机械、特种钢材和铁矿砂等。

【**技术引进**】瑞典在信息通讯、生物医药、能源、环保、精密机电等领域具有先进的研发水平和技术实力，是中国在欧洲重要的技术引进国之一。2019年引进技术项目148个，合同金额约22.9亿美元。截至2019年底，累计引进项目合同金额为286.4亿美元。



中欧汽车技术中心

【**双向投资**】2019年瑞典在华新增投资项目92个，实际投资额3.7亿

美元。截至2019年底，瑞典在华投资项目累计达1629个，实际投资额累计53.8亿美元，位列北欧国家之首。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9年中国对瑞典直接投资流量19.15亿美元；截至2019年末，中国对瑞典直接投资存量85.79亿美元。

中国企业多以独资方式在瑞典开展贸易、信息通讯、民航服务、金融服务等业务。

表2-7：在瑞典的部分中资企业

| 企业名称 | 投资主体 |
|----------------------|------------------|
| 沃尔沃汽车公司 | 吉利集团 |
| 华为技术瑞典公司 | 香港华为投资有限公司 |
| 中兴通讯瑞典公司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 中国五矿进出口总公司 |
|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斯德哥尔摩分行 |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
| 国航驻斯德哥尔摩办事处 |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
| 湖南娄底绿色能源瑞典有限公司 | 湖南娄底德胜能源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
| 国测风能有限公司 | 武汉国测诺德有限公司 |
| 人民网北欧分公司 | 人民网北欧股份有限公司 |
| 武大吉奥欧洲分公司 | 武大吉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瑞典海皇有限公司 | 珠海市海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瑞典BH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杭州宝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
| 荣泰投资有限公司 | 深圳市港华电子有限公司 |
| 瑞典蓝海国际有限公司 | 河南中正商务有限公司 |
| 瑞威贸易公司 | 江西安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
| 安普电力（公众）有限责任公司 | 河北安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森托克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太瑞生诺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美之初商贸有限公司 | 厦门美之初商贸有限公司 |
| Solibro研究公司 | 昆明铂阳远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熊猫烟花瑞典股份有限公司 | 熊猫烟花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国船级社哥德堡办事处 | 中国船级社 |
| 纳丽德（瑞典）有限公司 | 广东百源实业有限公司 |
| 家馨瑞典股份有限公司 | 南通家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 中欧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
| 瑞典中进投资有限公司 | 广西中进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任昶国际有限公司 | 任昶国际有限公司 |
| 北京同仁堂瑞典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同仁堂集团 |
| 中国船级社斯德哥尔摩办事处 | 中国船级社 |

资料来源：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承包劳务】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9年中国企业在瑞典新签承包工程合同15份，新签合同额1.06亿美元，完成营业额8025.71万美元。累计派出各类劳务人员16人，年末在瑞典劳务人员16人。新签承包工程项目包括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承建瑞典电信项目；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瑞典斯德哥尔摩地铁蓝线延长线项目；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1002000365瑞典自动化跨运车项目。

【工程要求】瑞典社区规划建设、建筑住房等由国家住房、建筑和设计董事会（BOVERKET）负责。该机构出台了BOVERKET建筑标准（BBR），对应之前的瑞典建筑标准，政府发布了瑞典语文本。在瑞典施工需所在城市建筑委员会评估，获得建筑许可。中国标准在瑞典不适用。

【对华援助】瑞典是当今发达国家中对发展中国家援助最多的国家之一。瑞典政府自1985年起通过双边渠道向中国提供无偿技术援助。据不完全统计，2004-2013年共完成22个项目，总计1.48亿瑞典克朗（约合2260万美元）。双方合作项目涉及环境保护、性别平等和人力资源开发等领域，合作方式主要有技术合作、发展贷款和国际培训等。瑞典2013年开始不再提供对华援助，并表示采取其他方式深化与中国的关系。

2.5 瑞典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当地货币为瑞典克朗，1克朗等于100奥耳。2019年5月底，1美元约合9.8克朗，1欧元约合10瑞典克朗。瑞典克朗与人民币在贸易项下可以直接结算，现钞可以在货币兑换处兑换。受欧洲经济复苏乏力及瑞典采取负利率政策影响，美元兑瑞典克朗汇率从2014年3月的6.54上升到2020年5月的9.5，瑞典克朗六年内贬值49.8%。

2.5.2 外汇管理

瑞典的外汇制度规定，居住在海外的非居民及移居国外成为非居民者可持有境外克朗账户。账户的款项可用于对外支付或转让及兑换成任何一种外币。对外国的支付及来自国外的收入可以用任何一种外币或通过境外克朗账户以克朗办理。所有的货币和资本交易都可以自由进行。出口收入可兑换成瑞典克朗，也可存入在瑞典的外币账户，持有者可用于对外支付。

进口支付可以自由进行。允许进口商接收外国信贷。经常性非贸易收入与贸易出口收入同样对待。进入瑞典境内的个人携带的现钞、硬币及其他支付工具数额不受限制。居民对非居民的非贸易支付受限制。到国外旅行所需外汇没有限制。离开瑞典的个人携出的瑞典现钞和硬币没有限制。在国外期间，居民可在国外开立账户，为控制税收及统计的目的，规定其账户应向瑞典国家税务局申报。对于向国外转移利润和股息没有任何限制。

瑞典对内、外资企业提供了自由、宽松的经济制度环境。瑞典没有影响公司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外汇管制规定，也没有关于开设外汇账户及在瑞典银行保持外汇平衡的法律规定，但当外汇交易超过7.5万瑞朗（约5.4万人民币）时需报告瑞典中央银行。国家对利润的汇出、投资清算、特许权使用费和许可费用的支付也没有限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可以向在瑞典外的母公司转移管理服务费用和研发支出等费用。投资基金的收益（如股票红利、利息）可以自由转移。外商独资公司可以从母公司或海外的信贷机构筹集外币贷款。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瑞典金融系统由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储蓄银行和合作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组成，其中商业银行有4家。中央银行在整个金融系统中居主导地位，担负着国家金融管理的重要职能。瑞典联合储备银行（Swedbank）、瑞典商业银行（Svenska Handels Banken，简称SHB）、北欧投资银行集团（Nordea Bank）和北欧斯安瑞典银行（Sviskaenska Enskilda Banken，简称SEB）等大型银行都在该地区广布网点，其中SEB和瑞典联合储备银行占据波罗的海银行业市场70%的份额。瑞典虽然不属于欧元区，但瑞典各大银行都能为客户开立欧元账户并提供支付服务。

外国投资者在瑞典各商业银行开设账户不受特别限制，具体要求可参见各银行网页。

中国银行于2012年5月在瑞典开设斯德哥尔摩分行，联系方式见附录。Moderna保险公司是瑞典综合性保险公司之一，业务涉及公司及个人。

名称：Moderna Försäkringar

地址：Sveavägen 167, Stockholm

通信地址：Box 7830, 103 98 Stockholm

电话：0046-8-684 12 000

网址：www.modernaforsakringar.se

2.5.4 融资服务

瑞典国内公司和外资公司在融资条件方面没有任何区别。瑞典的税法

中没有资本弱化规定。但是，瑞典公司法规定，如果净资产价值低于股本的50%，则需要进行注资或再融资。中资企业尚不能使用人民币在当地开展跨境贸易和投资合作。

瑞典中央银行2019年12月将基础利率从-0.25%调整为0%。目前瑞典商业融资成本处于低位。

Nordea银行瑞典分行等银行能够为企业 provide 进出口信贷担保。以Nordea瑞典分行为例，希望获得信贷担保的企业可以通过网上银行向其提出担保申请，所需材料一般包括申请表和企业与缔约方的书面协议，银行对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后决定是否进行担保。

中国银行瑞典斯德哥尔摩分行也可为中资企业赴瑞典投资提供融资服务。

2.5.5 信用卡使用

在瑞典可以使用Visa和Master Card两种国际信用卡，以及当地银行发售的信用卡和借记卡。银联卡在瑞典境内普及度不高，部分中国游客常去的商场、专卖店等商户可使用银联卡消费。

2.6 瑞典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以斯德哥尔摩为基地的OMX集团提供进入泛北欧和波罗的海地区各证券市场的通道。OMX拥有并管理斯德哥尔摩、赫尔辛基、哥本哈根、塔林、里加和维尔纽斯的证券交易所，他们共占北欧—波罗的海市场约80%的份额。OMX旗下证券交易所的营业额在欧洲列第7位。斯德哥尔摩也是北欧风险投资活动的中心。

2.7 瑞典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油价格

瑞典的水、电、气、油价格受市场供需影响，经常小幅波动。电、气实行阶梯定价，工业用电价格为0.36-1.16瑞典克朗/千瓦时；生活用电价格为1.24-3.39克朗/千瓦时；工业用天然气价格为0.32-0.57瑞典克朗/千瓦时，生活用天然气价格为0.95-1.54瑞典克朗/千瓦时。水费无工业用和生活用之分，包括给水费用和排水费用，不同用量等级适用不同价格，水费账单包括固定年费（根据用户年用水量确定）和浮动水费（根据实际用量收取），约15克朗/吨。2020年5月，95号汽油每升均价大约为13克朗。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瑞典的劳动力市场拥有大量技术人员，劳工素质较高。近几十年，接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口比例大幅增加，教育和员工培训均被视为瑞典的强项之一。瑞典劳动力市场的另一特点是高技能和低技能员工间的工资差距较小。瑞典劳动仲裁委员会最新公布的2018年瑞典人均工资约3.46万克朗/月。工人平均月工资最低，大约为2.86万克朗。

瑞典法律上未制定最低工资标准，通常是依据集体劳动合同（劳资协议）确定工资标准。集体劳动合同是由雇主协会和工会之间签订的不受国家干涉的协议，仅对加入该协议的雇主具有约束力，但不具备法律效力。对于未加入集体劳动合同的雇员工资标准由雇主与雇员之间签订的合同决定。尽管法律上未规定最低工资标准，但雇主应根据员工是否加入工会、工作性质、专业知识和技能、受教育程度、所处行业、年龄与工作年限等因素，制定不低于市场通行的工资标准，这对于拟申请工作许可的外籍员工来说尤其重要。但是管理人员的工资不受瑞典就业保护法强制性条款及集体劳动合同约束。

雇佣单位社保缴费比例为31.42%（亦称雇主税，其中约1/3为养老保险，其余为各种保险费和工资税），个人缴存比例为7%。

个人所得税分为地方所得税和国家所得税，地税税率因地而异，约为29%-35%，国税是针对高收入者征收的累进所得税。个人所得税针对纳税人全部所得征收，分为个人劳动收入（包括工资、农业和商业收益，实行累进制税率）和非劳动收入（包括投资收入和资本盈余，税率为30%）。瑞典居民和外籍劳工个人所得税率有所差别。个人所得税税率表如下：

表2-8：瑞典居民个人所得税率（2018年）

| 年收入（瑞典克朗） | 地税税率（%） | 国税税率（%） |
|---------------|---------|---------|
| 低于490700 | 29-35 | 0 |
| 490700-689300 | 29-35 | 20 |
| 超出689300 | 29-35 | 25 |

资料来源：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注：个人所得税的地税税率随所在地区的不同而不同，瑞典全国平均为32.12%。

瑞典对被称为“重要外籍人员”（key foreign personnel）的人提供25%的减税，即根据瑞典税法，只向其75%的薪金征税，25%的薪金在其居住在瑞典的前三年是完全免税的。“重要外籍雇员”包括在一家公司拥有重要职位的人员、专家、工程师、某些领域的科学家以及有着瑞典人所没有的独特专长的人员。

2.7.3 外籍劳务需求

作为欧盟成员国，瑞典一直遵循欧盟统一的劳工市场政策，对外籍劳工的引进在某些方面比欧盟的政策更严格，这主要考虑到瑞典行业工会的利益，也为避免非法劳工的引进。由于拥有发达、完善和免费的教育体系，瑞典的劳动力素质较高，且具备负责、认真、严谨的工作态度。瑞典工程师、技师以及信息、制药方面的专业人才的工资与欧洲其他国家相比有竞争力；瑞典高级管理人员、经理等的工资要普遍低于其他欧洲国家，比美国低更多。

2008年，瑞典政府与绿党就调整瑞典有关欧盟外劳务输入政策达成一致，并共同提交了一项法律建议提案。该提案认为，如果一个雇主不能在瑞典或者欧盟国家招聘到合适的雇员，那么他就有可能从欧盟国家之外的第三国招聘员工，当然，前提是就业者可自立，且工资和其他就业条件符合集体劳动协议或符合职业与行业具体实践。而那些来自第三国的人，可以更加容易地到瑞典来参加面试。留学生和难民在瑞典的居留许可时限，以及在瑞典申请居留许可的时限都会被延长。该提案于2008年12月15日正式生效。

【紧缺工种清单】瑞典移民局于2018年2月公布的最新紧缺工种清单如下：

(1) 商业服务：房地产经理、管理员、律师、厨师和冷餐师、监狱管理人员、心理学家、会计师、电话营销；

(2) 建筑工程：建筑工人、土木工程理学硕士、瓦工、混凝土工人、地板工、油漆工、屋顶工、管道工、木工、管道工、电工、测量工、冷却和热泵技术人员；

(3) 教育：校长、幼教、高中教师；

(4) 工程师：建筑工程师、机械工程理学硕士、供暖和自来水厂工程师、化学和化学工程硕士、物流和生产计划科学硕士、精密工程师；

(5) 餐饮服务：面包师和糕点师、比萨面包师、服务员、屠夫；

(6) 生物医学：药剂师、职业治疗师、助产士、生物医学分析员、理疗师、本科护士、心理咨询师、卫生管理员、紧急医疗保健专科护士、一般医疗保健专家、牙医、兽医；

(7) 产业工人：工厂操作员；

(8) 信息通讯：电气工程理学硕士、IT运营工程师、电子修理工、电气工程工程师和技术人员、软件和系统开发人员、系统分析师和IT架构师；

(9) 机械操作：机械工程工程师和技术人员、橡胶塑料和纸制品行业机器操作员、化学和医药产品机器操作员、木工业机器切割机操作员、金属加工机器操作员；

(10) 文化：漆器和工业画家、画家；

(11) 技师、技工和装配工：车辆装配师、保姆、治疗助理和社会工作者、汽车修理工、放射技师、估价师；

(12) 运输：公交和电车司机、出租车司机、火车司机、公交车司机飞行员。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瑞典土地价格因地理位置、用途不同差异很大，斯德哥尔摩大区郊区的可开发住宅用地价格为2000-4000克朗/平方米（土地出售评估价格以规划建设面积计算）。

斯德哥尔摩及哥德堡地区办公室租金如下：

表2-9：瑞典部分地区办公室租金

（单位：克朗/平方米/年）

| 办公室（中端地产） | | | | | |
|-----------|------------|--------|----------------------|---------------------|-------|
| 斯德哥尔摩地区 | 市中心 CBD | 市内其他地区 | 近郊 | Kista | Solna |
| 租金 | 6200 | 4000 | 2800 | 2300 | 2800 |
| 哥德堡地区 | 市中心 CBD | 市内其他地区 | Norra Alvstranden | Rest of Hisingen | 东哥德堡 |
| 租金 | 3000 | 2600 | 2400 | 2000 | 1200 |

资料来源：北欧城市报告

表2-10：瑞典公寓住宅售价及租金

| | 平均售价 (克朗/平方米) | 公寓平均租金（克朗/月） | |
|---------|------------------|--------------|-------|
| | | 1居室 | 2居室 |
| 斯德哥尔摩市区 | 93116 | 12093 | 19595 |
| 斯市周边 | 57956 | 8105 | 13644 |
| 哥德堡市区 | 61133 | 8557 | 12200 |
| 哥市周边 | 31333 | 5953 | 8242 |
| 全国 | 37979 | - | - |

资料来源：瑞典房屋中介数据公司

2.7.5 建筑成本

根据瑞典统计局数据，建设工程每平方米平均造价为4.5万克朗。其中大城市地区较高，如斯德哥尔摩大区每平方米造价平均为6.2万克朗，南部地区最低，每平方米平均造价3.2万克朗。近年来，瑞典主要建材价格呈上升趋势，钢材价格持续上涨，特种钢材涨幅更大，约200-500克朗/

公斤不等，建筑木材连续2年上涨约3.2%，约2000-4000克朗/立方米。

3. 瑞典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瑞典政府中主管对外贸易的是外交部国际贸易政策司及下设的国家贸易署。国际贸易政策司负责多双边贸易政策、国际贸易和投资、欧盟共同贸易政策、欧盟单一市场、国际海关合作、海关条例和原产地原则、知识产权、贸易和可持续发展、数字单一市场和标准化等业务，还同瑞典外交部地区司及欧盟其他国家有关贸易部门一同参与世界贸易组织(WTO)，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UNCTAD)，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等机构的多边贸易政策指定。

国家贸易署为政府性机构，与外交部紧密合作，负责贸易救济、关税、贸易壁垒、知识产权和原产地规则等事项，此外还负责进出口许可证的发放和认证工作。相关信息可查询www.kommers.se

3.1.2 贸易法规体系

作为欧盟成员国，欧盟法律也是瑞典法律体系的组成部分。此外，瑞典还加入了一些国际条约和公约。与贸易相关的法律主要包括《合同法》、《公司法》、《竞争法》、《市场法》、《银行法》、《知识产权法》、《货物销售法》、《产品质量法》和《仲裁法》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瑞典中央政府通过立法对贸易进行宏观管理。国家贸易署为具体贸易主管部门，企业依法经营进出口贸易。瑞典贸易公司在具体从事产品进出口贸易时必须到国家贸易署进行备案，尤其是把欧盟以外的产品进口到瑞典国内市场时，必须要通过国家贸易署的产品接触点(Product Contact Point)系统进行审批，如果该产品已经获得进入欧盟许可，产品接触点系统将会自动向企业反馈，允许进口。如果按照欧盟要求，该产品需要进行国家监管，国家贸易署将在15个工作日内向企业提供有关瑞典规则适用于特定产品的信息。按照欧盟统一市场的规定，成员国间对欧盟内部的商品贸易采取互认原则，即在某个成员国已经获得销售许可的产品，可以自动获得其他欧盟国家的销售许可。从2020年4月19日起，企业有机会自愿声明产品已在欧盟成员国合法生产和销售，以宣称应适用相互承认原则。当某一进口产品可能被政府禁止前，进口商将收到贸易署的通知，通告禁止进口相关情况，企业在接到通知后可通过国家贸易署产品接触点系统进

行沟通，并探讨是否需要提供互认证明。

此外，企业依法经营进出口贸易。从事进出口贸易的瑞典公司，主要通过加入有关的贸易协会和商会沟通信息，促进交流，并向政府反映意见和建议，以保护自己的利益。瑞典贸易机构主要包括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由瑞典投资署和瑞典贸易委员会于2013年1月合并而成，享受政府资助）、瑞中贸易委员会、瑞典商贸联合会、瑞典雇主联合会、瑞典批发零售商会和瑞典代理商协会、纺织品进口商协会等。瑞典没有全国性的商会，均为相互有业务联系的私营地区商会，如斯德哥尔摩商会、西瑞典商会（设在哥德堡）、南部商会（设在马尔默）、东部商会（设在林雪坪）和北部商会（设在律勒欧）。

【优惠协议和普惠制】作为欧盟成员国，瑞典执行欧盟的贸易优惠协议和普惠制政策，中国涵盖其中。

【非关税贸易措施】瑞典执行欧盟的非关税贸易限制政策，主要包括禁令和控制措施、数量限制措施、贸易救济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

【技术卫生安全标准】瑞典在技术、卫生和安全方面的标准主要是根据欧盟制定的法规，然后将其转化为瑞典标准。对于食品标签，瑞典要求很精确，对健康、卫生与标签规定的标准也很严格。此外，包装也代表着产品的一部分，在货物转运到瑞典的过程中所有物品都应该有完好的包装保护。

【原产地规则】瑞典执行欧盟的商品原产地规则，包括非优惠的原产地规则和优惠的原产地规则。非优惠的原产地规则适用于欧盟成员国与欧盟外国家的贸易。优惠的原产地规则一般比非优惠的原产地规则更为严格，主要见于欧盟与第三国或第三国集团所签订的优惠或自由贸易协定，以使商品能以比统一关税（CET）更优惠的关税进入欧盟。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瑞典作为欧盟成员国，与其他欧盟国家奉行共同的检验检疫政策，对从非欧盟国家进口植物和植物产品中存在的欧盟没有或有限的昆虫、线虫、细菌和病毒等有害生物的风险进行管控，除纯泥炭外，不能从大多数非欧盟国家带入土壤和其他生长介质，对仅用于科学目的的保护规则存在例外。欧盟进口禁令包括部分濒危物种，在某些情况下，禁令也会针对特定国别。

另外，欧盟对马铃薯进口有严格管制，马铃薯种子只允许从非欧盟国家的瑞士进口，并需要经过认证且提供检疫证书。部分国家的马铃薯可以进入欧盟但不能进入瑞典。

欧盟十分重视动植物检疫工作，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动植物检疫体系。欧盟理事会负责动植物检疫基本法规的制定及重大检疫问题的最终决策，

欧盟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包括制定实施细则、提出经费预算、协助成员国开展检疫检验、核查疫情发生及处理情况、与非欧盟国家签订检疫协定并组织农产品进口预检等。为加强协调，欧盟成立了动植物检疫专门委员会，参与检疫措施的制定与实施。重大检疫决策，先由专门委员会讨论评议，取得一致后，组织实施，否则须提交欧盟理事会做最终决定。

瑞典规定，所有可以进一步种植的植物必须具有检疫证书。可进一步种植的植物包括整株植物、插条、移植物、球茎、块茎、根茎等。种子以及水果、蔬菜和切花也需要检疫证书。相对原始的木材，如大多数针叶树和部分落叶树种的木材，以及土壤和植物培养基也需要检疫证书。

瑞典农业委员会是检验检疫主管部门，在边境检查植物检疫证书和植物或植物产品，有权拒绝进口或销毁货物，大件货物的费用为450瑞典克朗或更高，对用于科学目的的，可申请例外许可。进口商必须在该部门注册。详细信息可参阅该部门官网（www.jordbruksverket.se）。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瑞典作为欧盟成员国，执行欧盟统一的海关法律和规章。

瑞典海关按照瑞典国会和政府的授权，依据欧盟法律和瑞典国内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欧盟对非成员国进出口贸易和服务监管、关税征收等任务。瑞典海关的主要职能有三项：（1）监控、检查进出口产品是否符合欧盟和瑞典的法律规定；（2）促进瑞典公司和公民同欧盟以外国家贸易的便利化；（3）阻止公司和个人非法从事走私活动。概括讲，即“简化合法进出口，禁止非法进出口”。

瑞典于2008年1月1日开始执行欧盟统一的AEO（经认证的经营者）制度。AEO是世界海关组织（WCO）《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最核心的内容之一，不仅适用于进出口商及生产厂商，也适用于其他的商业实体，如物流服务商、口岸和机场、仓库保管商以及运输商等，申请成为AEO可以享受通关便利优惠待遇。欧盟一直致力于推进海关同盟一体化和统一海关运行系统，包括海关通关程序、海关信息共享等，并制定了《海关行动方案2013》、《海关行动方案2020》来持续推进海关一体化。

瑞典对从欧盟以外的第三国进口的多数产品，征收进口关税，且对进口商品统一征收增值税，关税税率从0%到20%不等，可使用商品代码查询商品税率，大多数商品的增值税税率为25%，食品为12%（不含酒精饮料和烟草），杂志书籍为6%，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对来自某些国家（地区）的货物支付较低的税率或免征税。关税征收标准为从价税，即海关完税价格为进口商品入境时的CIF价。瑞典关税是根据世界海关组织（WTO）批准的“统一商品解释及分类系统”（HS）制定的。进口报关单证包括商业发票、提单、保险单、进口许可证书、原产地证书、卫生证书等。

关于法律法规和产品税率可查询瑞典海关网站（网址：www.tullverket.se）。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总体来讲，瑞典鼓励外商投资，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Business Sweden**）为瑞典的投资主管部门，并在北京、上海、成都、广州设有办事处。相关信息查询网址：www.business-sweden.se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瑞典政府致力于宣传推广其尖端科技和优秀产业，指导内、外资进入智慧交通、生命科学、智慧城市、高端制造业和新材料和包装等行业。总体来说，瑞典所有产业均对私人资本和外国资本开放，包括铁路、邮政、电信、广播、电视等这些曾为国家垄断经营的行业。在具体操作上仅对一些有关国家战略利益的领域加以限制或严格控制，如军工、航空运输、海上作业、采矿、战略物资、出版、林业、银行及保险等。限制手段主要是以发放许可证和牌照的方式筛选具备实力和资质的企业，只有获得许可才有资格进入这些行业。

瑞典内外资企业受相同法律约束。作为欧盟成员国，欧盟法律也是瑞典法律体系的组成部分。此外，瑞典还加入了一些国际条约和公约。与投资 and 经商相关的法律主要包括：合同法、公司法、竞争法、环境法、市场法、货物销售法、雇佣保护法、工作环境法、工作时间法、产品质量法、关于危害环境行为和保护公共健康条例等。

外国人不能拥有在瑞典注册的船舶、飞机、传递有关瑞典公司和个人信用资料的企业，不得经营国内航空，不能持有银行和军工厂的股份。外资持股20%以上的公司购买房地产，须获得地方政府的批准；外资购买和接管现有瑞典企业，必须遵守《外国接管瑞典企业法》的规定，即当外资比例达到10%、40%、50%等几个等级之前，必须咨询工会，以获得雇员的同意，保证《共同决定法》的实施。如雇员不同意，则会要求工业部介入，在董事会中增加1名国家代表。

除上述限制和批准手续外，外国人在瑞典的投资与经营活动与瑞典人享有同样的自由权。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瑞典对境外自然人在当地开展投资合作无特别限制，均可享受国民待遇，依相关规定和程序注册公司或申请成为公司股东。

在瑞典开展业务的外国公司可以依法设立多种形式的经营实体，例如子公司（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或代表处。最常见的公司形式（包括对外国所有者而言）是有限责任公司，分为私人 and 股份两种类别，其区别在于能否向公众融资。瑞典对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数量与国籍没有限制，允许单一股东存在，且自2014年8月1日起，取消了对创始人居住地要求的相关规定。但是，大多数董事和总经理须在欧洲经济区（EEA）居住（除非获得注册局豁免），如公司代表均不在瑞典居住，则董事会须正式任命并授权一位本辖区内居民作为公司代表。在瑞典设立分公司，其名称须单独命名并在注册局登记。除银行、保险、金融服务等业务外，在瑞典开展其他业务无需营业执照。外资公司如果希望在瑞典开展业务而尚未成立公司的，可以通过设立分公司经营。这类分公司无需瑞典政府机构批准，只须在公司注册办公室登记即可。

瑞典对于外资并购行为无安全审查规定，但并购银行、保险、信贷公司等需受到来自瑞典金融监管局的审查。目前，鉴于欧盟正在酝酿出台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机制，瑞典也紧跟欧盟步伐，正在研究出台相关法规。此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防止关键行业企业因出现暂时困难而被外资收购，4月份以来，瑞典议会开始研究温和党提出的针对暂停外资投资瑞典敏感领域进行临时立法的提案，该提案在议会外事委员会已获得广泛支持。关于外资收购，瑞中间党外交政策发言人 Kerstin Lundgren 表示，新冠肺炎疫情危机期间，由于广告收入下降和经济衰退，瑞媒体行业显得更加脆弱。中间党计划向议会外事委员会提交限制外资收购瑞媒体公司的议案，以便阻止可能威胁国家安全的外商直接投资。综合来看，随着2020年10月《欧盟统一外资安全审查框架建议》的正式实施，瑞典政府料将加强对敏感领域的投资限制。

瑞典反垄断法主要针对被推定为对市场竞争有害的商业行为，如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一般情况下，市场占有率超过40%的公司应特别注意其市场行为。

【公司收购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收购由瑞典公司治理委员会颁布的收购规则、财政监督机构发布的金融票据交易法案和法规进行规范。其他相关法规来源为斯德哥尔摩证券交易所签发的建议书，瑞典工商证券交易委员会的交易规则。这些规则和建议书构成证券上市交易合同的组成部分，因此通过合同形式对上市公司产生效力。

除瑞典《公司法》的普通规定外，收购非上市公司并无任何特别法律规定。有关公司信息可以通过公开的贸易和工业登记、法院记录、股东登记等获得。这些信息通常是免费的，或者只需支付非常有限的管理支出。

对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的具体收购方式取决于章程或股东协议的特别规定。在收购前，各方可准备1份协议备忘录或者1份意向书。这些文

件通常含有与交易谈判有关的条款，如锁定条款、保密条款等。若谈判的一方无意缔结合同而恶意磋商，则可能需承担赔偿责任。

瑞典对外国企业投资或购买国有企业股份无特殊限制，享受与本国企业同等待遇，但须制定有效的企业社会责任、人权及反腐败等管理机制。此外，瑞典国有企业需遵循较私营企业更为严格的规定，如须编制与上市公司要求相同的外部财务报告。

【须通知的收购行为】瑞典《竞争法》对公司并购行为进行规范。发生下列情况，公司的并购必须通知瑞典竞争管理机构：

(1) 交易导致1家或多家企业控制权发生持久改变（包括兼并、收购控股权、全面合资等致使企业控制权发生实质变化的行为）；(2) 在前一会计年度中，所有相关企业在瑞典的总收入超过10亿瑞典克朗（约合1.21亿美元）；(3) 在前一会计年度中，至少两家相关企业在瑞典的收入各自超过2亿瑞典克朗（约合2400万美元）。但是，如果公司合并欧盟设定的限度内，即符合欧盟合并条例设定的限度，瑞典的公司合并控制条例就不再适用。

瑞典对于不递交通知的收购行为并无直接制裁，通常惯例做法是在并购发生后及完成之前递交通知，以防并购被禁止而失去效力。

【收购公司的手续】在瑞典进行外资收并购无需任何行政审批程序，如涉及公司章程、董事会、经营地址等发生变更，应向瑞典公司注册局做变更登记。具体事宜可向公司注册局（*bolagsverket*）、税务局（*skatteverket*）、瑞典投资贸易委员会（*business sweden*）等有关机构咨询。对于大宗并购项目，建议咨询当地律所、审计师事务所或税务顾问公司等，以应对尽职调查、财务数据审核、资产剥离和收购方案，并获得合理避税建议；对于商业房地产项目收购，可咨询当地地产中介机构和投资公司。

(1) 收购私营公司的手续

瑞典对于收购公司股份或资产的形式无特殊要求，但惯常的做法是以书面协议载明交易的条件和条款。股权转让应在被收购公司的股权登记册中进行登记。为保护收购方免受出让方债权人债务偿还的要求，有必要将股权证合法背书给收购方。

(2) 收购上市公司的手续

就有关上市公司的交易而言，潜在收购方必须公开公布要约的条件，该要约受证券交易规则规范。如果1个自然人或法律实体，无论其国籍，购买或出售在斯德哥尔摩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票，当持股超出一定限额时应告知市场。当股东持股比例每通过、超过或低于5个百分点时，即5%、10%、15%等直至90%，应当发布公告。该限制同样适用于股份资本和投票权。公告应当于相关交易完成后的股市营业日之前发出。如果持

有任何上市公司的股权超过股本的1/3或2/3的投票权，则根据法律规定需要进行公告。

如果收购方的持股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投票权的40%，瑞典工商证券交易委员会将签发有关股票收购要约建议书，设定收购方发出公开要约收购所有剩余股票的义务。

在瑞典没有外汇现钞管制，对利润的汇出、投资清算、特许权使用费和许可费用的支付也没有限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可以向在瑞典以外的母公司转移管理服务费用和研发支出等费用。投资基金的收益，比如股票红利、利息收益可以自由转移。外商独资公司可以从母公司或海外的信贷机构筹集外币贷款。

【其他公司收购相关事项】目前中国有些投资咨询公司与瑞典律师事务所联合推出针对中国投资者的全新投资项目，为其寻找适于收购的瑞典企业或其他北欧国家企业，以协助迅速完成其商业活动的海外拓展。此类公司收购的目标公司主要有两类，一是桥头企业，便利中国投资者尽快进入瑞典/北欧市场以取得大额的零部件生产订单，带回中国生产再供应到欧洲市场；二是高科技企业，对于这类企业的定价是以其在相邻市场上的潜在销售额为基础的，并不把其产品在中国市场上的潜在销售机会纳入考虑。

（1）收购桥头企业

与徒手开辟一个全新市场相比，收购桥头企业可以为中国投资者所用，带领他们进入欧洲市场，协助其尽快在此开展商业活动。由于货物交付迟延、产品质量缺陷等风险的存在，欧洲消费者在大多数时候都不愿意依靠远程供应商提供产品的所有零部件。因此，如果利用在瑞典的公司应付短期定单或紧急定单，则其在欧洲市场上的存在将被作为货物按期交付的保证。为此，收购此类企业可以极大地帮助消除欧洲消费者的疑虑，因为该桥头企业能够缩短交易完成的前置期，还能提供短期货物供给、产品质量保证和消费者售后服务。

（2）收购高科技企业

高科技企业主要活跃于信息技术、通信和生命科学领域。很多情况下，它们是一些拥有领先技术的公司，可能需要更多的资金注入以完善技术发展或将产品投入市场。这对于中国投资者而言无疑是很好的机会，可以借由购买公司股份或购买技术的使用权来进入瑞典乃至欧洲市场，并且拓展自身的业务范围和国内市场。

（3）信息备忘录

为促成收购，卖方将提交一份信息详尽的备忘录，并组织安排工厂参观以及管理层的介绍和会晤。感兴趣的买家可以借此对该公司的商业运作、财政状况以及法律事务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和了解，也可以对股份购

买协议进行充分协商。

（4）法律顾问

投资人可以委托瑞典律师事务所作为法律顾问，提供瑞典法下关于公司收购的种种法律服务。服务通常包括：对被收购企业（即卖方）的尽职调查、起草收购合同及就合同条件进行协商谈判、确定最终出价并完成交易等。

近年来，欧盟对来自中国的投资审查趋于严格，瑞典对中国投资负面新闻和所谓安全指责屡见报端，对中国对瑞典投资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导致中资企业在瑞典开展并购和其他投资受到一定影响，有意在瑞典开展并购的中国企业在并购前务必了解好所并购企业是否涉及军工等敏感行业，以免受损。

3.2.4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瑞典对外资企业开展BOT/PPP没有特殊限制规定，但适用针对国有企业的某些特定条款，如欧盟框架下和瑞典采购法关于采购方面的强制性规则。在瑞典以BOT/PPP方式开展的项目相对较少，如新卡拉林斯卡医院、阿兰达机场快线、建设桥梁及公路等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由当地企业和欧洲其他国家企业完成。目前尚无中资企业在瑞典开展BOT/PPP项目。BOT/PPP项目特许期限通常为20-30年。外资准入行业限制详见3.2.2投资行业的规定。

3.3 瑞典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有哪些？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税务管理机关**】瑞典税务机关由国家税务总局和地区税务局组成。国家税务总局负责发布税收法规、税收法规的行政解释、税务建议以及管理地区税务局的税收政策。地区税务局负责中央及地方各税的具体征收工作，在国家税务总局下属的10个区域性征税机构中，斯德哥尔摩、马尔默、哥德堡3个区域性征税机构设有大企业税收征收管理办公室。各级税务部门执行税法并向法律负责，具有完全的独立性，政府、议会都不能干预税务机关的工作。瑞典所有的税法都由议会通过颁发，议会设有税收委员会，专门负责税收事项。税法一经颁布，就具有法律上的权威性。除了各单行税法外，瑞典还有统一的征管法，以作为各税种征收共同依照和遵循的法律依据。瑞典专门设有行政法院，组织形式与普通法院相同，主要职责是专门审理税收诉讼案件。行政法院有关税收诉讼的一些重要判例也作为瑞典税法的重要组成部分。

【**税收管理体制**】瑞典税收管理体制比较集中，中央政府掌握绝大部

分税收收入。中央收入主要来源于增值税；地方政府收入主要来源于个人所得税。地方政府只征收个人所得税及一些附加税。瑞典国家税务局隶属于财政部，具体负责全国的税务管理工作。凡是在瑞典注册为雇主的，应每月纳税，可在税务局网站上进行报税www.skatteverket.se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瑞典实行中央和地方两级课税制度。现行主要税种有：个人所得税、公司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社会保障税、土地和财产税、森林税、彩票税、资产税、净财富税、广告税、烟草税、酒类制品税、注册登记税、印花税和年度车辆税。所得税是瑞典地方税的主体税种。

在瑞典注册的公司和外国法律实体之间有一个明显的区分，即：在瑞典专利和注册局注册的公司被认为是瑞典公司，不符合此条件的则为外国公司。瑞典公司要承担国家所得税、某些工薪税和社会保障费，但不缴纳地方所得税和国家净财富税。

【公司所得税】瑞典法律规定了不同的实体形式，如合伙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无限责任合伙企业）、经济协会（如合作社）、互助保险公司和股份公司。在这些实体中，各类合伙企业不作为单独实体课税，其成员单独缴纳国家税。瑞典公司（股份公司）应就其各种来源的所得缴纳国家所得税，外国公司也应就相关所得纳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净额征收。公司的全部所得都应作为营业所得，包括出售股票、不动产或其他资本性资产所获得的收益纳税。正常经营过程以外处理某些资本性资产（主要是证券）所发生的亏损只能以同类资本所获收益抵扣，当年抵扣不完的，可向后结转。正常经营过程内处理资产的亏损可全部冲抵其他所得。瑞典有限责任公司的股票收益，只有一半是应纳税的，其亏损也有一半是可以扣除的。

外国公司应就来源于瑞典的不动产所得、与在瑞典运营的工商企业实际有联系的各种来源的所得，以及正常经营渠道以外处理不动产或一家企业或企业的一部分所获得的收益纳税。原则上，分支机构与瑞典的有限责任公司一样征税。分支机构汇回总部的利润免除预提所得税。分支机构的账目必须独立于外国公司的账目。

瑞典自2013年起将公司税从26.3%降至22%，又自2019年1月1日起降为21.4%，并将在2021年降为20.6%。对发生在瑞典境外的税收按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和瑞典法律的规定可以得到广泛的双重税收减免。

【增值税】增值税是对在瑞典独立从事经营活动或其他经济活动中所提供的劳务和商品课征的一种税。此外，也对进口到瑞典的商品征收增值税。瑞典增值税被称作“MOMS”，其征收符合欧盟委员会的指导原则，税率依不同商品和服务而不同。增值税覆盖范围很广，是瑞典一大税种。

凡在瑞典独立从事经营活动或其他经济活动过程中提供劳务和商品的，均为增值税的纳税人。瑞典增值税的标准税率为25%，为了避免双重征税，对于提供应纳增值税的商品、劳务和提供在瑞典境外要缴纳其他税种的商品、劳务所缴纳的税款，给予抵扣。对某些免税交易如出口也可以给予抵扣（又称为零税率），但大部分免税交易不给予供应商抵扣增值税的权利。瑞典对许多行业按增值税低税率征收，适用12%税率的征收范围主要包括：餐厅和餐厅服务（烈性酒、果酒和烈性啤酒有关的服务为25%）；食品和饮料（酒精类饮料为25%）；艺术家或艺术家财产对自有艺术作品的销售；进口艺术品、收藏品和古董；旅馆或寄宿业的房间出租；露营地中露营地出租。适用6%税率的征收范围主要包括：书、报纸、杂志等；客运业务；马戏团、电影院或剧院演奏或表演的入场费；动物园入场费；运动领域的部分服务；某些知识产权作品的授权或转让。欧盟内的货物和服务贸易适用于特殊的增值税规则，欧盟外的货物和服务进口到欧盟要征增值税，欧盟内的货物和服务出口到欧盟外免征增值税。

纳税人应就所提供的商品和劳务冲抵营业支出后向税务当局缴纳增值税。对某些交易，如某些劳务的提供，劳务的接收人应缴纳增值税，而不是提供劳务者。特别规则允许在瑞典的外国企业所发生的增值税予以返还。

瑞典规定，按月、季度或年报增值税，年营业超过4000万瑞典克朗，纳税人必须按月申报，在纳税义务发生当月的次月12日前申报纳税；如果月销售额不超过4000万克朗，但大于100万克朗，则可以按季度或按月申报，在纳税义务发生当月的次月12日前申报纳税；年营业额在100万瑞典克朗以下的小企业则可以按年申报，也可以按季度或按月申报，在按年度申报的情况下，纳税人可以在纳税义务发生当月的次月26日前申报纳税。

有关瑞典增值税的详细规定参见网址：

www.skatteverket.se/download/18.361dc8c15312eff6fd117b1/1462185115587/the-vat-brochure-skv552b-utgava15.pdf

【消费税】瑞典消费税的征税项目具有选择性。由于消费税具有转嫁容易、征收阻力小、选择性强的特点，一百年前消费税就是瑞典政府最重要的财政收入来源，对于取得更多的财政收入具有一定的作用。

瑞典近年也采取了一些扩大消费税范围和提高税负的措施。瑞典对从广告业到杀虫剂共21个税目的产品和服务征收消费税，但主要是针对能源、环保、道路车辆、酒和烟4大税目的产品征收消费税，特别是对能源及环保征收的消费税占到2/3左右。对酒精含量在8.5%-15%的葡萄酒每升征收25.2瑞典克朗的消费税。目前消费税收入占瑞典全部税收收入的8%左右，其中进口消费税全部上缴欧盟。

表3-1：瑞典主要消费税及税率

| 税目 | 子税目 | 税基 | 税率 | 归属 |
|----|--------------------------|-----|-----------------------------------|-----|
| 烟 | 卷烟 | 支 | 1.58克朗/支+零售价1% | 中央税 |
| 烟 | 烟丝 | 公斤 | 1.922克朗/公斤 | 中央税 |
| 烟 | 雪茄烟 | 支 | 1.39克朗/支 | 中央税 |
| 烟 | 咀嚼烟 | 公斤 | 497克朗/公斤 | 中央税 |
| 烟 | 鼻烟 | 公斤 | 451克朗/公斤 | 中央税 |
| 酒 | 高度烈酒 | 升 | 516.59克朗/升*酒精度 | 中央税 |
| 酒 | 红酒 (酒精度 1.2-2.25%) | 升 | 0 | 中央税 |
| 酒 | 红酒 (酒精度 2.25-4.5%) | 升 | 9.19克朗/升 | 中央税 |
| 酒 | 红酒 (酒精度7-8.5%) | 升 | 18.69克朗/升 | 中央税 |
| 酒 | 红酒 (酒精度8.5-15%) | 升 | 26.18克朗/升 | 中央税 |
| 酒 | 红酒 (酒精度15-18%) | 升 | 54.79克朗/升 | 中央税 |
| 酒 | 啤酒 (酒精度2.8以上) | 升 | 2.02克朗/升*酒精度 | 中央税 |
| 酒 | 啤酒 (酒精度2.8含以下) | 升 | 0 | 中央税 |
| 能源 | 汽油 | 升 | 能源税：4.08克朗/升 二氧化碳税：2.62克朗/升 | 中央税 |
| 能源 | 燃料油 | 立方米 | 能源税：0.887克朗/立方米 二氧化碳税：3.36克朗/升 | 中央税 |
| 能源 | 柴油 | 升 | 能源税：2.48克朗/升 二氧化碳税：2.236克朗/升 | 中央税 |
| 能源 | 液化气 | 公斤 | 能源税：1.14克朗/公斤 二氧化碳税：3.535克朗/公斤 | 中央税 |

资料来源：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资产税和财产税**】瑞典本土企业不用缴纳年净资产税和财产税，外国企业的分公司则需要缴纳财产税，在不同的避免双重征税协议下税率不一，缴纳财产税的外资分公司可以免除资产税。

【**资本利得税**】对资本利得按30%的单一税率征税。

【**印花税**】少数交易需交印花税。例如房地产转让按个人交易价格的1.5%、单位交易价格的4.25%征收。

【**强制性社会保障费**】强制性社会保障费以雇员工资和福利为基数计算，由雇主支付，包括以下费目：养老费、遗属抚恤费、疾病保险费、父母保险费、工作损伤费、劳动力市场收费和一般工资税。社会保障费占雇员月薪的31.42%。在瑞典无固定经营场所的外国雇主不需缴纳一般工资税，其社会保障费占月薪比例为21.77%。老年人享受低费率（6.15%或16.36%）。

【**房地产税**】房地产税原属于国家税，现属于地方税。房地产所有者每年应缴纳房地产税。税率为房产“税收价值”的0.2%-2.8%，具体税率取决于房产类型和用途。

3.4 瑞典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瑞典不对外资所有权进行限制，允许100%的外资控股股权。但是依照欧盟规则和瑞典法律，并购投资需要报瑞典竞争局批准。

在补贴区域内进行产品开发、专利研发等投资的企业可获得补贴。北部Lapland、Norland、Varmland等山区和北极边远地区为一类地区，Dalarna等中部山地为二类地区，北部沿海和南部某些地区为临时补贴地区。就鼓励性措施而言，瑞典对在一类和二类地区进行建筑和机械设备投资的企业给予补贴和贷款。在一类地区，对中小企业的补贴可高达投资总额的40%，对其他企业的补贴达35%，贷款可达投资总额的30%；在二类地区，对企业的投资补贴为投资额的20%，贷款为投资额的30%。

3.4.2 地区鼓励政策

【**开发鼓励措施**】在补贴区域内进行产品开发、商标、专利、市场营销培训等投资的企业可获得补贴。在一类地区，中小企业的补贴可达投资总额的40%，其他企业为35%；在二类地区，补贴最高限额是批准投资额的20%。额外贷款可达总扶持金额的50%。

【**就业鼓励措施**】在优惠地区提供新的长期就业机会的企业均可获得就业补贴，在5年期内递减发放。一类地区的新创就业机会可获补贴20万

克朗；二类地区的新创就业机会可获补贴12万克朗。

【运输鼓励措施】在Norrland、Varmland和Dalarna大部分地区（均为一类和二类地区）的企业，可获得原材料和货物运输的补贴。根据企业所在地区和运输距离远近，补贴幅度为运输净费用的10%-50%。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凡雇员人数不超过50人、营业额不超过4000万克朗、资产不超过1500万克朗的中小企业，均可获得对建筑和机械设备投资额的15%的补贴。

具体在瑞典经济和地区发展署、贸易投资委员会网站查询，网址：

www.tillvaxtverket.se

www.business-sweden.se

3.4.3 新的贸易和投资鼓励政策

在瑞典，越来越多的人受雇于出口公司。出口推动了瑞典经济，并保持了约150万人的就业。为了继续加强瑞典的出口，政府于2019年12月13日启动了一项新的贸易和投资战略，在全国范围内创造就业和增长。新战略的五大战略目标：一是增加瑞典的出口，无论是绝对数字还是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二是确保更多的中小企业出口；三是确保瑞典成为自由、可持续和公平国际贸易的推动力；四是利用瑞典的创新领导能力，提高瑞典企业的出口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五是提高瑞典对外国投资者、技术人员、人才和游客的吸引力。

瑞典新的贸易和投资战略将有助于确保实现《2030年议程》的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履行《巴黎协定》。这一决定是瑞典各政党达成的“一月份协议”的一部分，该协议基于社会民主党、绿党、中间党和自由党之间的一项协议。目前，瑞典新的贸易和投资战略仍在议会审议中。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瑞典没有设立自由贸易区，但在斯德哥尔摩、哥德堡、马尔默和诺雪平等地设有保税港，可以存储未结关或者未经海关检查的商品，该设施是在海关监管下的市立企业设置的，在保税港允许对商品进行存储、分类、再包装、出售、出口或者返运回原产地，而无需支付海关关税或其他进口相关费用。此外，商品在结关后也可以进入瑞典市场。一般来说，自由港中禁止零售贸易，但也有个别例外。

瑞典西斯塔科技城被公认为欧洲第一、全球第三大信息通讯科技产业园区，因其在无线通讯领域的突出优势而被称为“移动谷”。西斯塔科技城对全球信息通讯产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引领全球通讯技术的爱立信公司总部位于园区中心，在其带动下，许多全球知名跨国公司如诺基亚、

IBM、SUN、甲骨文、英特尔、康柏、摩托罗拉、微软等，先后在科技城设立了研发中心或生产基地，中国华为和中兴通讯分别于2000年和2002年在此设立了研发部门。早在1981年，爱立信就在这里建立了世界第一个商业化运营的GSM全球移动通讯系统。2009年在北欧商业化运营的第四代移动通讯系统也来自这里的爱立信和华为实验室。

西斯塔科技城位于斯德哥尔摩中心区以北15公里，交通方便，欧洲4号高速公路将它与斯德哥尔摩市紧紧相连，距斯德哥尔摩阿兰达机场仅30公里。科技城自1970年开始规划，在上世纪80年代，西斯塔科技城围绕电子工业发展起三大领域，即生产制造、电子批发贸易和知识密集型服务。当时，为满足电子制造厂商对工程技术人员的需求，瑞典皇家理工学院在科技城设立了信息学院。专业人才的快速流动和产业集聚效应吸引瑞典其他地区的电子企业纷纷迁入。上世纪90年代以来，西斯塔发展成为以无线通信为主导的全球信息通讯产业集群区。目前，科技城共有4600多家公司，65500名科研和技术人员。其中，信息通讯产业有1100多家公司，22000员工，1100名研发人员。此外，瑞典皇家理工学院信息通讯学院有6000余名学生。

3.6 瑞典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6.1 劳工法的核心内容

瑞典拥有非常完善的劳工法规体系，包括《工作环境法》、《就业保障法》、《平等机会法（男女工作平等法）》、《工资担保法》、《公共部门就业法》、《反歧视法》等等，对相关就业问题做出了详细、明确的规定，使就业政策建立在法制基础之上。

《工作环境法》旨在预防发生在工作场所的意外事故，确保员工的身心健康。雇主应对工作环境负主要责任。

《反歧视法》禁止基于性别、变性身份或表达、种族、宗教或其他信仰、残疾、性取向或年龄等因素的差别对待。工作中的歧视行为可能涉及骚扰行为或与工资设定、工作条件或晋升机会相关的不公平待遇。

于1974年生效、2016年最新修订的《就业保障法》从根本上限制了雇主自由解雇雇员的权利，为雇员的就业安全提供了较为充分的法律保障。《就业保障法》主要就雇佣双方终止劳动合同以及由此带来的相关问题做出规定。其中，法律将劳动合同分为无期限和固定期限两种，并规定了两种劳动合同适用的具体细则。

关于雇主决定终止无限期劳动合同的情况，法律做了严格的规定：雇主决定终止合同应该建立在客观原因基础之上，除非有充分的理由，任何雇员都不能被随意解雇。职员的偶尔过错、失误以至不轨行为，不能构成

解雇的充分理由。雇主在做出解雇决定时，必须发出书面的终止合同通知。根据雇员实际工作的年限，通知必须在雇佣关系结束前1-6个月发出。在终止合同通知中，雇主必须告知雇员若要使合同终止无效的所需程序，以及如何索赔由合同终止所带来的损失，并且声明雇员是否享有再次被聘用的优先权。此外，雇主有义务在雇员要求的情况下向雇员陈述终止合同通知里的条件，当雇员要求书面陈述时，雇主则必须给出书面陈述，并交至雇员本人。当雇主声明雇员在收到终止合同通知后不必继续工作或仅需在一定期限内工作时，雇员有权获得工作的报酬和其他雇佣收益，并有权要求雇主给予相应的补偿。

关于雇主决定不再续签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情况，法律规定：雇主必须在合同期满前1个月告知雇员，雇佣期限少于1个月的应在开始工作时告知雇员，季签合同的则应该在下一季开始前1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同样，通知必须明确告知雇员若想声明该合同为无限期合同或者希望申请得到有关损失补偿的所需程序，以及告知雇员是否享有再次被聘用的优先权等。

法律还规定，在雇员基本未能履行其对雇主的义务时，雇主可将其辞退，但必须出具书面辞退通知。在通知中雇主必须明确告知雇员若希望声明该辞退通知无效，或者希望申请得到有关损失补偿所需经过的程序。此外，如果雇员要求，雇主有义务向雇员陈述辞退的原因和条件，如果雇员要求书面陈述时，则雇主必须给出书面陈述。此外，法案也规定辞退通知必须在与雇员本人交流之后才能生效。

雇员下岗时有权拿到自己下岗前的工资和收益，由于工作量减少而必须精简人员时，雇主必须按照工龄长短决定裁减顺序，即“最后受雇者最先被解雇”。双方签订或停止执行协议时，需提前告知雇员所在工会，工会有权就有关问题与雇主协商。

此外，法律还规定了退休的养老金制度、终止合同通知（或辞退通知）合法性的争议处理机制、雇员索赔机制以及诉讼机制等。有关《就业保障法》的详细内容可查询网址：

www.ilo.org/dyn/natlex/natlex4.detail?p_lang=en&p_isn=10508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瑞典作为欧盟成员国一直遵循欧盟统一的劳工市场政策，而且对于外籍劳务人员的引进在某些方面比欧盟的政策更严格，这主要是考虑到瑞典行业工会的利益，也为避免引进非法劳务人员。

在引进外籍劳务人员时，瑞典一般优先考虑来自欧盟国家的劳务人员，2004年欧盟东扩后，瑞典是首批彻底向欧盟新成员国劳务人员打开大门的国家之一。

瑞典季节性劳务，如采摘蓝莓等工作，劳动强度大、不确定性高。中国商务部于2010年8月发出通知，禁止季节性劳务外派。

自2012年开始，瑞典移民局收紧了保洁、酒店服务、建筑等领域工作签证发放政策。瑞典移民局每年会发布瑞典紧缺工种名单。

【欧盟外人员招聘】自2008年12月15日开始，瑞典用工单位招聘欧盟外人员，应先向劳动就业管理局（网址：www.arbetsformedlingen.se）提出申请，表明拟聘人员在欧盟劳务市场难以找到，需聘用欧盟外人员。经批准后，向移民局申请工作签证。

非欧盟（EU）或欧洲经济区（EEA）的公民只有等相关职位信息在EURES网站（网址：Eures.europa.eu）上发布至少10天后，才有资格申请该工作。

部分职业要求从业者须拥有执照或登记注册，才能在瑞典执业。瑞典高等教育委员会（Universitets- och högskolerådet）的网站列出了所有此类职业的清单，参见网址：www.migrationsverket.se/info/165_en.html

【工作许可】非欧盟/欧洲经济区的公民在收到雇主的聘用合同后，可以联系瑞典移民局（Migrationsverket），申请工作许可。

所需最基本的文件包括：

- （1）工作许可申请书；
- （2）书面聘用合同，填写完整，并由雇主和工会组织代表签字；
- （3）有效护照；
- （4）每位同行家庭成员的相关文件副本。

工作许可的有效期最长为2年，但可以续签。

如果在过去7年里在瑞典住满4年，就可以申请永久居留许可。

详细信息参见网址：

www.migrationsverket.se/English/Private-individuals.html

外来务工人员应遵守瑞典法律法规，按时纳税。如遇到问题，可联系公共就业服务局（arbetsformedlingen），服务电话：0046-771416416。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近期，中国游客在瑞典的安全事件依然多发，中国游客财物多次遭盗抢，但瑞典警方侦破速度较慢，中国公民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外交部领事司和中国驻瑞使领馆提醒在瑞典中国公民务必提高安全意识，务必留意随身财物安全；预留个人证件复印件及照片以备不测。如遇紧急情况，请在确保人身安全的前提下，及时报警并与中国驻瑞典使领馆联系。

瑞典紧急求助电话112（中国手机可直接拨打）

非紧急报案电话11414（中国手机拨打0046-771141400）

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呼叫中心电话（24小时）：

0086-10-12308或0086-10-59913991

中国驻瑞典使馆领事保护与协助电话：0046-763383654

中国驻哥德堡总领馆领事保护与协助电话：0046-709395290

欧洲理事会2020年3月17日宣布：对欧盟以外人员前往欧盟国家的“非必要旅行”进行限制，为期30天。自3月19日起，瑞典临时关闭边境30天，瑞典公民和有居留权的人在此期间可以通过边境回到瑞典，同时货运渠道保持畅通。欧盟、EFTA成员国和英国以外国家限制入境。允许入境人员，如无必要的健康证明，须隔离14天。入境禁令对于前往瑞典的部分人群例外，包括外交官、需要国际保护的人以及在瑞典执行特定业务人员，例如保健专业人员和向瑞典运送货物的人。瑞方关闭边境的决定于4月17日到期，瑞典首相勒文再次宣布，关闭边境的期限再次延长至6月15日。

目前，瑞典疫情处于爆发期。截至2020年4月16日，瑞典新冠肺炎确诊病例达12101例，死亡1225例，重症监护527例。政府除了限制50人以上聚会、禁止探访养老院以外，对居民的日常生活未设置任何限制，因此超市、商场、车站等公共场所人员仍较为密集，且瑞典公共卫生局不建议健康民众在公共场所佩戴口罩，因此外国人在瑞典如不能居家办公，主动隔离，则日常感染新冠肺炎的概率较高。

3.7 外国企业在瑞典是否可以获得土地/林地？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瑞典的土地被视为公有的或私有的财产，有关规定可查阅《瑞典土地法规》或访问瑞典国家住房、建筑和规划委员会www.boverket.se

在瑞典城市中，相当数量的土地是公共所有。不仅如此，即使是私有土地也实现了“土地功能社会化”。因此，瑞典的城市规划和住房规划都能很顺利地制定出来，并得到贯彻执行。归纳起来，瑞典的土地政策有以下几点：

【土地功能社会化】在瑞典除了森林和耕地之外，50%的土地归国家和地方自治体所有。除了私有土地外，大部分土地的功能都实现了社会化。

所谓土地功能社会化，具体说是指土地买卖权、收益权、使用权等权利的社会化。

【土地买卖权的社会化】在瑞典，首先从土地买卖权来看，其住房用地的所有权不仅大部分是属公共所有，就是私有土地也不能自由买卖。根据1986年的法律规定，土地所在地区的自治体对其土地具有优先购买权，在公开市场上出卖土地时，自治体对该土地可以先行购买。

【对土地收益权的限制】对土地收益权，首先是通过严格征收资本利

得税加以限制。土地的资本利得税是对由土地价格上涨部分带来的盈利进行征税。对土地的另一项征税是固定资产税。

【土地使用权的限制】即使是私有土地，为了保护水域环境原则上不允许私人开发使用水域附近的土地。土地所有者为了取得自己的私有土地上建房的许可，所建的房屋必须符合城市规划的要求。在城市以外的区域，非土地所有者在私有土地上有公共通路权。瑞典不仅对自然环境优美的地区要严格限制开发，对海岸、湖边以及大的河流两岸距离水面100米，有时甚至300米以内的区域都实行禁止开发。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外资企业在瑞典获得土地与瑞典企业条件相同，土地年限根据合同规定不等。外资在瑞购买土地时，需要获得当地政府批准。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外国企业购买农业用地享受与当地企业平等待遇。法人或自然人购买土地时，根据土地性质可能需要申请许可，如购买人口稀少地区的土地需申请许可，而在该区域居住1年以上的可给予豁免。一般来说，农业和林业用地统称为农业用地。一片土地是否属于农业用地取决于税务局关于它的价值评估证书。购买农业用地后所有权无时间限制。

瑞典对外资参与农业经营无任何限制规定。外国企业和当地企业在这方面是平等的。瑞典法律规定农场最长租赁年限为25年。租赁农业用地必须有书面协议。如果租赁方是自然人，且租地用于居住目的，则租赁协议不得低于5年。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外国企业购买林地享受与当地企业平等待遇。购买林地后所有权无时间限制。

瑞典对外资参与林业经营无任何限制规定。林业管理要遵守瑞典森林保护法规。不同种类的林地有相应规定，且经营时须考虑到周围自然环境和野生动物生存状况。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瑞典对外国公司参与瑞典证券交易没有特殊规定。外国人可以自由地购买瑞典公司的股票或投票权。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3.9.1 对当地金融业投资准入的规定

瑞典不对外资所有权进行限制，允许100%外资控股权。但是依照欧盟规则和瑞典法律，并购投资需要报瑞典竞争局批准。

3.9.2 对当地金融业监管的规定

瑞典对银行的管理比较严格，主要监管机构有瑞典中央银行、瑞典金融管理局。此外，瑞典财政部和国债办公室也在保持金融稳定、维持金融体系有效性中扮演重要角色。瑞典的银行体系中，还包括瑞典投资银行、保险公司、瑞典出口信贷公司、瑞典信贷担保局等。瑞典的所有产业都是对私人资本开放的，仅对有关包括银行及保险等在内的国家战略利益的领域加以一定的投资限制。

3.10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瑞典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为环境和能源部，负责制定国家环境和气候政策。其工作主要涉及气候、生物多样性、化学品、生态圈、自然和森林保护、海洋和水环境、辐射安全以及国际环境合作等领域。环境和能源部网址环境部下设6个政府性机构，主要包括：

瑞典环境、农业科学和空间规划委员会（FORMAS），负责支持和促进环境、农业科学和空间规划领域的基础研究工作和项目。网址：www.formas.se

国家化学品监管局（KemI），主要负责防止化学和生化产品对人类和环境造成损害，保证环境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网址：www.kemi.se

瑞典核废料基金委员会，负责拨付处理核废料和其他放射性废料的资金。

瑞典环境保护局，负责国内、欧盟内和国际环保工作的协调和促进工作。网址：www.naturvardsverket.se/en

瑞典气象和水文研究所（SMHI），是环境与能源部下属的一个专家机构。通过在气象、水文、海洋学和气候学方面的专家团队，为国家公共福利、为提升社会安全性和可持续性做出贡献，为政府规划和决策提供依据。网址：www.smhi.se/en

瑞典辐射安全局，受瑞典环境和能源部领导，主要负责核安全、辐射保护和核不扩散领域的工作，防止人类和环境受到辐射损害。网址：www.stralsakerhetsmyndigheten.se

瑞典各级政府的环保机构也十分完备，所有省级政府和地方政府都有

专门的环保工作部门。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1999年，瑞典将历年制定的15个不同领域的环保法律进行了合并、修改和补充，统一为综合性的《瑞典环境法典》(The Swedish Environmental Code)。该法典共有33章，约500个条文，明确了基本的环境规则，更详细的规定和条文以政府制定的条例方式发布。有关网址：

www.government.se/legal-documents/2000/08/ds-200061/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瑞典环境法典》主要包括《森林法》、《动物福利法》、《水土管理法》、《植物保护法》、《辐射防护法》等。鉴于之前的环境立法对环境犯罪的惩罚风险很低，法律的执行情况不佳，因此，《环境法》以环境制裁费用的形式对违法行为进行惩罚。这些指控是由环境监察部门在确定侵权行为时直接提出的。具体内容可查询政府网站。

有关规定可参阅以下网址：

www.naturvardsverket.se/978-91-620-6790-8

关于瑞典的环境质量标准，主要涉及以下法律法规：《空气质量法令》(SFS 2010:477)、《环境噪音标准法令》(SFS 2004:675)和《地表水分类和质量标准法令》(HVMFS 2013:19)。如《空气质量法令》对诸如二氧化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铅、特殊颗粒物(PM10和PM2.5)、苯、一氧化碳、臭氧、砷、镉镍等设定了数值标准。其中，大多数标准是必须遵守的，少部分标准是目标值。该法令具体网址如下：

www.naturvardsverket.se/Stod-i-miljoarbetet/Rattsinformation/Fore-skrifter-allmanna-rad/

根据《环境罚款法令》(SFS2012:259)，如果违反了瑞典环境法典关于物种保护、野生动物保护区和农业环境、基因工程、化工与生物技术、植物保护产品和杀虫剂、温室气体和破坏臭氧层、汽油及易燃液体、废物等规定，将遭致罚款。该法令详细说明了违反与环境保护相关法令的各种具体情况及处罚标准。该法令具体网址如下：

www.riksdagen.se/sv/Dokument-Lagar/Lagar/Svenskforfattningssamling/_sfs-2012-259/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依据《瑞典环境法典》，不管是新项目或是正在执行的项目发生变更，如不做环境影响评估，该项目就不能获得许可或执照。符合以下条件的项目都必须进行环境评估：一是建设或运营不同种类的工厂，及其他项目或

将对环境造成潜在影响的活动；二是向陆地、地上水体或地下水排放污水的行为；三是活动存续期间产生的需要处置的固体废物或将对环境产生破坏的行为；四是对于上述已经通过环评的在运营项目，如果在运营期间，对于生产活动、处理工艺或参数进行改造升级，仍需进行二次环评。某些不需要获得许可的项目，如海岸防护，政府也可能需要执行单位提交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目的是描述或确认该项目对人类、动物、植物、土壤、水、空气、气候、景观、文化环境、土地和水资源管理直接或间接影响。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内容】包括：（1）关于项目位置、设计方案、工程范围等信息的说明；（2）关于为避免、减少或弥补负面影响的而采取措施的说明；（3）对人类、环境、土地和水资源管理评估所需信息；（4）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备选项目地址或设计方案等。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由申请人准备，相关费用由申请人承担。在准备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最初阶段，申请人必须与主管机构及该项目可能影响的任何人进行磋商。主管机构决定该项目是否会对环境产生重大影响。如果会对环境产生重大影响，申请人需完成更复杂的程序和提交更具体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根据瑞典有关规定，工程项目建设应提交项目对环境影响的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作为项目计划的一部分，需获得当地政府批准。根据项目规模和影响不同，政府审批层级、程序和时间也相应不同。一些专业公司可以承担报告编写工作。

3.11 瑞典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以瑞典为代表的北欧诸国历来被评为世界上最廉洁的国家，鲜有贿赂和腐败现象。瑞典的反腐败法律体系完备缜密，为瑞典有效防止腐败提供了法律保障。从二十世纪初开始，瑞典就按照预防与惩治相结合的原则，陆续制定了一系列反腐败法律，包括《行政法》、《反行贿受贿法》、《审计法》等，对政府部门和公务员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做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在瑞典，因受历史和文化的影 响，腐败行为被认为是一件非常羞耻的事，与偷盗行为没有什么区别，而且犯罪手段更为狡诈可恶，为世人所不齿。因此，很少有人幻想通过贪污受贿来发财。

瑞典在世界上首创了专门的监察官制度，监察专员独立于政府，可以在不受外界干扰的情况下依法独立行动。司法独立是瑞典反腐败、反商业贿赂的成功之道。瑞典还是世界上第一个执行政务公开的国家，任何一位瑞典公民都有权查阅任何一个政府部门的文件（涉及国家安全的除外），还可查阅任何官员的财产与纳税情况。此外，财产申报与公开制度也是瑞

典首创，对防范商业贿赂起很大作用。为减少寻租机会，瑞典十分盛行招标投标制度。而且瑞典很早就实行了政企分开，经济资源的配置充分市场化，所有流程透明，杜绝暗箱操作，从根源上切断商业贿赂的可能。此外，充分发挥媒体和民众的监督作用。瑞典许多商业贿赂案件的曝光源自传媒，正是这种全民监督的舆论和监督环境，阻止了腐败行为的发生。

瑞典目前无专门治理商业贿赂的机构，与其他腐败案件一样，由国家反腐败办、国家经济犯罪署、检察机关等司法部门处理，适用《刑法》有关贿赂的规定。《刑法》条款规定：对向雇员提供、给予或承诺给予贿赂或其他非正当报酬，以获取官方利益的人，判贿赂罪。一般贿赂根据法律规定处以罚款或最多两年的监禁。如果犯罪额较大，可处以最多6年的监禁。

瑞典政党以自愿组织形式实施内部自制，在资金来源方面由国家财政予以保障，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瑞典政治体系中各政党的资金来源严重依赖于公共补贴，据统计，每位选民每年对政党和政治的支出水平为146瑞典克朗(合17多美元)，在各民主国家中人均支出最高。公共补贴是瑞典政党资金的主要来源。在国家一级，它们提供了主要政党年收入的80%至90%。此外，各政党还以向党员收取党费的形式筹集资金。因此，瑞典法律虽未对外企参与本国政党、政治予以限制，但外企借以政治献金等形式影响政治的可能性不高。

实例一：马尔默市一名官员仅仅是应好友邀请去南非度假，期间住在了好友的别墅内，回国后被控涉嫌收受商业贿赂，而且，检方并没有实质性的证据，然而检察官认为他的南非之旅有导致权钱交易的可能性，单凭这一点，即可提起公诉。

实例二：1995年，年仅38岁的副首相萨林仅仅因为暂时使用了公务信用卡购买个人衣物，被媒体曝光而被迫辞职。

实例三：2016年，一名瑞典国家审计员（审计长）因被新闻媒体曝光其利用职务之便帮助朋友进入国家审计署工作而被迫辞职。另两位与此事件有牵连的国家审计员（审计长）被反腐败组织的瑞典分会要求辞职。

透明与公开是瑞典政治领域的重要原则，集中起来有三种表现。一是制定规范的政党筹款制度，个人向候选人捐款有明确限额并向社会公开；二是把政务官与事务官分开，占职位少数的政务官通过选举由党派轮流充任，占职位多数的政府官员由考试录用，不受政务官更迭的影响；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早在1766年，瑞典议会就确立了政务公开的原则。据此原则，任何一位瑞典公民都有权查阅任何一个政府部门的文件（涉及国家安全的除外）；公民还有权查阅任何公务人员乃至国家元首的财产与纳税情况。如果有人想知晓某一官员的收入和纳税信息，可以到国家税务署申请查询；如果他怀疑某一名官员公款私用或挥霍公共资金，就可以向有关机关

或媒体举报，随后，就会有检察官跟进调查。

3.12 瑞典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2.1 许可制度

业主聘用专业项目管理公司进行工程质量、进度和预算管理。工程验收方面，不同的项目做法有所不同。如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公司负责提供验收报告，而房建项目验收则由地方政府派遣的质量经理出具报告。

据瑞典交通署介绍，外国承包工程企业可在欧盟内设立公司，以欧盟地区公司的身份参与投标，或与欧盟内企业联合投标。

有关招投标信息参见：ted.europa.eu/TED/main/HomePage.do

无论是外国自然人、外国公司或是在瑞典的外资企业都可以在瑞典当地承揽工程承包项目。但外国自然人和外国公司都需要到瑞典税务局做税务登记才能从事经营活动。除此之外，项目本身的发标方也可能要求参与投标的个人或企业达到一定的资质，并且满足瑞典建筑施工监理的基本要求。

3.12.2 招标方式

瑞典项目承包招标是对所有承包商公开的，但是需要明确是项目总承包、建筑总承包，还是分包性质。根据不同的项目，都有不同明确的要求和需要注意的事项，最重要的是要知道承包是属于上述哪类。瑞典承包工程合同条款使用瑞典规范ABK96。

瑞典政府工程的招投标需遵循《公共采购法》、《水、能源、交通和邮政服务采购法》以及《国防安全采购法》的相关规定。

3.13 瑞典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3.1 中国与瑞典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1982年，中、瑞两国签订了政府间投资保护协定，保障双方投资者的市场准入和合法权益。2004年，双方又签署了关于互相保护双边投资协议的补充协定。

3.13.2 中国与瑞典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1986年中国和瑞典签署了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并于2000年进行了修订。根据协定，如果中国公司设立一个瑞典控股公司，将有利于其在欧洲甚至全世界开展业务。根据其规定的股息和资本收益征税流程的运作方

式，可以达到最佳的实际纳税效果。如果符合所规定的标准，在瑞典已经纳税的中资公司可以按规定在中国获得抵免。

3.13.3 中国与瑞典签署的其他协议

表3-2：中瑞之间签署的其他经贸协议

| 协议名称 | 签署时间 |
|--|-------|
| 中瑞政府间贸易协定 | 1957年 |
| 中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关于工业和科技合作协定 | 1978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贸易协定 | 1979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贸易协定 | 1982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关于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 1986年 |
| 中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谅解备忘录 | 1993年 |
| 中国外经贸部与瑞典国际开发署关于优惠信贷的谅解备忘录 | 1996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瑞典王国政府关于互相保护双边投资协议的补充协定 | 2004年 |
| 中国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与瑞典私营企业联合会关于中小企业合作的备忘录 | 2006年 |
| 中瑞经济、工业和技术合作协定 | 2006年 |
| 中国商务部与瑞典外交部关于企业社会责任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07年 |
| 中国国家环保总局与瑞典环境部关于环境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07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瑞典王国环境部和外交部关于环境与能源技术合作框架协议 | 2008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和瑞典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的合作协议 | 2008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瑞典环境部关于可持续城市发展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08年 |
| 中国商务部与瑞典外交部成立中瑞企业社会责任合作工作组谅解备忘录 | 2009年 |
| 中国商务部和瑞典外交部关于企业社会责任合作中长期规划 | 2010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与瑞典王国企业、能源和交通部中小企业合作备忘录 | 2010年 |
| 中国商务部与瑞典外交部关于在中瑞经贸联委会项下成立经贸领域节能环保工作组的谅解备忘录 | 2012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瑞典王国政府关于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加强战略合作的框架文件 | 2012年 |

| | |
|---|-------|
| 中国商务部与瑞典外交部关于继续开展企业社会责任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15年 |
| 中国国家能源局与瑞典环境和能源部关于能源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17年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国际合作司与瑞典王国国家创新署关于中瑞科技创新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 2017年 |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中国外交部，中国驻瑞典使馆

3.14 瑞典对文化领域投资有何规定？

3.14.1 当地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瑞典对文化产业没有进行明确的官方界定。知识基金会(KK-stiftelsen)提出了最常用的文化产业概念，包括建筑、电脑和电视游戏、设计、电影、摄影、艺术、文学、媒体、市场传播、时尚、音乐、美食、风景艺术、旅游和经验基础学习。

3.14.2 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的规定和限制

和其他北欧国家一样，瑞典政府没有针对文化产业制定具体规定和限制政策。然而，长期以来，政府都出台鼓励性政策，支持书籍、艺术期刊、音乐和电影等领域的高质量发展。这些支持政策在瑞典的文化产业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例如：

政府对文学发展给与支持，包括出版书刊、图书馆购书补贴和促进阅读等，国家还对电影制作、推广和发行进行补贴。2002年，图书的增值税税率从25%降至6%。主要是降低图书价格，促进阅读。

与中央政府相比，地方政府更加重视区域内的文化和创意产业发展，瑞典部分城市将文化作为振兴当地经济的重要手段，着力将本地区打造成为一个更具吸引力的居住或投资地。这种努力往往以文化规划的概念为指导，着重挖掘当地文化资源。其中，马尔默市和南斯莫兰区政府最具有代表性。

总的来说，瑞典对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是开放的，而且如果投资领域或项目符合政府鼓励的发展方向，还可以与瑞典企业享有同等的政策优惠。

3.14.3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1983年，中国文化部和瑞典学会签署了《文化合作与交流会谈纪要》。1992年两国就文化交流项目进行换文，1998年双方签署了新的文化交流计划。2001年，双方签署新的文化交流意向书。自50年代以来，瑞方访华的主要有：政府文化代表团（1953年）、瑞皇家歌剧院芭蕾舞团（1960

年，周恩来总理和陈毅副总理出席其首场演出并接见该团）、瑞文化界友好人士访华团（1974年）、瑞民间歌舞团（1982年）、瑞典沉船展览（1992年）、洛克塞特演唱组（1995年）、哥德堡交响乐团、ABBA演唱组和上海瑞典周（1999年）、瑞著名钢琴歌手罗伯特·威尔斯（2000年）、斯德哥尔摩皇家弦乐团（2001年11月）、瑞典电影周（2002年3月）和北欧青年交响乐团（2002年7月）等。中国在瑞典举办的文化活动主要有京剧、杂技、民乐、武术、民间艺术表演和电影周、文物展、画展、图片展等，其中影响较大的有：中国出土文物展览（1975年）、天津杂技团（1975年，帕尔梅首相观看演出）、西藏歌舞团（1978年）、中国恐龙展（1989年）、中国节（1995年，西尔维亚王后出席开幕式）、瑞典上海周（2000年）、中国湖南花鼓戏团（2001年10月）、中国少数民族歌舞团（2002年12月）和中国电影周（2003年3月）、中国现代艺术展（2003年10月）、《汉字展—从甲骨文到计算机》（2003-2004年）、中国京剧团（2004年9月）等活动。此外，中国乒乓球、速滑、田径等各类运动队也多次访瑞。2006年，瑞典“哥德堡号”仿古船复航中国并举办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2010年两国签署《文化合作谅解备忘录》。2012年，两国以互换照会形式确认在瑞典设立中国文化中心。2015年，瑞典国家交响乐团来华巡演。2016年，中国文化中心在瑞典斯德哥尔摩落成。我已连续多年在瑞举办“欢乐春节”活动。此外，中国乒乓球、速滑、田径等各类运动队也多次访瑞。

3.15 瑞典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瑞典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著作权法》、《著作权条例》、《专利法》、《商标法》和《设计法》，主要对著作权、专利、商标和外观设计权利提供法律保护。瑞典保护知识产权一方面着力完善国内法律体系，同时非常注重国际化，作为成员国加入了国际上大部分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公约和条约。其中包括《巴黎公约》（斯德哥尔摩法案），《伯尔尼公约》，《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欧洲专利公约》，《专利合作条约》，WTO/TRIPs协议以及《马德里协定》。此外，作为欧盟的成员国之—，瑞典还施行了欧共体在知识产权方面的各项规定。

专利的法律框架如下：

瑞典国内的专利批准与实行的依据是《专利法》（1967：837），《专利手续法令》（1967：838）以及《专利局条例》（瑞典专利注册局FS2007：4）中的实施细则。最新修订的《审查指南》（RL）于2011年7月1日生效。若对专利局的审查结果存有异议，可上诉至专利权上诉法院（PBR）。最高行政法院有权修改专利权上诉法院的判定结果。斯德哥尔摩第五区的地

区法院能够受理侵权类案件以及专利申报和专利授予后的有效性程序。与同一项专利相关的有效性程序与侵权诉讼通常被合并处理。若地区法庭的判决结果对某一方不利，该方在获得上诉许可后，可上诉至斯维尼亚上诉法院及最高院。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知识产权的特许权授予】在瑞典进行生产和销售时可能会涉及签订知识产权的许可协议。欧盟法律中几乎没有针对许可协议的法律规定，但共同体竞争法（即欧盟条约第81条和第82条）对许可协议具有很大影响。根据该条款，凡是将限制竞争作为目标或结果的协议都是禁止的，而且，协议中的限制性条款将自动无效。在协议一方提出申请后，欧盟委员会可在某些条件下，宣布不予适用欧盟条约第81条。为了方便授予此类豁免，委员会采纳了不少集体豁免的规定，其中包括为某些技术转让协议类别提供的豁免。

（1）许可协议所包含的权利。许可协议必须明确其所包括的权利。专利许可仅披露技术问题的解决方法，并不披露经济上最有效的解决方法。

（2）技术转让。许可协议必须规定技术转让的实际做法。专利一般都列为许可协议的附件，但被许可转让的专有技术唯有得到妥善的书面记录，才能适用集体豁免。

（3）转让与转授许可。在许多司法辖区，被许可人未经许可人同意不得擅自转让许可。如果被许可人希望拥有转让和转授许可的权利，通常必须在协议中对此做出明确规定。

（4）使用分包商的权利。在法律上，转授许可持有人和分包商有很大区别。在大部分司法管辖区，被许可人有权在协议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况下使用分包商。依据瑞典法律标准，只要没有发生知识产权的实际转移，这种做法便是允许的。

（5）使用领域条款。在有些情况下，被许可人没有必要在所有可能的技术领域内使用被许可技术，在这种情况下，许可人可以对被许可人利用许可技术的领域做出限制。

（6）地域范围。在许可协议中必须订明条款，对许可所覆盖的地理范围做出规定。地域范围可限于若干国家、某一特定国家或某一国家的特定区域，并且必须避免模糊的表述，例如“西欧国家”。

许可领域也可以涵盖全世界。但是，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并非在世界所有国家都得到保护，因此，全球性许可在有些国家是没有法律效力的。如果许可协议没有规定地域范围条款，必须通过对协议的解释来确定许可的地域范围。

【专利法和商标保护】

(1) 瑞典《专利法》的等同原则

瑞典法院在对专利侵权案件的审理中，运用等同原则，即在专利侵权诉讼中，法院对于涉嫌侵权的某项设计，经与已获专利的发明相比较，发现虽然该设计的技术特征表面上与已获专利的发明技术特征不相同，但其实质上是该设计人以所属技术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公知的实质上相同的方式和技术手段，替换专利独立要求部分的必要技术特征，产生实质上与专利技术相同的功能和效果，这时法院视该设计并未脱离专利权的保护范围并认定该设计对已获专利的发明构成侵权。

(2) 瑞典《商标法》

根据瑞典《商标法》，商标所有人的权利主要集中在商标所有人能否制止将具有混淆性、近似的商标用在与其同类的商品和服务上。

瑞典法院认为，商誉价值建立在与商标相关的专有上，并在以市场渗透为目标的营销活动和行动中产生投资效应，因此，保护商誉价值与保护投资息息相关。瑞典《商标法》第6条第2段规定，新商标不得对老商标的显著特征进行不公平利用，或利用后会对老商标的显著特征或声誉造成危害。

3.16 在瑞典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当地投资合作发生纠纷的解决途径】如在瑞典投资合作发生纠纷，解决途径主要包括当事人协商、第三方仲裁和司法诉讼3种方式。

瑞典是《关于解决国家与其他国家国民之间投资争端公约》（简称《华盛顿公约》）和《联合国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简称《纽约公约》）的签字国，这将保障投资纠纷的解决和仲裁结果的执行。

(1) 法院

①一般法院（地区法院，上诉法院和最高法院），管辖有关私法和刑法纠纷；

②行政法院，管辖公法方面的争议，包括税收；

③特别法院，管辖特殊法律领域的纠纷，例如劳动冲突、市场立法和专利案件。

在民事诉讼中，败诉方通常承担胜诉方的诉讼费用。瑞典是洛迦诺和布鲁塞尔公约的成员，自2002年3月1日起布鲁塞尔条例在瑞典直接适用。

(2) 仲裁

仲裁机构在瑞典历史悠久。瑞典法院在其监管职能中持赞成仲裁的态度。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是瑞典最重要的常设仲裁机构，在国际商事仲裁中享有较高的声誉，可以受理世界上任何国家当事人所提交的商事

争议。

瑞典仲裁法律的主要渊源是1999年的《仲裁法》。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且不得上诉。但是仲裁裁决可因程序不当或因公共秩序保留而不予执行。

一般而言，外国仲裁裁决，无论其在哪个国家做出，均可在瑞典予以执行。

【解决纠纷适用哪国法律】瑞典要求双边协议（例如投资协定）融合进国内法或者直接包括在国内法内。按照国际公法原则，瑞典签署的国际投资条约直接对瑞典具有约束力。对国际条约，瑞典不将其融入瑞典国内法，但是对条约中规定的事项视同为瑞典国内法的规定。

瑞典是欧盟成员国，欧盟法律体系作为一个整体对瑞典具有约束力，欧盟成员国之间缔结的条约和协议以及欧盟与其他第三方国家或国际组织之间缔结的条约和协议同样适用于瑞典。根据欧盟规定，任何可能影响成员国之间贸易的举措都是被禁止的，但可以通过地方政府给予补贴、贷款等方式向生活水平低、失业率高的落后地区采取援助性政策。

一般而言，如发生投资合作纠纷，应适用投资所在国、公司注册登记国、合同履行地法律。如发生贸易纠纷，可选择合同签署地、合同履行地或当事人所在地提起诉讼。

【可否要求国际仲裁】仲裁依当事人约定或同意提起。当事人可在合同中或纠纷发生后协商是否提起仲裁，仲裁可以异地进行。

【案例1】刘女士对投资瑞典产生兴趣，经中间人介绍，投资目标锁定在一家拥有国际先进新材料技术的瑞典公司，瑞典公司希望获得融资，以便在中国投资建厂。通过一位在瑞典的华人中间人介绍和联络，刘女士和其他几位中国投资人一起向该瑞典公司注入资金，而投资后，中国股东并没有收到该瑞典公司的任何财务和经营信息。由于语言交流方面的障碍，刘女士对该公司及整个投资过程的了解和沟通均通过在瑞典的华人中间人进行，其本人没有获得该瑞典公司的第一手资料和信息。由于原投资协议中规定的该瑞典公司在资金到位一年内到中国建厂没有按时启动，基于对投资进展的怀疑，刘女士再次委托中间人与瑞典公司谈判要求退股，然而谈判之后，刘女士被告知，瑞典公司不同意退股只同意换股，换股后刘女士的股份比例将大幅度地被稀释。刘女士不同意该股权置换方案。双方发生纠纷并提起诉讼，通过法律程序寻求解决方案。

【案例2】中国国内一家从事新能源项目的国企有意到瑞典投资新能源项目，找到项目后对项目及项目的开发商进行了尽职调查，并与项目的开发商签订了意向书。但是，该国企的国内上市计划出于种种原因一拖再拖，管理层不希望在公司上市之前披露瑞典项目影响上市进程，因此瑞典的收购项目一直无法开展。投资双方发生纠纷，最终双方通过协商达成解

决方案，中方通过向瑞典方提供设备融资等方式继续支持瑞典方，避免了争议。

【案例点评】

(1) 加强对投资目标的了解，避免投资盲目性，必要时通过专业机构对所投资的公司进行背景调查。直接与投资对象联系洽谈，避免通过第三方联系产生的信息不对称。

(2) 加强对所投资国的文化、经营和法律环境的了解。跨国投资不可避免的面临语言、文化方面的沟通障碍，对投资法律环境的不了解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投资纠纷的发生，因此投资前对投资国的法律、经营及签证政策进行深入考察十分重要。

(3) 慎重做好投资计划安排，减少随意性。进行海外投资前应谨慎评估海外投资对企业在国内经营发展的影响，制定国内外整体发展规划，避免因企业自身战略调整与投资方发生不必要的纠纷。

(4) 遇到纠纷，应咨询专业法律的顾问，协商无法解决时，通过司法渠道维护自身利益。有些时候，在投资前也应视情况咨询熟悉投资国法律体系的专业顾问，合理规避可能产生的投资风险。

4. 在瑞典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瑞典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瑞典是一个经济高度外向型国家，支持自由贸易和市场经济。总体来看，瑞典对外资企业持欢迎态度，外资企业在瑞典设立企业和经营实体的程序简单，透明高效，而且设立专门的贸促机构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Business Sweden）为外资企业服务。在瑞典开展业务的外国公司可以依法设立多种形式的经营实体，例如子公司（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Filial）或代表处。最常见的公司形式（包括对外国投资者而言）是有限责任公司（Aktiebolag）。子公司属于法人实体，最低股本要求为5万瑞典克朗。分公司对注册资本无要求，但总部位于外国的公司只能在瑞典设立一家分公司。分公司和代表处均非法人实体。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无论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还是分公司，都必须在瑞典公司注册局（Swedish Company Registration Office, Bolagsverket）和瑞典税务局（Skatteverket）进行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必须设立董事会和常务董事，分公司则需配备董事总经理，且对上述人员有在瑞典居住的规定。在瑞典设立子公司或分公司的外国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应向瑞典金融监管局（Finansinspektionen）申请授权或登记注册。负责企业注册的政府机构是瑞典公司注册局，相关详细信息可查询 www.bolagsverket.se/in_english/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在瑞典建立有限责任公司（大多数外国投资者选择的公司形式）非常简便。申请通常在律师的帮助下起草，并在瑞典公司注册局登记备案。瑞典公司注册局收到申请后，一般一周会做出答复。然后到税务局进行登记，申请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纳税资格，如果需要雇佣员工，可一并在税务局登记为雇主企业。另外一个选择是从律师事务所或者专业咨询公司购得已正式组建并注册登记的公司。一般来说，除保险业、银行业以及金融服务等特定领域外，在瑞典创办企业不要求办理营业许可证，但已获得其他欧盟国家批准的投资者可能因对此类许可证的双向认可协定而直接获得认可。瑞典单方面应用非歧视原则，并遵守与欧盟、WTO等签订的国际协议，这意味着外国投资者可享受与瑞典本国投资商相同的待遇。

瑞典公司注册局网址：www.bolagsverket.se/en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有关瑞典工程项目信息可从相关网站 www.opic.com 或 ted.europa.eu/TED/main/HomePage.do 获取。

4.2.2 招标投标

除了政府采购项目需要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以外，私人项目的承揽相对灵活，一般招标和议标均可。工程招标和投标的一般方式是开发商也就是发包商向满足一定资质的承包商询价，承包商根据项目情况进行测算提交投标书，开发商经过综合评定，从中选定承包商并签订合同。

4.2.3 政府采购

瑞典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包含法律、条例及公告等形式，主要内容均依照欧盟公共采购指令、决定及欧盟公共采购法制定。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公共采购法》、《水、能源、交通和邮政服务采购法》、《国防和安全采购法》等。

根据《公共采购法》第一章第9条，政府采购五大基本原则分别是非歧视原则、平等待遇原则、透明原则、适当原则和互认原则。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采购商品和服务。

公共采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1）采购主体确认需求，分析和计划如何才能满足需求，计算采购额，根据采购额及采购门槛标准确定适用的采购规则，制作招标文件；（2）发布采购通知；（3）遴选供应商；（4）通知部分供应商通过资格预审；（5）评估投标情况；（6）开标并公告中标结果；（7）签署采购合同。

具体规定和要求参见《公共采购法》网址：

www.konkurrensverket.se/globalassets/english/publications-and-decisions/swedish-public-procurement-act.pdf

【私人项目】私人项目根据情况而定，一般招标和议标均可。

4.2.4 许可手续

投标手续可通过指定的网站在线完成。查询网址：www.opic.com/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如果外国出口商要使自己的商标和专利在瑞典市场得到保护，必须向瑞典专利注册局申请取得专利和商标的注册证。但是，瑞典专利局不直接接受外国人的注册申请，非瑞典居民须委托一家瑞典专利商标注册代理办理有关事宜。瑞典共有这类代理机构200余家，申请人可与瑞典专利注册局联系，请其推荐合适的代理人。申请人和代理人签订一份标准协议后，一切具体手续均由代理人代为办理。

瑞典是欧盟成员国，如果在欧盟某成员国的商标和专利注册机构注册后，再提交一份专利或商标的瑞典文本，即可在瑞典自动得到保护。瑞典专利注册局也是北欧国家在这方面的龙头机构，在瑞典专利注册局注册的专利和商标，同样在丹麦、挪威、芬兰和冰岛自动得到保护。

4.3.1 申请专利

专利申请书应包括发明说明书，必要时须附图样，以及要求专利保护（专利权项）的明确说明。申请书还应包括说明书和权项的摘要。摘要仅可用作技术情报，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申请书应写清发明人的名字。如果专利是由非发明人申请的，申请人应证明对该项发明具有所有权。

申请人应交付规定的申请费。如果申请人希望申请瑞典国际专利，应在自国际申请日起20个月内，要求优先权的，自优先权日期起20个月内，向专利主管机构递交国际专利申请的副本，在瑞典政府要求时提供国际专利申请的瑞典文译本，并交付规定的申请费。

4.3.2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申请应提交至位于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的专利和注册局。

【申请所需文件】（1）商标注册申请书，申请书要注明申请人的姓名。如果申请人是企业，要写明企业的名称。此外，要写明申请注册的商标，并列出具体的指定商或服务及有关的类别；（2）经签名的委托书（国外注册人必须有在瑞典当地的代理人。如果当地的代理消亡或死亡，注册商标有可能被注销）；（3）商标图样15张，规格为8cmX8cm。如系彩色商标，要另外再交10张彩色图样；（4）如果请求优先权，须按照审查员的要求，提供第一次申请注册的申请书复印件。

4.4 企业在瑞典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瑞典有高效税收结构。瑞典自2013年起将公司税从26.3%降至22%，又自2019年1月1日起降为21.4%，并将在2021年降为20.6%。因为公司可以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进行抵免，因此实际税率会更低。

4.4.1 报税时间

瑞典每年报税在春季，5月的第一个星期一结束。

4.4.2 报税渠道

税务局会将纳税人一年以来的税务情况以表格形式寄给本人，如无异议，签字后寄回税务局，也可在线回复。

4.4.3 报税手续

在瑞典外国公司纳税首先需进行税务登记，获得唯一的纳税号。外国公司法定代表人有瑞典人口号的，可直接在线申请（网址：verksam.se）。其他外国公司可将申请通过邮件提交瑞典税务局国际税收办公室。

公司纳税实行预缴制。税务机关根据公司提交的初步纳税申报核定下一年度公司纳税预缴额。在该纳税年度结束前，公司提交该年度纳税返还申请和实际收入证明，税务机关据此核定该年度公司最终纳税额，并根据最终纳税额与预缴额的差额实行多退少补。外国公司短期在瑞典开展经营活动，还可根据意愿申请F-tax证书。

上述纳税具体信息可查询瑞典税务局网站：www.skatteverket.se

4.4.4 报税资料

具体请查询瑞典税务局网站：www.skatteverket.se

4.5 赴瑞典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外国居民可以向原籍国或居住国的瑞典使领馆申请工作签证，瑞典大使馆或领事馆会将申请提交给瑞典移民局。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工作许可制度针对非EU和EEA公民。一般来说，只有瑞典劳动力短缺行业或实行国家交换计划的行业才会获得工作许可。被瑞典公司雇用的来自非欧盟国家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专家一般都能获得工作和居留许可。

希望在瑞典工作的外国居民应在获准进入瑞典前获得工作许可，也就是说申请人必须获得在瑞典工作的书面邀请。

4.5.3 申请程序

【短期访问签证】非欧盟居民需要申请申根签证才能进入瑞典。申请人可以在所在国瑞典大使馆或领事馆申请签证，也可以向任何申根成员国的大使馆申请。申请人必须证明访问的临时性质，并有能力支付在瑞典逗

留期间的一切支出，或受到瑞典公司或组织的邀请，并有能力出具机票或返程资金证明。

【居留许可】在瑞典逗留3个月以上的非欧盟居民必须获得居留许可。可向所在国的瑞典大使馆或领事馆申请。瑞典移民局（网址 www.migrationsverket.se/English）会考虑和裁定是否授予居留许可，获得居留许可的外国公民可以享受与瑞典公民同等的社会和福利待遇，且必须遵守瑞典法律纳税。

跨国公司聘请的专家需要在短期内往返瑞典工作的，可以不必申请工作许可。享有此项特权的专家在瑞典的总逗留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如果单次逗留时间超过3个月，则需要申请居留许可，而且必须在入境前获得。部分国家的居民必须持有签证方可进入瑞典。

【工作许可】申请工作许可可以直接在瑞典移民局网站上在线申请，也可以通过申请人原籍或居住地的瑞典驻外使领馆申请。非EU和EEA公民申请工作许可需要书面雇佣合同证明（格式见移民局网站）。工作许可一般首次有效期为2年，超过2年需重新申请。

4.5.4 提供资料

如要申请在瑞典工作，可查询瑞典移民局网站：www.migrationsverket.se/info/start_en.html，建议在线申请，可较快获得答复。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

地址：Lidovägen 8, 115 25 Stockholm, Sweden

电话：0046-8-57936436

传真：0046-8-57936450

网址：se.mofcom.gov.cn

中国驻哥德堡总领馆领事侨务处

地址：Grönsakstorget 3, 40426, Gothenburg

电话：0046-31-842376

传真：0046-31-842341

网址：gothenburg.mofcom.gov.cn

4.6.2 瑞典中资企业协会

瑞典中国商会

地址：Arenavägen 41, 121 77 Johanneshov, stockholm

电话：0046-700100214

邮箱：info@khis.se

网址：www.khis.se

瑞典华人总会

地址：Klara stra Kyrkogatan 2C, 111 52 Stockholm

电话：0046 73 3863030

电邮：info@kineser.se

网址：www.kineser.se

瑞典华人工商联合会

地址：Flemingsgatan 2, SE-112 26 Stockholm

电邮：info@chineseic.se

网址：www.chineseic.com

瑞典华人联合会

地址：Bellmansgatan 15 NB, 11847 Stockholm

电邮：info@huaren.se

网址：huaren.se/home

4.6.3 瑞典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三里屯东直门外大街3号

电话：010-65329790

传真：010-65325008

网址：www.swedenabroad.com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226273、6451504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4.6.5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2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电话：010-85320733、85320776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南里甲2号

电话：010-65280465、56765617

网址：www.china-ofdi.org

4.6.7 瑞典投资促进机构

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Business Sweden-the Swedish Trade & Invest Council）

地址：Klarabergsviaduken70B6, SE-10121, Stockholm

电话：0046-8-4027800

传真：0046-8-4027878

网址：www.business-sweden.se

瑞中贸易委员会（Sweden China Trade Council）

地址：Näringslivets Hus, Storgatan 19, 114 51 Stockholm

网址：<https://sctc.se/>

电话：0046-8-22 68 88

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中国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283号香港广场南座2102室

邮编：200021

电话：021-63906598

网址：www.business-sweden.se/china

瑞典维格律师事务所

地址：SMALANDSGATAN 20, Stockholm

网址：www.vinge.se

马格努松律师事务所

地址：Sweden Hamngatan 15, Stockholm

网址：www.magnussonlaw.com

5. 中国企业到瑞典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近年来,政治稳定、经济良好、技术先进、设施精良的瑞典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外资企业进驻。然而在进入瑞典市场时,中国企业仍需要注意一些容易出现的问题。

5.1 投资方面

(1) 结合当地风俗和投资环境,中国投资者应该注意的问题

瑞典地处北欧,全国人口只有1023万左右。当地民主和平等观念很强,表现单纯友好。由于长期的高福利社会制度和较高的文化教育程度,当地人给人宽容和高素质的感觉。中国投资者到瑞典投资应该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互相尊重不卑不亢。既不强势地认为有钱就有决定权,也不要对瑞典合作方过分让步和信任。

第二,尽量使用专业的顾问,如专业的审计、会计、律师。如果有实力,用专业的投资顾问。这样既能避免风险也能让合作方体会到认真、专业的态度。

第三,理解当地从政府到民间的平等观念。对于外国投资,当地没有特别的优惠政策,也没有歧视。最重要的是按照当地法律法规行事。

第四,诚信优先,透明坦率。

第五,尊重当地的企业文化、人文习惯。

第六,注意当地投资限制。瑞典欢迎外国投资。铁路、邮政、电信、广播、酒精制品的制作与贩卖、香烟的制造与贩卖多属国有经营。外资不得拥有瑞典银行的股份,但外资可以在瑞典开设银行的分行,受瑞典银监会管理,但设银行代表处无限制。金属、矿产、油气资源的勘探由政府管理。外资对农业、林业的兼并和经营受相关规定制约。此外,众多行业都要求投资企业办理行业准入,建议提前做好前期准备。外资购买和接管现有瑞典企业,必须遵守《外国接管瑞典企业法》的规定,即当外资比例达到10%、40%、50%等几个等级之前,必须咨询工会,以获得雇员的同意,保证《共同决定法》的实施。如雇员不同意,则会要求工业部介入,在董事会中增加1名国家代表。除上述限制和批准手续外,外国人在瑞典的投资、经营活动与瑞典人享有同样的自由权。

(2) 外国投资者的义务、权益保障、合作期限等应注意的问题

收购或者投资企业后企业员工的安排和保障是外国投资者不能回避的义务。同时也可以通过合同条款尽量争取权益保障,比如可以增加保障收益条款。另一方面,还要重视企业社会责任。在瑞典,企业是否履行应

有的社会责任是企业持续经营的前提。瑞典的消费者关注环境、气候、人权和劳工标准，一旦获知某个企业在社会责任方面有“不良行为”，消费者便行使其“拒绝购买权”，该企业的产品市场份额便可能下降。当企业社会责任成为瑞典上下都重视的问题时，遵纪守法，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也就成了所有瑞典企业在生产和发展中必须考虑的因素。一个单纯有着良好经济报表的企业如果不能很好地遵守环境法规，在被媒体曝光后，会首先失去股民和投资商的信任，供应商和客户也会因此对未来的合作产生质疑。在瑞典，一个不能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很难在竞争中立足。

（3）其他应注意的问题

中国企业若考虑在瑞典投资，应注意以下问题：一是要收集资料，进行可行性研究。应首先收集、了解瑞典有关经济、政治、法律等信息，了解所从事领域的市场概况以及有关律师、会计、顾问的情况，进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二是要征求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意见，同意后向公司国内所在地外经贸管理部门办理对外投资的相关手续。三是要向瑞典企业注册局申请注册公司。四是要确定好办公场所。五是要雇用本地职员。无论是临时雇佣合同还是长期雇佣合同，国外公司都可从瑞典多个机构获得协助。瑞典所有未就业人员都在本地就业中心注册，各公司可在就业中心免费刊登招聘广告。六是可申请财政激励措施。在瑞典一些人口较稀少的地区设立公司，就有资格获得投资或雇佣补助。可在瑞典政府投资促进署的实用信息栏目《财政激励》以及瑞典国家工业科技发展局（NUTEK）的网站上找到相关信息。研发等特殊活动也可以获得补助。

此外，中国投资者进入瑞典需要了解瑞典当地的法律，包括公司法、税法、劳动法律、环保法律等。企业应当了解瑞典工会对雇员权益的一些基本保护政策和详细的瑞典社保体系。在瑞典当地进行融资的企业还应注意，由于瑞典目前的银行利率很低，但这不意味着未来的融资成本能持续很低，因此汇率波动、利率波动都应该是外国投资者需要做长期计划和考量的。

在瑞典的中国投资者享受的是国民待遇，履行的也是国民义务，即所有瑞典企业的义务，包括纳税义务，按时支付员工工资和福利，确保员工权益，符合瑞典社会利益，遵守瑞典法律等。中国企业比较容易出现的问题是员工工资福利方面低于瑞典一般水平，员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措施不符合法律要求等，特别是建筑类公司，也容易出现违反瑞典环境法律规定等情况。

瑞典属于小语种国家，虽然大部分瑞典人能够用英文沟通，但多数商业机构和企业网站的宣传资料仅提供瑞典语版本，对于缺乏精通瑞典语员工的合资企业，很难快速获取相关业务信息。

【案例】中铁隧道集团海外工程有限公司于2018年在斯德哥尔摩注册

了中铁隧道局集团瑞典工程有限公司（GRTG Engineering(Sweden)），于2019年初参与了斯德哥尔摩地铁隧道开采及地下工程施工项目的投标。在招标过程中，该公司认真研究当地安全标准、技术流程和规范，严格遵守当地税务、法律和移民管理等规定，最终，中铁隧道集团海外工程有限公司于2019年年底中标三个项目，即瑞典斯德哥尔摩纳卡地铁项目87131工作隧道、87132工作隧道、87133工作隧道，合同总计2.7亿瑞典克朗，约合2亿人民币。合同包括建造服务隧道、施工现场的隧道石方开挖，岩石加固及注浆封堵、施工路基回填及承包商负责临时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包括通风、电力及给排水以及服务隧道与主隧道交接处延伸的通道和路基施工等。三项工程的工期分别为18个月，19个月和20个月。

5.2 贸易方面

中国企业在当地从事经贸活动应注意事项：

（1）熟悉瑞典市场特点和贸易惯例，加快交易进度

一般来说，和瑞典的公司建立业务关系时，初期比较困难。正如瑞典人所说，建立关系需要5年，一旦确立了关系，就会非常稳定。所以，在开始联系客户时，要有耐心，不要联系一两次没有结果就失去信心，停止联系。瑞典市场不大，一般订货数量较小，而且对质量要求较高。但是，只要价格在合理范围之内，瑞典进口商一般不愿讨价还价，不过会提出在原报价基础上增加诸如瑞典文标签和说明等。如果了解这些情况，报价时可做好充分准备，加快成交。

另外，瑞典商店、商场进货时间固定，进口商一般根据客户要求的时间订货，在港口接货后，直接将货物运给订货的客户，不再进仓库，以便节省费用。因此，及时供货对瑞典进口商来说至关重要。

（2）提高货物质量，增加货值

瑞典现在执行欧盟对中国的贸易限制政策，使得中国有些产品的出口在数量上受到了严格限制。因此，中国的生产企业和出口部门要高度重视产品质量、花色、图案和设计，提高货值，利用有限的配额增加出口，提高经济效益。

（3）运用灵活多样的贸易方式，加强对中国商品的推介

瑞典市场较为稳定，销售渠道又相对固定。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要向新客户介绍新产品，传统的交易方式有时难以达到目的。瑞典各大展览馆每年定期举行各类专业展览会和交易会，欧洲和世界其他各地的许多生产厂家和贸易公司都来参展，瑞典和周边国家的进口公司大多派人来洽谈订货。参展的费用可能略高，但参加这些展出不仅可以接触众多来自不同国家的客户，当面促销，而且还可以了解其他国家产品的情况，进一步提高

和改进自己的产品，并能了解和考察当地市场需求。

要想取得好的效果，参展者必须事先对展览会进行充分了解，精选适销对路的参展商品，运用各种宣传手段充分展示自己的产品，让来访者充分了解自己产品的特点。因此，运用灵活多样的促销方式，可更快地开拓市场。

另外，同瑞典人进行商务活动时还应注意：一是瑞典人讲究新技术和高质量，所以和他们做生意时要特别注重这两点。二是签订合同前要经过律师的审核和同意，未经律师同意，一般是不可能签约的。三是瑞典人讲究工作效率和信誉，谈判时抓紧时间很重要，不能拖拉。瑞典人喜欢立刻就开始进入正题。他们甚至比德国人还讨厌闲聊，并称之为废话。四是瑞典人注重计划，拜访一般提前2周到1个月约定。

5.3 承包工程方面

瑞典承包工程招标是对所有承包商公开的，但是需要明确是项目总承包、建筑总承包、还是分包性质。根据每个不同的项目，都有相应的明确要求和需要注意的事项，最重要的是要了解清楚承包是什么性质。

【案例】中铁隧道集团海外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来瑞开展业务，并设立了子公司，利用其在隧道及地下工程施工，包括铁路隧道、公路隧道、地铁等领域的优势，与瑞典咨询公司共同合作，开拓瑞典市场，目前各项工作开展顺利。

5.4 劳务合作方面

目前在瑞典的中国劳务人员有厨师、中医保健医师等，为数不多。

工资是通过劳资双方集体谈判确定的。如争取到与瑞典劳务合作的机会，在商定合同中应注意工资、福利待遇和劳动标准方面不要低于当地通行的标准（及工会组织议定的工资水平）。瑞典工会对保障劳动者权益发挥着重要作用。

2008年后，瑞典适当放宽了欧盟外移民和劳务准入条件，瑞典雇主雇用欧盟外劳务的手续更简便。如雇主不能在瑞典或者欧盟国家内招聘到合适的雇员，则可从欧盟外第三国招聘员工，但前提是就业者可自立，且工资和其他就业条件符合集体劳动协议或符合职业与行业惯例。

拟雇员单位首先向公共就业服务局递交书面申请或在该局网站刊登招聘广告至少10天。如在此期间没有物色到合适的欧盟内人选，拟雇员单位可填写拟雇用欧盟外工作者申请表格，表格为移民局制定，内容为拟雇人员情况及工资条件等。此表寄给拟雇人员，凭此表办理签证，同时此表

送相关工会，由工会出具对工资和工作条件的意见。移民局最终决定是否发放工作签证，办理期3-4个月。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1) 开展投资合作，在政治、法律、政策、经济和安全等存在风险在瑞典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其中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合作方及相客户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投资或承包工程国家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与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不宜投资、建设大规模商业城等项目。

建议相关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其中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2) 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保险服务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中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5.6 其他应注意事项

(1) 汇率问题

瑞典自1992年起实行自由浮动汇率政策，瑞典中央银行不直接干预瑞典克朗的汇率走势，而是通过调整利率政策、控制国债规模等间接手段对克朗的汇率施加影响。由于瑞典没有加入欧元区，现在克朗实行盯住欧元的汇率政策。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瑞典克朗自2019年10月后大幅

度下跌。目前瑞典克朗与欧元汇率为1:0.091。

（2）劳动力市场问题

瑞典是一个高度法治的国家，中国公司在瑞典进行经营活动时，必须遵守瑞典劳动力市场特有的一些法律制度。

瑞典劳工法中有一些强制性规定，其中特别需要注意的是关于终止劳动合同的部分。一般而言，雇主只有在某些客观条件下，例如出于雇员的个人问题或必须精简人员时，才可以解雇人员，而且必须事先与雇员所在的工会进行沟通，双方达成一致才能解除雇佣关系。

相比雇员个人原因的解雇来，出于精简人员的解雇更容易使雇主得到支持。但它并不意味着雇主可以任意解雇某一雇员。雇主必须考虑到是否涉及到所谓的“长名单”以及歧视问题。以后者为例，欧盟所有成员国都制定了防止歧视的法规，特别是关于性别、种族、宗教、其他信仰和性取向等方面的职业生活的法律。

此外，在瑞典，工会并不从属于政府，工会有权组织罢工，以强制促使雇主达成某项集体协商合同。对于雇主而言，在做出重大决策之前，有时需要咨询工会，工会的意见常常是雇主做出最后决策的重要参考。而对于外国雇主来说，鉴于工会通常拥有丰富的劳工法方面的知识，工会的意见可有助于雇主正确地处理劳工问题。

无论雇主和雇员之间是否协议指定其他国家的法律作为劳工纠纷的适用法律，强制性的劳工法规都适用于所有在瑞典工作的雇员。因此，无论是在瑞典投资设厂，还是建立研发中心，都要认真研究瑞典劳工法，避免因裁员而发生法律纠纷。

（3）商业诈骗

瑞典作为北欧最大国家，商业环境吸引力与实际吸引投资持续攀升。但随着大量外来难民的涌入，瑞典境内及国际商业诈骗也时有发生。曾经就有一个咨询普查公司以咨询为名对民众进行诈骗，最终该公司登上了瑞典商业局黑名单。

（4）社会治安

瑞典社会治安状况总体良好，对待外国人的态度也非常友善，但近年来由于中东移民以及难民的增加，有组织的犯罪活动有增长的趋势，针对外国人的抢劫、偷窃行为时有发生，给瑞典社会带来了一些不稳定因素。因此，选择投资地点很重要。

（5）大选

瑞典每四年举行一次大选，只要在瑞典居住3年以上的居民就拥有省级和市级选举权，只有持瑞典护照的瑞典公民才拥有国家级国会选举权。瑞典政局总体稳定，法律健全。但随着近几年大量难民涌入境内，给社会治安带来了一些负面影响。大选期间请驻瑞中资企业紧密关注当地局势。

最近一届大选时间为2018年9月9日，经过数月激烈的跨阵营谈判，瑞典新政府最终由中左翼阵营的社会民主党和环境党组成少数派政府。

（6）恐怖袭击

2017年4月7日下午15时左右，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市主街购物中心发生卡车冲撞人群的事件。一辆大卡车突然冲进人群，造成4人死亡，15人受伤，其中9人伤势严重。后被确认这是一场恐怖袭击。如果中国企业在瑞典遇到恐怖袭击，请第一时间联系中国驻瑞典大使馆寻求帮助。

（7）环境保护

瑞典地处北欧，素以空气清新、环境优美而著称。瑞典的环保意识深入日常工作和每一个角落，且实行一票否决制，若环保不合格，企业必须关门。

（8）知识产权

瑞典专利与注册局是瑞典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的权威机构，其使命是通过对专利、设计和商标等的保护来实现对创新性想法的保护，并让相关人员获得相应的经济利益，激发创新活力，保持并加强瑞典的竞争力，助推全社会的发展与繁荣。与此同时，瑞典政府委派创新局和专利与注册局协同合作，加强中小企业战略性地管理无形资产的能力。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它们为企业提供战略商业咨询，并提高公司和公共机构对知识产权的认识。两机构与大企业之间形成良性互动，很好地保护了该国企业的知识产权。

（9）华助中心

“华助中心”成立于2017年10月18日，由中国国务院侨务办公室批准并授权成立，是为海外华侨华人提供救助与帮扶的新平台。其宗旨是“帮扶（敬老、扶弱、救急）、关爱（回馈社会、扶助友族）和融入（生活、就业、法律服务）”，为侨胞提供紧急救助、融入培训、法律援助、扶贫济困等基本服务。如在瑞典华人遇到不公对待，可以联系华助中心，寻求帮助。

6. 中国企业如何在瑞典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三权分立的政体决定了瑞典议会、法院和政府三者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协调和相互制约的关系。中国企业要在瑞典建立积极和谐的公共关系，不仅要与瑞典中央政府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建立良好的关系，而且还要积极发展与议会的关系。

(1) 关心

中国企业要关心瑞典政府的换届和议会选举，尤其要关心地方议会选举的情况，关心当地政府的最新经济政策走向。

(2) 了解

了解中央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职责，了解议会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和他们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

(3) 关注

对瑞典议会所关心的焦点和热点问题予以关注，对于与中国企业经营相关的重要议题，企业可旁听议会辩论。

(4) 沟通

与所在辖区议员尤其是对经济、产业和就业事务有影响力的议员保持沟通，报告公司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与困难。

(5) 倾听

对企业可能在瑞典当地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务，要听取议员的意见，取得议员的支持。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在瑞典的中国企业要实现合理控制工薪成本，减少劳资摩擦，维护企业的正常经营，就必须学会妥善处理与当地工会的关系，作为在瑞典的中国企业，要给工会几个权利，即知情权、参与权、沟通权。相互尊重，相互谅解，就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

需要注意事项：

(1) 知法

要全面了解瑞典的《劳动法》和《工会法》，熟悉当地工会职责的发展状况、制度规章和运行模式。根据法律规定，雇用50人以上的企业，需成立本企业工会组织。

（2）守法

要严格遵守瑞典关于在雇佣、解聘、社会保障方面的规定，依法签订雇佣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交纳退休保险、残疾补贴保险、病假补贴保险、劳动基金和职工福利保障基金等，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解除雇佣合同按规定提前通知员工，并支付解聘补偿金。

（3）知情

要认真了解企业所在地工会的组织发展情况，掌握工会组织活动特点，做到知己知彼。

（4）加入

要积极参加当地雇主协会尤其是本行业的雇主协会，了解业内工资待遇水平和处理工会问题的常规办法。在一些设有行业工会的产业，只有参加雇主协会才能够与行业工会谈判对话。

（5）谈判

在瑞典并购企业或新建企业，都要把当地工会作为重要的谈判对象，与之商谈工资待遇、增加工资和解雇工人的条件，并签署协议。遇有员工提出正当要求，要正确对待，尽力满足员工的合理要求。如果工会提出不合理要求发生工会罢工事件，要充分沟通，必要时可寻求法律途径解决。

（6）沟通

日常生产经营中要与工会组织保持必要的沟通，了解员工的思想动态，进行必要的疏导，发现问题并及时解决。

（7）和谐

要建立和谐的企业文化，邀请工会成员参与企业管理，增强员工主人翁意识，激发并保护员工的积极性，凝聚员工的智慧和创造力。

【案例】华为积极履行与承担当地雇主应尽责任，2013年与工会组织签署CBA（collective bargain agreement），积极配合当地法律规定及工会组织的相应要求。

【案例】2014年辽宁康奈尔聚氨酯有限公司成功收购瑞典 Chematur（凯美拓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份（2019年由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在与当地工会交往中，一直保持着良好关系。该企业的经验是要充分了解和理解法律赋予企业工会的权利，要对工会有足够的尊重和重视，避免法律盲区。例如，企业招聘人员的岗位和薪资、企业组织结构的变更等决策都需要工会通过。同时，企业管理层做出重大决定后，在正式宣布前，一定要和工会代表沟通，避免事后通知，引起劳资双方矛盾。面对比较难处理的问题，可以提前和工会代表单独沟通，争取部分工会的支持，也可以找代表们比较信任的瑞典人去沟通。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要了解当地文化、学习当地语言，并了解与之相随的文化禁忌和文化敏感问题。适当掌握瑞典语有助于获得对方好印象，沟通起来更容易。

例如，瑞典是禁酒国家，且酒水价格昂贵，在宴会上通常喝红葡萄酒或白葡萄酒。碰杯不需要干杯，敬酒时需注视对方眼睛，饮毕再注视一下对方眼睛，以示诚意。

（1）实现人才本地化

可以聘用当地人员参与企业管理，增强当地就业，促进中国企业发展，并借助他们向当地居民传递中国文化。但瑞典当地劳动力成本较高。辞退当地雇员需征得工会同意，并根据雇员年龄支付数月的补偿金。

（2）设立企业开放日

在中国传统节日向当地居民开放企业，邀请居民到企业参观，向当地人展示中国企业设施和工作环境，使当地居民更好地了解中国企业的意图和中国文化，建立与瑞典人民更加积极和谐的关系。

（3）参与社区活动

把企业当作社区的一员，投入一定的人力和资源关注当地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参与社区的公共事业活动，拉近与当地居民的距离。

【案例】2013年12月，华为瑞典公司加入瑞典“Digital Agneda”计划，成为签约支持企业。2014年，启动“播种未来通信种子”教育项目，华为瑞典公司在3年内每年向10名优秀瑞典通信专业学生提供访问中国和华为公司总部的机会，为培养瑞典优秀通信人才贡献自己的力量。2014年2月25日，瑞典信息技术与能源事务大臣对该项目给予高度评价，本地多家媒体进行了相关报道。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国是礼仪之邦。中国人在瑞典工作和生活要尊重当地的文化、当地的宗教信仰、当地的风俗习惯和瑞典民族的自尊心，做一个懂礼仪的人。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瑞典注重环境保护。中国企业在瑞典投资合作，要依法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应做到以下几方面：

（1）知法

要了解瑞典环境保护法规，实时跟踪当地的环保标准。

（2）规划

企业要对生产经营中可能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其他环保影响进行科学评估，在规划设计过程中选好解决方案。

（3）解决

在瑞典，环保是一个独立的产业，有专门的环保企业承担污水和废气处理业务。中国企业在投资合作中，要做好环保预算，根据规划方案选取适当的专业环保企业解决环保问题。如遇到环保诉讼，可通过法律途径寻求解决。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瑞典开展投资合作，不仅要努力发展业务，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第一，关注热点。要关注业务发展带来的资源、环境、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问题，以免引起当地居民的反感和抵制。其中，劳工问题不仅涉及薪金待遇问题，还包括工作环境、加班时限等；环境问题包括工业生产造成的环境问题，也包括开发资源引起的生态问题。

第二，远离贿赂。在瑞典，腐败和商业贿赂不仅会受到法律制裁，而且将严重影响企业的信誉和公众形象。

第三，安全生产。要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强化基础管理，尤其是从事建筑、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的中资企业，一定要做好防范，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第四，遵守社会公德。中国企业和工作人员要知法守法，入乡随俗，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情，对民族形象、企业声誉与品牌建设负责，对中瑞两国的长期友好关系负责。

【案例】华为公司不断推动员工本地化。目前在瑞典本地化率已达85%以上，为当地创造了大量直接和间接的就业岗位；同时，积极融入瑞典营商环境，加入IVA（瑞典皇家工科院），SCTC（瑞中贸易委员会），瑞典中国商会，树立良好的中资企业形象，促进中瑞贸易往来；另外，公司还积极与当地高校合作科研项目，设立“未来种子”项目，选拔优秀学生到中国培训交流，为培养瑞典下一代通信人才贡献力量。

【案例】中欧汽车技术中心（CEVT）自2013年成立以来不断发展壮大，已在瑞典当地创造了两千余个就业岗位，对瑞典本地的就业率和经济发展做出了贡献。同时，CEVT积极支持当地文化体育活动，赞助了十余场包括哥德堡文化节、查尔姆斯理工大学花车游行活动、冰球及羽毛球赛事等在内的各类活动，并对当地华人学生学者协会的各项活动给予大力支持，赢得了当地公众和华人华侨的广泛关注和赞誉。

【案例】在瑞典爆发新冠肺炎疫情以后，中国驻瑞典中资企业纷纷向瑞典相关机构伸出援助之手。中铁隧道局瑞典工程有限公司将本用于员工的200个FFP2及FFP3型口罩邮寄捐献给Örnsköldsvik地区Örnsköldsviks

sjukhus医院。中进投资公司捐赠给karlskoga lasatett急诊部34个防护镜，69个KN95口罩，430个一次性医用口罩。华为向卡罗林斯卡医院捐赠医用口罩1000个。CEVT和吉利一起分别向哥德堡Sahlgrenska医院捐赠2300个N95口罩，向瑞典国家卫生局捐赠5000个N95口罩，5000副医用手套。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媒体在现代生活中是一种独特的公共资源，有着巨大的社会影响力。媒体不仅广泛传播知识和信息，具有教育功能，而且媒体舆论还是公众对现实做出反应和抉择的主要依据，影响公共决策，发挥正、负两个方面的作用。中国企业在瑞典应该懂得如何与媒体打交道。

（1）信息披露

企业应该建立正常的信息披露制度，可设新闻发言人，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

（2）重视宣传

企业在进行重大并购、涉及社会敏感问题，特别是遭遇不公正的舆论压力时，应注重宣传引导，做好预案，通过媒体与大众加强交流。必要时可通过公关咨询公司向媒体散发主导性消息，引导当地媒体进行对本企业有利的宣传。

（3）媒体开放

中资企业可定期向媒体开放，欢迎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了解企业的真实发展情况，对中国企业进行宣传和监督。

（4）尊重信任

为提高中国企业的公众形象，企业不要拒绝媒体，更不能对记者无礼，而是要平等、信任、尊重、真诚、坦荡地面对媒体，与媒体形成良性互动的和谐关系。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1）普法教育

中资企业要建立健全依法经商的管理制度，聘请律师对员工进行普法教育，让员工了解在瑞典工作必备的法律常识和应对措施，做到知法守法，合理应对。

（2）携带证件

中方人员出门要随身携带身份证或者临时居住证明。营业执照、纳税清单等重要文件资料要妥善保管。

（3）配合查验

遇有执法人员检查身份证件，中方人员要礼貌地出示自己的证件，回答警察的问题；如果没有携带证件也不要惧怕，不要躲避，更不要逃跑，而要说明身份，或者写出联系电话，让公司派人联系。

（4）合理要求

遇到执法人员搜查公司或住所，应要求其出示证件和搜查证明，并要求与中方企业律师取得联系，同时报告中国驻瑞典大使馆。遇有证件或财物被执法人员没收的情况发生，应要求执法人员保护中方企业的商业秘密；出具没收证件或财物的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执法人员的警号和车号；交罚款时需向警察索要罚款单据。

（5）理性应对

中方人员或企业如遭遇执法人员的不公正对待，不要与执法者发生正面冲突，更不能触犯法律，而是要理性应对，做到有理、有节，可通过律师进行处理，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演化而汇集成的一种反映中华民族特质和风貌的民族文化，是中华民族历史上各种思想文化、观念形态的总体表征，为中华民族世代所继承发展的、具有鲜明民族特色的、历史悠久、内涵博大精深、传统优良的文化。随着越来越多的华人和中国企业进入瑞典，弘扬、传颂中国传统文化，让瑞典人更加了解中国，也成为非常重要的一方面。

【案例】为庆祝中国与瑞典开通直航25周年，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斯德哥尔摩营业部于2013年8月28日在瑞典首都阿兰达国际机场举行庆祝仪式。为期4天的以“发现中国”为主题的庆祝活动，旅客可在机场星空城亲自体验中国的茶艺、舞狮和民歌等传统文化，也能从现场一幅幅展示中国民俗文化的精美图片中了解中国。本次活动的举办地阿兰达国际机场为瑞典客流量最大的机场之一，活动期间展示的中国传统文化为瑞典民众了解中国文化、增进对中国文化的认同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

【案例】为促进中瑞双方员工之间的交流与融合，CEVT为员工提供中文和瑞典语培训课程，定期开展中瑞文化培训和交流活动，并在中西方重要节日之际组织形式各异的庆祝活动，增进中瑞双方员工对彼此文化习俗的相互理解和包容，在文化融合方面为海外中资企业树立了典范。

7. 中国企业/人员在瑞典遇到问题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首先应当学习了解瑞典的法律法规，特别是与企业经营有关的法律法规，依法经营，照章纳税，不可设立“账外账”和“二笔账”。如遇到纠纷，可首先找律师事务所进行咨询，或者聘请律师处理有关纠纷，以免自行处理留下后患。

瑞典处理经济纠纷有关案件或通过仲裁，或通过法院。斯德哥尔摩仲裁院机构是国际知名仲裁机构，为斯德哥尔摩商会内部机构，但在职能上独立。瑞典斯德哥尔摩仲裁院享有很好的国际声誉，该院与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有业务联系。中国当事人在选择第三国仲裁机构时，可优先考虑该仲裁院。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瑞典当地政府非常欢迎中国企业前去投资合作。瑞典是最早对中国对外投资感兴趣的欧美国家之一。瑞典政府投资促进署已在上海、北京两地成立了办事处，中国也是该机构唯一在境外设有两个办事处的国家。

中国企业在瑞典进行投资合作过程中，应与当地政府建立经常性的联系，并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所在地政府更多的支持。

中国企业还可以寻求另外一些非营利性组织的帮助。如国家产业与技术开发署（NUTEK）是瑞典工商业的主要政府机构，主要为中小企业和落后地区的发展服务；ALMI公司为小企业提供在普通市场无法获得的金融支持，不过利息要高于银行贷款平均利率。

7.3 取得中国驻瑞典使（领）馆保护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保护。具体内容请参见外交部网站：

网址：cs.mfa.gov.cn/zggmzhw/lshh/

在进入瑞典市场前，中国企业应征求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济商务处意见；投资注册之后，按规定及时到经济商务处报到备案；日常情况下，保持与经济商务处的业务联络。

中国驻瑞典使馆领事部联系方式：

地址：Djurgårdsbrunnsvägen 40, 115 27 Stockholm

乘车路线：在斯德哥尔摩中央火车站乘69路

对外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30（节假日除外）

电话：0046-8-57936429/451/442

传真：0046-8-57936452

电邮：consular@chinaembassy.se

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济商务处联系方式：

地址：Lidovägen 8, 115 25 Stockholm

电话：0046-8-57936446

传真：0046-8-57936450

电邮：se@mofcom.gov.cn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到瑞典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注意生产、财产和人身安全，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中国驻瑞典大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如遇中资企业/人员伤亡、财产失窃、重大交通事故等事件时，须在第一时间通报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同时及时报告当地警察局，以求得他们的帮助。

瑞典国家警察局电话总机：0046-84019000

网址：www.policen.se（可由此网站查询到当地警察局的地址等信息）

紧急呼救（SOS）电话：112

寻求警察援助电话：11414

7.5 其他应对措施

瑞典华人总会为在瑞华人、留学生提供咨询服务，热线电话：0046-73 3863030，时间为每周一、周三13:00-17:00。

除此以外，还可以联系瑞典中国商会、瑞典华人工商联合会、瑞典华人联合会等机构。

如果遇到语言不通等特殊情况，可以直接联系中国驻瑞典大使馆领事部

地址：Djurgårdsbrunnsvägen 40, 115 27 Stockholm

电话：0046-8-57936429/451/428

传真：0046-8-57936452

电邮：consular@chinaembassy.se

8. 在瑞典遭遇重大突发事件怎么办？

8.1 瑞典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

2020年3月初，瑞典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后逐步蔓延，3月10日，瑞典公共卫生局将新冠肺炎病毒传染级别提升至“非常高”。4月中旬，确诊病例数破万人，造成上千人死亡。

由于瑞典行动迟缓，错失疫情防控良机，导致疫情给经济社会带来严重影响。一是经济受到全面冲击。政府一再下调经济增长预期，年初，政府预计2020年GDP增长率为1.1%。在政府最新预测中，预计2020年GDP将萎缩4%，然后逐步反弹，2021年增长率预计为3.5%。如果新冠肺炎疫情持续时间较长，情况可能会变得更糟。根据政府的最坏预测，2020年GDP或将下跌10%。二是三大产业陷入停滞。由于瑞典农业生产高度依赖外国劳动力，受旅行禁令影响，农业劳动力极端短缺，农业生产面临危机。制造业被迫停产，由于生产零部件缺乏、物流成本飞涨等，沃尔沃汽车、斯堪尼亚公司等自3月中下旬陆续宣布停产，并于4月中下旬陆续恢复生产。这些标杆企业的停产，造成瑞典汽车制造行业基本全面停产，引发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危机，导致大量小型生产企业被迫停产。服务业方面，航空业遭受毁灭性打击，瑞典正常的空中交通和商业机场运营基本陷入停滞。餐饮娱乐业举步维艰，酒店入住率呈断崖式下跌，已取消体育赛事1800多项、音乐会3400多场，经济损失惨重。瑞典小型企业协会经济分析师认为，瑞典有约20万小型企业，超过一半会受到影响。三是裁员浪潮席卷全瑞。年初，政府预计2020年失业率在7%左右；而根据政府最新预测，受疫情影响，2020年失业率可能上升至9%，最坏情况可能到13.5%。瑞典就业服务机构(AF)的统计数据显示，从3月1日至4月中旬，已有超过5.6万人收到解雇通知，累计超过8.2万人在中介机构登记为失业人员，高于2008至2009年金融危机期间的水平。北欧航空公司临时解聘90%的员工，规模在一万人左右。酒店业裁员超过2万人。作为半官方机构的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也开始裁员。四是大量企业破产。瑞典企业注册登记办公室3月份受理破产案件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60%左右，其中酒店和餐饮业的破产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了123%；运输业破产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了105%。另外，企业重组的数量也在急剧增加。据预计，4月份酒店、餐饮业全月破产数量将比去年同期增长近200%，零售业破产数量增加74%。五是食品价格迅速上涨。瑞典统计局数据显示，以固定利率计算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F)显示，2020年3月瑞通货膨胀率为0.6%，食品、服装和国际航空旅行等价格有所上涨。瑞典食品自给率低、供应链脆弱，大量

依赖进口，且正值农业生产关键时期，由于劳动力缺乏，农业生产危机加剧，瑞典经济研究院和农民协会预测，瑞典食品价格，尤其是蔬菜水果价格，可能上涨三倍。

8.2 瑞典疫情防控措施

(1) 关于民众外出旅行：瑞典外交部于2020年3月14日宣布，建议民众取消前往任何国家的非必要旅行，有效期为一个月；4月3日宣布将该决定执行期限延长至6月15日，到期后将再次进行评估。5月13日，外交部宣布将执行期限延长至7月15日。

(2) 关于入境限制：欧盟成员国、欧洲理事会2020年3月17日宣布：对欧盟以外人员前往欧盟国家的“非必要旅行”进行限制，为期30天。3月17日，瑞典政府决定临时禁止任何非必要的来瑞典旅行。禁令自3月19日起生效，有效期为30天。禁令适用于欧洲经济区和瑞士以外的任何国家公民，不适用于瑞典公民和拥有瑞典居留权的人员，不适用于有特殊重要原因入境瑞典的人员如外交官、需要国际保护的人员以及在瑞典履行必要职责的人员（医疗人员和物流人员）等。根据欧盟委员会的建议，4月16日瑞典政府决定将经由瑞典进入欧盟的临时禁令延长至5月15日，禁令适用范围不变。5月14日，瑞典政府宣布将临时禁令延长至6月15日。

(3) 关于日常生活：2020年3月17日，瑞典宣布关闭所有大学、高中、成人类学校，改为远程授课，但中小学和幼儿园正常开放；严禁探望老人；禁止50人以上集会；规定酒吧和餐馆只能为已经就坐的顾客提供服务；建议民众保持社交距离；鼓励企业居家办公等。

(4) 关于检验检疫：自2020年2月3日起，瑞典哥德堡港开始实行检疫制度，要求所有停靠哥德堡港的船只进行健康申报。如果有船员曾在世界卫生组织指定的危险地区居住后患病，港口将启动检疫计划，船上任何船员都不允许登陆。港口将立即与感染控制医生联系，由医生进行医学评估。

(5) 关于经济扶持：瑞典中央政府出台了为中小企业提供贷款担保、向地方政府拨款、针对部分行业的临时租金支持、提供短期工作、减税和极端情况下禁止企业分红派息等一系列举措。4月15日，瑞典财政部公布春季预算，宣布为应对新冠疫情传播，政府将支出上限提高3500亿瑞典克朗至1.742万亿瑞典克朗。

迄今为止，在应对疫情采取的防控措施方面，瑞典并未对外籍人员管理和外国人在瑞典就业作出特别限制或特殊规定，亦未出台限制外国投资的行业、地区、相关产业的特殊规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防止关键行业企业因出现暂时困难而被外资收购，2020年4月份以来，瑞典议会开

始研究温和党提出的针对暂停外资投资瑞典敏感领域进行临时立法的提案，该提案在议会外事委员会已获得广泛支持。关于外资收购，瑞典中间党外交政策发言人Kerstin Lundgren表示，新冠肺炎疫情危机期间，由于广告收入下降和经济衰退，瑞典媒体行业显得更加脆弱。中间党计划向议会外事委员会提交限制外资收购瑞典媒体公司的议案，以便阻止可能威胁国家安全的外商直接投资。综合来看，随着2020年10月《欧盟统一外资安全审查框架建议》的正式实施，瑞典政府料将加强对敏感领域的投资限制。

8.3 瑞典疫情防控措施对外商投资合作业务的影响

截至2020年5月中旬，瑞典所有针对疫情防控的措施都避免对正常的经济和商贸活动进行限制，力求避免因防控疫情对经济产生不必要的负面影响。瑞典政府根据欧盟统一要求，对欧盟以外人员前往欧盟国家的“非必要旅行”进行限制，为期30天。自3月19日起，瑞典临时关闭边境30天，瑞典公民和有居留权的人在此期间可以通过边境回到瑞典，同时货运渠道保持畅通。该限制入境措施对我企业人员访瑞开展业务造成障碍。除了人员往来受限外，货物的正常往来不受限制，故正常的物资通关不受疫情影响。

目前，瑞典疫情处于爆发期。截至4月21日，瑞典新冠肺炎确诊病例达15384例，死亡1786例，重症监护536例。政府除了限制50人以上聚会、禁止探访养老院以外，对居民的日常生活未设置任何限制，因此超市、商场、车站等公共场所人员仍较为密集，且瑞典公共卫生局不建议健康民众在公共场所佩戴口罩，因此外国人在瑞典如不能居家办公，主动隔离，则日常感染新冠肺炎的概率较高。

8.4 瑞典对受影响的外商投资企业有哪些支持政策？

【支持政策】瑞典内外资企业受相同法律约束。同时，瑞典对境外自然人在当地开展投资合作无特别限制，均可享受国民待遇，所以在此次新冠肺炎疫情流行期间，外商投资企业同时也享受国家的支持政策。

（1）病假

通常，雇主向雇员支付第2至第14天80%的病假工资，首日病假工资由雇员自己承担。从第15天开始，国家将向雇员支付最高月薪3.1万克朗的工资。在目前的情况下，为了避免有新冠肺炎症状的员工传染给其他人，瑞典政府决定，首日病假工资由政府承担，第2至第14日由雇主承担雇员的100%工资，第15到20日全额工资由政府承担。此外，员工只需在21天后出示医生证明(正常期限为7天)。

（2）国家支持的临时短期工作新方案

政府建议，如果工会、雇员和雇主同意减少20%、40%或60%的工时，雇主可以减少为雇员支付4%、6%或7.5%的工资，凡是不超过4.4万瑞典克朗的月薪，减少的薪资可从国家获得一定的补偿。支持期限为六个月，但可能会再延长三个月。该提案用于解决企业所遭受的严重的财务困难。新规定将于2020年4月7日生效，但追溯至2020年3月16日起适用，可用于2020年全年。

（3）延期缴纳税款或雇主社会保障金

为了缓解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公司暂时出现的流动性问题，瑞典议会通过了关于延迟缴纳某些税款和雇主社会保障金的新规定。该规则于2020年3月30日生效，并可追溯适用自2020年1月1日。延期支付包括2020年1月至9月期间最多三个月的工资预缴税、雇主的社保缴费和增值税。此外，从2019年12月27日(含)至2021年1月17日(含)，按年度支付的增值税费用也可延期。延期最长可准予12个月。每12个月收取1.25%的利息费用，每个日历月收取0.3%的递延费用。利息费用和延期费不可抵税。任何公司都可申请延期付款，前提是该公司没有大量的税收债务或财务管理不善案件。

在拟议规则生效之前，因疫情直接造成付款问题的公司可以根据现行规定，向瑞典税务局申请延期付款。即使公司已被准予延期付款，每月也有义务提交纳税申报表。

（4）雇主的其他社会缴费

政府提议在2020年3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暂时减少雇主的社会保障缴费，但养老金缴费将继续支付。这项提案适用于最多30名员工以及员工薪金不超过2.5万瑞典克朗的企业。自雇人士也适用该减免政策。

（5）金融货币措施

瑞典中央银行向瑞典银行提供高达5000亿瑞典克朗的贷款，用于向瑞典非金融公司转贷。

瑞典中央银行可购买高达3000亿瑞典克朗的证券。如有必要，可购买包括政府和市政债券、担保债券和非金融公司发行的证券。

政府向国有中小企业基金Almi Företags提供30亿瑞典克朗资金，用于对中小企业提供贷款。

将Svensk Exportkredit(瑞典出口信贷公司，简称SEK)贷款框架从1250亿瑞典克朗扩大到2000亿瑞典克朗，用于向瑞典出口公司提供贷款。

将Exportkreditnämnden(瑞典出口信贷机构，简称EKN)的担保限额从4500亿瑞典克朗提高到5000亿瑞典克朗。EKN预测，由于疫情危机，出口信贷担保的需求将会增加。

国家向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局势而面临财务困难，但在其他方面状况良好的中小企业提供新银行融资70%的担保，最高可达7500万瑞典克朗。

8.5 新冠肺炎疫情对当地中资企业的影响及防范当地疫情风险的建议

近期欧洲作为疫情爆发的重灾区，经济将处于半停摆和停摆状态，短期内很难恢复，必将是一个长期下行趋势。瑞典民众大多对这次疫情的危害性、传染性缺乏认识，特别是年轻人仍十分放任，不能自觉隔离，不愿减少聚会、聚餐等集体活动，从而会进一步加剧疫情蔓延。这一现状对中国驻瑞典企业成了巨大影响。

（1）国航斯德哥尔摩营业部

受疫情影响，自2020年2月开始国航航班逐步减少。按照航班计划，国航应该是3月底以前每周5个航班，4月份开始每周7个航班。但3月8日之前航班已减至每周2-3班，之后一直到5月2日只能保持每周一班。5月2日之后的航班需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再定。

（2）沃尔沃汽车

由于新冠肺炎病毒大流行，沃尔沃汽车决定从3月18日开始停产，预计瑞典有2.5万名员工受到影响。首席执行官哈坎·萨缪尔森(Hakan Samuelsson)对媒体说：“我们将关闭瑞典的工厂。比利时的工厂已经停产几天了。我们告诉员工要尽可能留在家中。”

（3）沃尔沃集团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沃尔沃集团宣布从3月23日开始停止在瑞典境内的所有生产，这意味着2万名职工将被解雇。

（4）中铁隧道瑞典工程有限公司

据公司告，斯德哥尔摩地铁项目的现场施工受到疫情影响，陆续有供应商以不可抗力告知中方物资设备供应无法及时履约，目前还无法估计可能发生的工期延迟和成本增加。目前公司的市场开发和经营工作全面暂停，之前约好的潜在客户、合作伙伴的会谈全部改为视频会议。

（5）中国银行斯德哥尔摩分行

由于欧洲疫情的逐步升级，中国银行斯德哥尔摩分行自3月9日开始执行轮班到岗工作制度，一部分员工在办公室工作，一部分员工居家办公，2周一轮换。随着斯德哥尔摩疫情的加剧，自3月17日，中行进一步减少了办公室办公人员数量，仅留部分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因为疫情给经营带来了许多不确定性，为中行的信贷资产质量带来了很大风险。目前中行一方面通过开展风险排查对现有信贷资产进行摸排，一方面对拟投放业务加强审核。据预测，在将来一段时间内，中行的信贷业务将受到影响。

（6）珍北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珍北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武汉）两地公司（两公司分别注资300万元人民币）计划在2020年元月开始正式启动，被突如其来的冠

毒疫情所严重影响,珍北欧电商平台全年预计的8000万元人民币销售收入告吹,为公司所在地应缴税额1000万元人民币也无法兑现。公司在2019年4季度招聘的员工,也因为疫情被辞退,公司实体运营完全停止,目前各项业务仅在线上进行简单的维持,向瑞典两企业定制、销售给中国市场的产品,也不能按计划接货并分销,致市值3000万人民币的货物被积压,所支付的货款不能流动。

附录1 瑞典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 文化部, 地址: Drottninggatan 16, 总机: 0046-84051000,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2) 国防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Jakobsgatan 9,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3) 教育与研究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Drottninggatan 16,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4) 就业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Mäster Samuelsgatan 70,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5) 企业与创新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Mäster Samuelsgatan 70,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6) 环境与能源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Tegelbacken2,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7) 财政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Drottninggatan21,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8) 外交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Gustav Adolfstorg 1, 邮编: 10339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9) 卫生与社会事业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Fredsgatan 8,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10) 司法部, 总机: 0046-84051000, 地址: Rosenbad 4, 邮编: 10333 Stockholm, 网址: www.sweden.gov.se

附录2 瑞典主要华人商会、中资机构一览表

(1) 瑞典主要华人商会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方式 |
|----|------------|-------|----------------|
| 1 | 瑞典华人工商联合总会 | 斯德哥尔摩 | 0046-8212435 |
| 2 | 瑞中企业家协会 | 斯德哥尔摩 | 0046-762988228 |
| 3 | 瑞典温州商会 | 斯德哥尔摩 | 0046-8103191 |
| 4 | 瑞典浙江商会 | 斯德哥尔摩 | 0046-93911599 |
| 5 | 瑞深国际合作促进会 | 斯德哥尔摩 | 0046-723076188 |

(2) 主要中资企业

| 序号 | 企业名称 | 地址 | 经营范围 | 联系方式 |
|----|----------------------|-------|--|----------------|
| 1 | 沃尔沃汽车 | 哥德堡 | 汽车研发、生产和销售 | 0046-31592500 |
| 2 | 华为瑞典有限公司 | 斯德哥尔摩 | 通讯技术、设备和产品的销售、研发等。下设瑞典研究所、瑞典代表处、哥德堡分部、伦敦分部 | 0046-86330796 |
| 3 | 中兴通讯瑞典有限公司 | 斯德哥尔摩 | 无线通讯技术及设备的销售等 | 0046-855528993 |
| 4 |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 斯德哥尔摩 | 金属和矿产品的国际贸易 | 0046-86699001 |
| 5 | 国航斯德哥尔摩营业部 | 斯德哥尔摩 | 航空运输销售、服务等 | 0046-84400129 |
| 6 | 中国船级社斯德哥尔摩办事处 | 斯德哥尔摩 | 船舶检验 | 0046-850521498 |
| 7 |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斯德哥尔摩分行 | 斯德哥尔摩 | 金融服务 | 0046-107888881 |
| 8 | 中国电信斯德哥尔摩办事处 | 斯德哥尔摩 | 电信 | 0046-735455779 |

| | | | | |
|---|---------------|-------|------|----------------|
| 9 | 北京同仁堂瑞典股份有限公司 | 斯德哥尔摩 | 中医中药 | 0046-723106789 |
|---|---------------|-------|------|----------------|

附录3 瑞典主要的经贸促进机构

(1) 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

2013年1月15日，原瑞典贸易委员会和投促署合并成立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Business Sweden-the Swedish Trade & Invest Council**）。其主要职责是贸易和投资促进，即协助瑞典公司在国际上寻找合作伙伴进入当地市场，以及吸进国外公司来瑞典投资开展业务。贸易投资委员会由瑞典外交部和企业组织-瑞典外贸协会（**Swedish Foreign Trade Association**）共同拥有，网址：www.business-sweden.se/en

(2) 瑞典贸易之窗

瑞典贸易之窗成立于2005年3月，是由瑞典政府设立的为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商提供一站式公共服务的信息中心，是国家贸易委员会的组成部分，是瑞典政府提供国际贸易及贸易政策的代理机构。其目标是贸易便利化并吸引更多的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商到瑞典，其服务范围是解答所有关于从发展中国家出口到瑞典和欧盟的问题，例如政策、法律、规范、要求等。网址：www.opentradegate.se

(3) 瑞中贸易委员会

瑞中贸易委员会（**SCTC**）是一个独立的机构，为其会员提供与中国企业合作的知识和经验，降低成本和风险。当前，中国在国际经济社会日趋活跃，未来必将与瑞典在诸多方面有更深入的合作。瑞中贸易委员会致力于成为瑞典与中国经济合作的桥梁。网址：sctc.se

(4) 瑞典出口信贷担保委员会

瑞典出口信贷担保委员会是瑞典工商部下属机构，主要提供出口信贷担保，即专门适用于出口商的、适用于银行的以及适用于二者的共同担保产品。网址：www.ekn.se/en

(5) 瑞典私营企业联合会

瑞典私营企业联合会是瑞典最大的企业家组织之一，拥有近5.5万名会员企业，管理16个行业协会，其会员主要是企业所有者，其支持者也可以成为其会员。该协会与瑞典大大小小的私营企业家联系密切，致力于营造有利于私有企业发展的环境，促进企业发展，保护企业家利益。其主要职能包括：协调商界、政府以及劳资双方的关系；保障劳动者权益；努力创造优惠的私人投资环境，提供融资服务，改善企业发展的融资环境；促进对外合作机会；培养专业化的服务市场等。网址：www.foretagarna.se/sverige

(6) 瑞典企业联合会

瑞典企业联合会成立于2001年3月，由原瑞典工业联盟与雇主协会合

并而成，是瑞典企业界的代言人和最主要的经济组织。该会主要业务：通过会员企业的信息沟通与交流，作为经济界与政府的联系纽带，促进瑞典经济长期稳定增长；强调公平竞争，鼓励经济自由化，提倡保障充分就业。该会拥有54000家会员企业，51个贸易及雇主协会成员。网址：www.svensktnaringsliv.se/english/

（7）瑞典商贸联合会

瑞典商贸联合会是瑞典进口商、批发商、供货商和零售商的联合组织，是瑞典主要的企业组织之一，拥有2万名会员，很多是贸易协会和地区商业协会。瑞典商贸联合会主要目的是扩大瑞典进口，并推动自由贸易的发展。它下属部门进口委员会，专门负责为希望出口到瑞典的企业提供服务，诸如进口许可、边境检查、进口文件和海关规则等。此外，它还帮助国外的企业和瑞典的贸易协会、企业建立商务联系，并提供关于瑞典市场行情的信息。网址：www.svenskhandel.se/om-svensk-handel/in-english/

（8）斯德哥尔摩商会

斯德哥尔摩商会成立于1917年，是斯德哥尔摩地区和乌普萨拉地区自发性企业组织，旨在与政党和政府进行沟通、提出建议，改善本地区企业发展和经营环境，并对斯德哥尔摩市区规划和基础设施建设施加影响。该商会现有会员企业2350个，既有中小企业，也有世界级大企业。该商会仲裁机构组织（SCC）设立于1949年。设立的目的在于解决工业、贸易和运输领域的争议。SCC的总部设在瑞典的斯德哥尔摩，包括秘书局和三名成员组成的委员会。SCC解决国际争议的优势在于其国家的中立地位，尤其以解决涉及远东或中国的争议而著称。网址：www.chamber.se/

（9）斯德哥尔摩投资促进局

斯德哥尔摩投资促进局隶属斯德哥尔摩市政府，其专家可以根据企业需求帮助他们联系到最顶级的企业、大学和科研机构，为投资者免费提供投资机会、建议和实战援助。网址：www.investstockholm.com

附录4 在瑞典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部分）

- (1) 挪威国家石油公司 (Statsoil, 石油)
- (2) 芬兰诺基亚公司 (Nokia, 电信)
- (3) 丹麦马士基船运公司 (Maersk, 航运物流)
- (4) 挪威海德鲁石油公司 (Norsk Hydro, 石油)
- (5) 英国瑞典合资阿斯利康制药公司 (AstraZeneca, 医药)
- (6) 瑞士瑞典合资ABB电气公司 (ABB, 电力和自动化)
- (7) 丹麦银行 (Dansk Bank, 金融)
- (8) 芬兰瑞典合资斯道拉恩索纸业公司 (StoraEnso, 造纸)
- (9) 荷兰阿克苏·诺贝尔化工公司 (AkzoNobel, 化工)
- (10) 英国Barclaycard (金融服务)
- (11) 德国贝塔斯曼公司 (Berthelsmann, 公关)
- (12) 印度Bharat Forge (汽车)
- (13) 德国宝马公司 (BMW, 汽车)
- (14) 日本富士通公司 (Fujitsu, ICT)
- (15) 美国福特汽车公司 (Ford, 汽车)
- (16) 美国通用汽车公司 (General Motors, 汽车)
- (17) 美国Johnson Controls (汽车)
- (18) 日本尼桑汽车公司 (Nissan Motor, 汽车)
- (19) 美国甲骨文公司 (Oracle, ICT)
- (20) 美国辉瑞制药公司 (Pfizer, 制药)
- (21) 法国雷诺汽车公司 (Renault, 汽车)
- (22) 英国苏格兰皇家银行 (Royal Bank of Scotland, 金融服务)
- (23) 韩国三星电子公司 (Samsung Electronics, ICT)
- (24) 中国国家电网公司 (State Grid, 生物能源)
- (25) 中国五矿 (Minmetal, 贸易)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瑞典》，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瑞典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瑞典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瑞典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瑞典大使馆经商处编写，参加具体撰稿工作的人员分别为韩晓东（参赞）、郭颖（一秘）、雪健（三秘）、李康（三秘）、王晓晨（随员）等。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的专家学者对初稿进行了修改和调整，商务部欧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瑞典国家统计局、瑞典中央银行和瑞典贸易投资委员会等机构的公开信息，特此说明并致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20年6月